

公司代码：601018

公司简称：宁波港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丁送平	工作原因	盛永校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毛剑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光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31,678 千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630,957 千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为 263,096 千元，2021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67,861 千元。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拟将 2021 年度可分配利润 2,367,861 千元的 6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即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807,417,370 股计算，每 10 股派拟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 1,422,668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股票退市、破产等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市场风险、行业风险、经营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宁波舟山港股份	指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舟山港集团	指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省海港集团	指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港口	指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港集团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波市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普华永道中天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宁波远洋	指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港区	指	由码头及其配套设施组成的港口区域
码头	指	港区内停靠船舶、装卸货物和旅客上下水工设施
泊位	指	港区码头停靠船舶、装卸货物的固定位置
标准箱、TEU	指	英文 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 的中文翻译和缩写，是以长 20 英尺 x 宽 8 英尺 x 高 8.5 英尺的集装箱为标准的国际计量单位
吞吐量	指	在一定时期内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港口企业装卸的货物数量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指	2020 年公司向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和上港集团两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指	2021 年公司向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表期、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舟山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Zhoushan Port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Z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毛剑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
联系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	-
电话	0574-27686151	-
传真	0574-27687001	-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第1-4层（除2-2）、第40-46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0
公司网址	http://www.nbport.com.cn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港	601018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

		4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骏、柳宗祺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磊、陈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3,127,500	21,543,194	21,267,766	7.35	25,324,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1,678	3,497,465	3,430,805	23.85	3,338,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85,335	3,019,436	3,005,202	25.37	2,724,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6,381	6,675,820	6,265,251	20.38	735,306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712,762	53,733,278	51,501,449	1.82	43,575,186
总资产	94,961,585	88,866,684	85,419,000	6.86	78,485,60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0.24	8.00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0.24	8.00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1	0.21	14.29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4	7.01	7.17	增加 1.03 个百分点	7.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3	6.05	6.28	增加 0.98 个百分点	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46	3.40	3.26	1.76	3.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1	0.48	0.45	6.25	0.0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向省海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子公司宁波远洋向省海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和上述被收购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后同受省海港集团控制，且控制为非暂时性，故本次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935,731	5,927,900	6,090,398	6,173,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7,021	1,212,897	1,170,404	911,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8,962	995,945	1,128,746	681,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773	4,107,650	2,835,371	1,484,13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657	24,350	634,7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240	232,950	171,9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85	5,348	6,22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0,347	244,327	-46,5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17,150	-30,432	5,040

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8,064	934	13,3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83	48,942	61,2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418	45,391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161	81,779	223,9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840	12,002	7,685
合计	546,343	478,029	614,28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8,350	669,201	110,851	16,6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694	3,641	-147,053	7,8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8,961	53,817	-155,144	512
应收款项融资	1,415,696	764,699	-650,997	-
合计	2,333,701	1,491,358	-842,343	25,00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特别是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上下以“强能力、强协同、强创新、强党建”为抓手，凝心聚力、众志成城、克难奋进，高标准完成“三大突破”目标任务，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公司全年货物吞吐量完成 9.45 亿吨，同比增长 2.9%；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3430.3 万标箱，同比增长 8.1%，企业经营效益实现快速增长。

1.港口生产实现新突破。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台风等影响，建专班、战疫情、抢生产、保畅通，以“硬核”力量助力全球物流链、供应链畅通。集装箱稳健增长。国际中转箱量完成 450 万标箱，同比增长 3.4%；外贸本地出口重箱完成 966.9 万标箱，同比增长 14.2%；内贸箱完成 440.1 万标箱，同比增长 10%。海铁联运首次突破 120 万标箱，同比增长 19.8%。散杂货业务稳定增长。矿石接卸量完成 1.46 亿吨，同比增长 2.1%，混配矿生产量、全程物流业务量均大幅增长；煤炭、原油、粮食接卸量分别完成 6594.2 万吨、1 亿吨、925.6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11.9%、7.5% 和 48.9%；液化油品吞吐量完成 2297.3 万吨，同比增长 11.7%；汽车滚装作业量完成 36.4 万辆，同比增长 10.3%。区域联动效应明显。南北两翼、“第六港区”与母港的协同联动持续加强。温州港集团箱量完成 103.5 万标箱，同比增长 2.4%；台州港务箱量完成 55.8 万标箱，同比增长 9.6%。

2.风险防控得到新加强。疫情防控持续加力。公司成立专班，确保疫情不扩散、不蔓延，港口抗疫斗争取得阶段性成效。安全管控持续加强。深化“三无”安全目标理念，锚定“六无”安全生产目标，港口安全生产总体平稳。

3.提质增效取得新成绩。成本管控成效显著。公司积极开展降本增效专项工作，企业筹资渠道持续优化；资本运作加速推进。宁波远洋分拆上市和向招商港口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两个项目先后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治理更加完善。“三会”运作持续规范，企业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稳步提升，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加强，积极开展与投资者交流活动。

4.投资建设取得新成效。投资合作深入推进。淡水河谷西三区、穿山港区 1#泊位合资合作等项目有序推进；工程建设成效明显。穿山港区 1#泊位、通用泊位改造工程等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中宅二期、梅山港区 6#-10#集装箱码头二阶段、梅山滚装配套工程等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5.科技创新取得新成果。梅东公司 8#泊位具备完整作业链自动化运行能力，甬舟公司实现智能集卡常态化编组实船作业，鼠浪湖公司卸船机自动化进行实船作业测试；编制《绿色强港指标体系》，绿色港口整体规划进一步完善；管理节能、技术节能成效明显。积极推进绿色能源应用、绿色装备升级和节能工艺改造，龙门吊油改电与 LNG 等实现规模化应用，完成 7 套高压岸电建设，集装箱和干散货专业泊位岸电覆盖率达 85%。

6.党建工作展现新作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持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全面落实党组织在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完善党组织前置研究机制，规范“三重一大”决策事项。积极引导广大一线职工全力以赴投入专班作业，组织码头公司管理人员到一线岗位跟班作业，同心协力打好防疫阻击战、攻坚战；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清廉海港建设整治攻坚年活动成效持续巩固；企业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创建、群团工作深入开展，公司首次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连续三年获评“全国交通运输企业企业文化建设卓越单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1 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经济运行呈现出强大的修复能力和旺盛的活力，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 年国内生产总值 1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8.1%。经济基本面的持续改善对运输需求拉动力增强，据交通运输部统计，全年全国水路货运量完成 82.4 亿吨，同比增长 8.2%。

同时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影响仍然广泛深远，变异毒株快速传播导致疫情反弹，欧美多国供应链因疫情反弹而恶化，生产恢复不及预期，需求向“中国制造”倾斜，出口订单大增，拉动国内工业、制造业产量上升。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 年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39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21.4%。其中出口 21.73 万亿元，增长 21.2%；进口 17.37 万亿元，增长 21.5%，外贸集装箱运输市场需求旺盛，空箱和舱位资源处于持续紧张状态。

2021 年国内沿海港口货物量延续增长态势。全国沿海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99.7 亿吨，同比增长 5.2%，其中内、外贸吞吐量分别完成 57.8 亿吨和 41.9 亿吨，同比分别增长 5.6%和 4.6%；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5 亿标箱，同比增长 6.4%。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持续坚持以码头运营为核心，以港口物流和资本经营发展为重点的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集装箱、铁矿石、原油、煤炭、液化油品、粮食、矿建材料及其他货种的港口装卸及相关业务，同时从事综合物流、贸易销售等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良好的发展环境。在“一带一路”“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引领下，“交通强国”“交通强省”“打造世界一流强港”等相配套的发展规划陆续出台，拓宽了港口中长期发展空间。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舟山国家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新机遇。公司主动对接浙江省“四大建设”，积极参与宁波市创建“一带一路”建设综合试验区，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带来长期利好。根据 2021 年新华·波罗的海国际航运中心发展指数报告，“宁波舟山”首次进入十强，国际影响力稳步提升。

（二）优越的地理位置和自然条件。宁波舟山港位于我国南北沿海和长江航道“T”型结构的交汇处，面朝繁忙的太平洋主航道，背靠中国大陆最具活力的长三角经济圈，是中国沿海向各大洲港口运输的理想集散地。同时自然条件优越，深水岸线资源丰富，是世界少有的深水良港。年可作业天数达 350 天左右，核心港区主航道水深在-22.5 米以上，是我国进出 10 万吨级以上巨轮最多的港口。

（三）高效快捷的集疏运体系。公司依托良好的区位优势和完善的水陆综合集疏运条件，服务国家战略，发挥江海联运服务中心的区位优势，完善集疏运网络体系和强化港航物流体系布局，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和全程物流，借助健全和完备的水陆交通运输体系，多条高速公路、铁路直达港区，水路转运体系发达，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多元的优质运输服务。

（四）领先的码头设施和一流的服务效率。公司是全国最大的码头运营商之一，具备各主要货种全球最大船型的靠泊能力，拥有完备的综合货物处理体系及配套设施，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持续保持全球港口前列，码头服务效率保持全球港口领先地位。

（五）港口创新、智慧港、绿色港建设成果显著。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智慧港口步伐加快，梅山港区多泊位实现自动化作业模式，打造智能集装箱码头样板；绿色港口稳步推进，环保项目规模和技术水平位居全国港口前列。同时全省港口生产一体化运营能力持续提升，一体化“龙头带动、两翼齐飞效应”持续释放，实现了更大格局、更好环境、更强合力、更高水平的高质量一体化发展。

（六）拼搏进取的经营团队。港通天下，服务世界，公司以“服务创造价值、奋斗成就梦想”为核心价值观，秉持“爱港敬业、顽强拼搏、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所创建的优秀品牌、先进的服务理念、良好的企业文化和高效的运作模式，是公司的优势所在。经验丰富、成熟且强有力的经营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跨区域经营和推进国际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1.28 亿元，同比增加 7.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2 亿元，同比增加 23.8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3,127,500	21,543,194	7.35
营业成本	15,643,570	15,363,495	1.82
销售费用	2,204	2,796	-21.17
管理费用	2,286,919	2,039,853	12.11
财务费用	499,744	503,167	-0.68
研发费用	137,658	52,942	16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6,381	6,675,820	20.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6,594	-4,205,402	3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5,295	860,032	-328.5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1.63%，主要为运输及物流业务增长；②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引起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1.50%；③贸易销售业务板块业务量减少引起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5.29%。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5.31%，主要为运输及物流业务增长；②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引起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5.95%；③贸易销售业务板块业务量减少引起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45.69%；④公司业务量增加，使得人工成本、运输费用、劳务及外包费用等项目支出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下属子公司物资公司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人工成本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智慧化码头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为 20.38%，主要原因为：①财务公司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增加 282,426 千元，其中：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同比增加 1,000,000 千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940,129 千元，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264,350 千元；②除财务公司外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增加 1,078,135 千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为 30.47%，主要原因为：①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134,163 千元；②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975,389 千元；③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733,564 千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为-328.51%，主要原因为：①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5,051,165 千元；②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3,310,000 千元，去年同期无；③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863,715 千元；④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9,731,150 千元，主要为去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651,231 千元；⑤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500,000 千元；⑥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500,000 千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6,747,552	3,923,437	41.85	21.50	15.95	增加 2.78 个百分点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2,356,285	1,437,756	38.98	12.06	9.62	增加 1.36 个百分点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531,368	363,784	31.54	0.29	2.03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037,709	1,900,213	37.45	7.80	-1.27	增加 5.75 个百分点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8,343,358	6,058,113	27.39	21.63	25.31	减少 2.13 个百分点
贸易销售业务	1,892,340	1,870,745	1.14	-45.29	-45.69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合计	22,908,612	15,554,048	32.10	7.44	1.95	增加 3.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合计	22,908,612	15,554,048	32.10	7.44	1.95	增加 3.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由于收入同比增幅较大,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2.78 个百分点;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由于业务外包费、挖泥费、铁路使用费等成本同比减少,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5.75 个百分点;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板块由于运输费、人工、外付业务费、外付劳务费等成本同比增加,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2.1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3,923,437	25.22	3,383,793	22.18	15.95	主要为折旧费用、人工成本、转场短驳费、外付业务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1,437,756	9.24	1,311,581	8.60	9.62	主要为人工成本、外付业务费、修理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363,784	2.34	356,531	2.34	2.03	主要为人工成本、折旧费用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1,900,213	12.22	1,924,726	12.61	-1.27	主要为业务外包费、挖泥费、铁路使用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减少所致。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6,058,113	38.95	4,834,600	31.69	25.31	主要为运输费、人工成本、外付业务费、外付劳务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贸易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1,870,745	12.03	3,444,782	22.58	-45.69	主要为贸易业务量下降所致。
合计		15,554,048	100.00	15,256,013	100.00	1.9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486,665 千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9.5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千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47,602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4.0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23,126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12%。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37,65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37,65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6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9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8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
硕士研究生	21
本科	328
专科	132

高中及以下	1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17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9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67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2
60 岁及以上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为 20.38%，主要原因为：

①财务公司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增加 282,426 千元，其中：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同比增加 1,000,000 千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940,129 千元，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264,350 千元；

②除财务公司外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增加 1,078,135 千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为 30.47%，主要原因为：

①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134,163 千元；

②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975,389 千元；

③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733,564 千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为-328.51%，主要原因为：

①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5,051,165 千元；

②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3,310,000 千元，去年同期无；

③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863,715 千元；

④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9,731,150 千元，主要为去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651,231 千元；

⑤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500,000 千元；

⑥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500,000 千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703,102	0.74	-	-	-	主要为部分应收款项融资重分类为应收票据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764,699	0.81	1,415,696	1.59	-45.98	主要为部分应收款项融资重分类为应收票据所致。
其他应收款	310,926	0.33	234,403	0.26	32.65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733,299	0.77	543,728	0.61	34.87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代付运输费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41	0.00	150,694	0.17	-97.58	主要为公司出售持有的上市流通股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817	0.06	208,961	0.24	-74.25	主要为公司将部分非上市公司股权重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513,939	0.54	-	-	-	主要为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将租入资产确认为使用权资产。
短期借款	3,928,382	4.14	2,351,090	2.65	67.09	主要为公司新增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2,960	0.01	120,631	0.14	-89.26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使用票据支付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60,579	0.17	91,174	0.10	76.12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预收土地租赁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7,010	2.46	1,215,068	1.37	92.34	主要为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5,077	0.06	3,079,542	3.47	-98.21	主要为公司归还超短期融资券 3,000,000 千元所致。
应付债券	3,310,000	3.49	-	-	-	主要为公司发行公司债券 3,310,000 千元所致。
长期应付款	1,575,668	1.66	1,126,341	1.27	39.89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应付关联方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332,546	0.35	-	-	-	主要为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确认为租赁负债。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受限的货币资金

a、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61,319 千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

b、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本公司若干子公司之银行存款计 106,080 千元被作为该等子公司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 1,586 千元。

C、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美元 12,000 千元的保证金存款作为人民币 76,075 千元的短期借款的质押物。

(2) 受限的固定资产

a、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286,967 千元(原价为 506,0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净值为 286,053 千元(原价为 362,549 千元)的港务设施，净值为 41,361 千元(原价为 58,830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 100,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b、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 5,417 千元(原价为 8,214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 314,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之一。

(3) 受限的无形资产

a、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789,148 千元(原价为 894,109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已作为 100,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

b、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48,719 千元(原价为 52,928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805,993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

(4) 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

a、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6,39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031 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人民币 4,950 千元的短期借款的抵押物。

b、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 51,640 千元(原价为 79,761 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 314,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之一。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第二条“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和第三节第六条里的“（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完成对外投资 9,303,180 千元，同比增加 3,324,607 千元，增幅 55.61%。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活动	占被投 资公司 权益的 比例 (%)	备注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和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75%和 25%。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现金 222,654 千元收购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该公司 25%股权。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90	该公司由公司、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浙江富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81%、9%、4%、3%、3%。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 40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1,293,852 千元。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65	该公司由公司、武汉钢铁有限公司、宝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5%、25%、10%、1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 222,292 千元竞买了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该公司 10%股权。收购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866,525 千元。
台州鼎安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拖轮服务	100	该公司由宁波甬港拖轮有限公司、浙江省海门港外沙港埠公司、玉环远帆船舶设备有限公司、玉环大华电力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40.0972%、24.9939%、24.9089%、10.0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甬港拖轮有限公司以现金 10,154 千元收购浙江省海门港外沙港埠公司、玉环远帆船舶设备有限公司、玉环大华电力服务有限公司合计 59.9028%股权。收购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甬港拖轮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 100,000 千元、实物资产 1,901,148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000,148 千元。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 40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1,874,848 千元。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 10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1,066,535 千元。
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省海港集团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 400,957 千元收购该公司 100%股权。
宁波港信息通信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 4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64,295 千元。
嘉兴港口控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省海港集团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活动	占被投 资公司 权益的 比例 (%)	备注
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 20,621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股权第二笔款项。出资后, 公司累计支付股权款 91,997 千元。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省海港集团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545,565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股权第二笔款项以及增资 600,000 千元, 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939,347 千元。
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12,915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股权第二笔款项, 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5,569 千元。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省海港集团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366,545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股权第二笔款项。出资后, 公司累计支付股权款 1,388,733 千元。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省海港集团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1,743,900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股权收购款, 同年增资 160,000 千元。出资后, 公司累计支付股权款 1,903,900 千元。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717,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680,475 千元。
台州港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20,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0,000 千元。
浙江海港义乌枢纽港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 and 义乌国际陆港集团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60%、40%。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60,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60,000 千元。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23,3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181,160 千元。
浙江海港鼠浪湖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940,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940,000 千元。
舟山东方宁舟拖轮服务有限公司	拖轮服务	33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舟山东方引航服务有限公司、浙江海安技术贸易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33%、34%、33%。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以实物出资 2,922 千元, 以现金出资 48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970 千元。
重庆渝甬班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4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与重庆公路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45%、55%。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现金 9,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9,000 千元。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箱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60%、40%。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活动	占被投 资公司 权益的 比例 (%)	备注
			金 7,2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12,000 千元。
宁波穿山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7	该公司由浙江中外运有限公司、宁波中远海物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市北仑区路港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九辰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安达危化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20%、20%、17%、15%、15%、13%。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金 3,4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3,400 千元。
海港检验检测(宁波)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66	该公司由公司子公司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宁波市中技检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上海晟保软件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51%、34%、15%。报告期内, 公司子公司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以现金 313 千元收购上海晟保软件有限公司公司所持有的 15% 股权。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1,630 千元。
江西新浙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20	该公司由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浙江华泓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宁波江浩捷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40%、20%、20%、20%。报告期内, 公司子公司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现金 2,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000 千元。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8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乐清市乐清湾港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 分别占股 80%、20%。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 245,856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689,568 千元。
温州港益嘉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7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70%、30%。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 23,520 千元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3,520 千元。
宁波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40	该公司由公司、宁波国际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金关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40%、34%、26%。报告期内, 公司以现金 1,52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1,520 千元。
浙江物产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35	该公司由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65%、35%。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现金 35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 2,660 千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品种	名称	证券代码	最初投资金额 (千元)	持有数量 (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千元)	占期末证 券投资比 例 (%)	报告期损益 (千元)
1	股票	浦发银行	600000	2,000	-	-	-	4,436
2	股票	新疆新鑫矿业	03833	HKD 18,834 (RMB 17,492)	3,650,000	HKD4,453 (RMB3,641)	0.24	-
3	股票	青岛港	06198	HKD 56,099 (RMB 44,555)	-	-	-	HKD 4,184 (RMB 3,421)
4	货币基金	南方收益宝 B	202308	100,000	-	104,306	6.99	2,797
5	货币基金	华安现金宝货币 B	000874	100,000	-	-	-	1,140
6	货币基金	嘉实快线货币 A	000917	100,000	-	104,288	6.99	2,568
7	货币基金	永赢天天利货币	004545	50,000	-	52,151	3.50	1,294
8	货币基金	工银薪金货币 B	000716	100,000	-	103,989	6.97	2,505
9	债券基金	南方恒庆一年 A	007161	100,000	-	-	-	1,867
10	货币基金	华夏收益宝货币 B	001930	150,000	-	152,323	10.21	2,323
11	货币基金	博时合惠货币 B	004137	150,000	-	152,144	10.20	2,144
12	股权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	3,318	0.64%	-	-	70
13	股权	宁波中化建韩华 化工储运有限公 司	-	3,509	17.21%	-	-	-59
14	股权	浙江舟山大宗商 品交易所有限公 司	-	2,000	2.00%	1,567	0.12	-11
15	债券	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资本 债券	-	50,000	-	52,250	3.50	512
16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	-	-	764,699	51.28	-
合计				972,874	-	1,491,358	100.00	25,007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928,490	3,215,551	797,470	568,853	491,251	1,950,000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集装箱业务	821,276	626,255	85,209	56,309	56,918	379,966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785,863	746,714	4,308	10,323	8,853	1,400,000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392,593	1,925,046	338,172	12,734	66,632	2,040,000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261,760	178,646	576,672	13,221	13,503	157,860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船舶理货	275,755	165,799	378,472	107,575	82,082	18,000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	1,918,952	1,141,464	260	-2,368	-2,459	港币 121,680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757,289	1,684,676	1,023,066	468,018	360,452	900,000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19,173,221	2,267,110	548,090	373,212	281,932	1,500,000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租赁	665,733	180,491	228,720	129,716	97,291	796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669,077	1,460,695	141,429	3,981	14,129	743,706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639,648	761,846	436,404	80,913	61,423	363,009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5,196,547	3,184,805	2,934,473	436,578	330,017	1,177,770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344,359	964,792	203,150	9,762	6,023	900,000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137,151	498,447	167,956	6,380	4,710	586,176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261,233	1,609,818	594,519	221,416	170,851	942,012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334,364	917,389	408,526	88,921	67,720	750,000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66,304	53,965	163,427	999	719	18,180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805,077	300,051	64,307	-65,271	-66,961	42,500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业务	705,497	472,730	302,396	106,975	79,662	150,000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6,683,537	2,034,357	587,626	156,405	157,375	2,282,000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77,634	272,625	9,229	730	679	200,000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83,833	493,482	406,844	117,014	86,924	396,83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817,642	1,290,489	1,000,778	356,992	267,870	美元 120,000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191,770	1,020,729	639,111	223,435	167,816	美元 100,000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37,333	74,184	44,308	-53,808	-46,383	126,800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987,465	2,865,411	735,737	126,607	106,767	2,718,500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321,093	2,168,048	616,428	-10,574	-25,661	2,700,000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003,766	2,002,364	-	67,104	65,480	1,324,250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5,589,316	2,616,873	26,282	115,851	78,535	3,500,000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657,887	1,212,574	167,879	10,335	11,013	100,000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435,417	1,364,374	642,618	177,704	133,017	700,000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992,804	2,938,952	984,311	368,198	266,604	2,500,000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原油装卸 中转及管道运输	347,939	333,154	182,996	113,072	93,212	80,000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419,844	110,282	3,407,993	33,900	25,134	40,000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	1,384,101	223,857	11,317,334	130,303	101,564	63,600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735,973	685,402	-	24,455	24,025	300,00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217,050	-77,731	124,186	-19,898	-19,876	400,000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220,555	2,043,492	955,808	393,695	303,191	1,209,09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685,079	474,736	279,911	148,408	116,821	美元 17,100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836,142	674,700	270,485	4,448	2908	896,000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81,795	362,673	133,085	20,053	15,227	美元 42,553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123,361,569	10,785,475	5,681,159	1,140,395	963,074	5,220,000

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投资收益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796,629	310,695	491,251	299,657

单家净利润较上一年度变动重大的说明：

<1>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9,071.04%，主要是由于 6#-7#泊位于 2020 年 11 月投入运营，产生收益所致。

<2>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195.06%，主要是由于海运价格上涨及业务量增加所致。

<3>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165.21%，主要是由于矿石接卸量同比增加所致。

<4>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106.14%，主要是由于海运费费率上涨及业务量增加所致。

<5>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50.30%，主要是由于集装箱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6>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40.99%，主要是由于集装箱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7>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39.96%，主要是由于集装箱业务箱型结构变化所致。

<8>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61.06%，主要是由于集装箱吞吐量下降所致。

单家资产总额较上一年度末变动重大的说明：

<1>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末资产总额比上年末增长 104.17%，主要是由于对外投资股权增加及收到股东投资款所致。

<2>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2021 年末资产总额比上年末增长 59.87%，主要是由于融资增加所致。

<3>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1 年末资产总额比上年末增长 41.12%，主要是由于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港口企业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性，在目前区域港口整合及资本合作的背景下，港口竞争格局已基本稳定。近年来，港口企业积极主动参与铁路、支线、江海联运等疏运网络和节点建设，腹地范围随之延伸，港口企业间的交叉腹地不断扩大，对交叉腹地的货源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发展呈现以下趋势：

(1) “十四五”期间，我国港口吞吐量将呈现高基数、中低速增长的特点。据交通运输部《水运“十四五”发展规划》预测，2025 年全国水路货运量、港口货物吞吐量将分别达到 85 亿吨、164 亿吨，年均增长约 2%-3%，其中国内沿海港口集装箱吞吐量 3.0 亿标箱，年均增长 5.5%。

(2) 港口企业更加重视提升港口综合服务能力。在进一步优化港口装卸存储主业的基础上，港口企业更加着力于完善港口船舶供应和服务保障体系。大力发展冷链、汽车、化工等专业物流，增强中转配送、流通加工等增值服务，延伸港口物流产业链。积极发展港航信息、商贸、金融保险等现代服务业，吸引国际货物中转、集拼等业务，提升航运服务能级。以多式联运为重点健全港口集疏运体系，促进不同运输方式间有效衔接，以铁水联运、江海联运、江海直达等为抓手，大力发展以港口为枢纽、“一单制”为核心的多式联运。

(3) 绿色、智慧港口建设蹄疾步稳。港口行业正持续推进清洁低碳的用能体系建设，完善港口 LNG 加注、岸电标准规范和供应服务体系。协同提升船舶靠港岸电使用率，鼓励新增和更换港口作业机械、港内车辆和拖轮等优先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提升港口作业机械和车辆清洁化比例。大力推进港口无纸化作业，完善“一站式”“一网通”等信息服务系统，主要港口加快实现主要作业单证电子化和业务项目在线办理，创新港口物流模式，促进与上下游产业的有效衔接、业务协同。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宁波舟山港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以奋勇担当浙江“重要窗口”建设先行官为动力，充分发挥宁波舟山港在服务“一

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和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战略中的“硬核”作用，围绕全球重要港航物流枢纽、全球重要大宗商品储运基地等目标定位，打造国内大循环战略支点、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枢纽，加快建设“四个一流”港口，统筹推进“三型五化”发展，把宁波舟山港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强港新标杆，把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港口运营商。按照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到 2025 年，宁波舟山港将基本建成世界一流强港，世界一流的港口运营企业也将基本形成。公司竞争力、服务力和影响力将进一步增强，以港口为核心的全球领先的综合港口物流服务商地位更加凸显，跻身全球港口运营企业第一方阵。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建设世界一流强港的关键之年。

2022 年经营计划：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10.47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 4,153 万标箱。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0 亿元，利润总额突破 60 亿元。

为实现上述目标，2022 年要全力抓好以下六个方面工作：

1. 强化业务拓展，着力提升港口硬核实力

(1) 内外并重，做强集装箱运输业务。一是充分发挥国际中转优势，进一步加强与主要船公司的战略合作，着力稳固中转路径和中转量，争取更多整船换装业务操作量；二是统筹发展内支线，加强与南北方港口合作，推进支线业务开发；三是推进外贸业务发展，搭建国际中转集拼平台，建立和优化进口物流通道；四是推进内贸业务快速发展，做强南北干线大中转，做优南北两翼省内小中转及特色航线。

(2) 多措并举，扩大散杂货规模。统筹推进全港各货种的货源组织工作，下更大力气稳存量、拓增量。矿石业务要持续关注市场动态，采取灵活经营策略，减少货源分流；原油业务要密切关注国内外政策动态，充分发挥码头集群优势，全力开拓市场，努力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煤炭业务要加强与钢厂合作，充分发挥“公转铁”、内河疏运成本优势，持续推进煤炭运输结构调整；液化油品业务要依托腹地产业优势，强化区域码头共同揽货，提升港口议价能力；矿建业务要继续发挥积极性，大力推进砂石“公转铁”等多式联运业务；滚装业务要继续拓展内贸滚装新市场，扩大外贸出口业务，开发外贸新航线；粮食业务要积极争取储备粮货源增量，稳定粮食“散改集”物流渠道。

(3) 水陆并进，拓展省内外腹地。一是抢抓浙北区域海河联运枢纽港建设发展机遇，加大揽货政策引导和市场开发力度，增强通道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浙北市场份额；二是全面提升铁路沿线场站作业能力，确保海铁业务提质上量。

2. 强化联动协同，着力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1) 深化一体经营。紧紧围绕“一体两翼多联”，高效统筹全省沿海港口资源，挖掘新优势，谋划新举措，培育新动能，提升“一体化”运营能力和服务效率。(2) 强化协同发展。着力打破协同壁垒，优化功能定位，创新协同机制，形成更大的竞争合力和协同发展效应。(3) 优化港口服务。强化竞争意识和服务意识，加快打造“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的服务比较优势，以服务新提升推动业务新发展。

3. 强化底线思维，着力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提高除险保安能力，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1) 强化疫情精准防控。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指导原则和“人物同防”工作要求，时刻保持战时状态，严防严控，守牢海上国门和企业小门。(2) 强化安全预防预控。持续深化“三零”安全目标理念，不断强化安全意识。(3) 强化环保合规管理。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环保责任制，建立健全考核机制，压紧压实各级责任主体。

4. 强化降本增效，着力提升精益管理水平

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强化精益管理意识，细化精益管理举措，不断提升人均创利水平。

(1) 加强成本管控。完善全面预算管理，细化预算项目颗粒度，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预警和预测，提升预算执行效果。(2) 加强财务管理。充分发挥财务在内部管控、经营服务、价值创造等方面作用，持续优化筹资结构，强化资金集中管控，加强资金统一配置，不断推进财务数字化、智慧化、信息化。(3)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坚持“肯担当、重实干、出实效”的用人导向，深化用工管理，完善内部收入分配制度。(4) 加强设施设备管理。深化“管用养修”管理，优化指标考核体系，不断提高设备设施完好率和利用率，保障港口生产顺畅有序。(5) 加强对外投

资金管理。不断推进资本运作项目，完善投资管理制度，优化企业股权结构，规范下属企业投资行为。严格落实投资企业利润分配制度，保障股东投资回报。（6）加强企业规范治理。加强“三会”管理，确保企业决策规范、运作高效。抓好信息披露，强化关联交易管控，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5.强化创新赋能，着力提升核心竞争能力

加快数字化改革，推动数字化在港口运营的深度应用，提供精准服务；加快工程项目建设，推进北仑山堆场改造一阶段、大浦口二阶段项目，抓紧完成中宅二期、梅山二期二阶段等项目竣工验收；加快智慧港口建设；加快绿色港口建设，积极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持续深化绿色强港建设。

6.强化政治引领，着力提升党建工作成效

（1）突出党的政治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的示范引领者，主动扛起建设世界一流强港的重大政治责任；统筹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进一步发挥党组织的领导作用、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深入推进管理人员到一线岗位跟班作业；全面实施“红色根脉强基工程”，明确党组织研究讨论重大事项的前置程序，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把党的领导融入企业治理各环节；健全舆情应急处置机制，守好意识形态领域阵地，弘扬正能量，传播好声音。（2）全面深化基层党建。按照“应建尽建”原则，完善基层党组织设置，确保党组织全面有效覆盖。（3）推进主题教育实践。继续开展主题教育实践、“双促”专项行动，引导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投身世界一流强港建设。

（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政治监督保障制度的执行力，高起点落实“四责协同”，探索“一岗双责”新举措，确保各级党组织自觉担负起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5）深入激发群团活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劳动竞赛和技术比武，激发职工干事创业的热情和活力，打造具有港口特色的职工文化品牌。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港口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形势具有较高的关联度，特别是与国际贸易发展状况密切相关。从国际上看，局部战争、贸易壁垒、地缘政治风险仍具有不确定性，对我国和浙江省进出口带来影响；从国内看，制造业转型升级，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加大。

2.行业竞争风险。港口作为交通运输行业，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国家推进物流行业降本增效、环保监管要求提高、物流结构调整等，均可能对公司经济效益产生影响。同时港口行业的竞争仍十分激烈，相邻港口间在市场开发、客户资源、基础建设等方面竞争日趋加剧，导致港口利润下降，维持、提升市场份额的难度进一步加大。

3.经营风险。公司的集装箱业务在省外的交叉腹地、间接腹地的揽货难度较大，业务拓展短期内难有较大成效且具有不确定性。新常态下，航运市场供求关系已发生重大变化，由“港方市场”向“货方市场”变化；而劳动力、土地等资源要素成本持续上涨，港口可利用的岸线资源逐步萎缩，港区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要求进一步提升；此外，航运联盟化发展削弱了港口话语权，而口岸服务环境较国内外一流的口岸尚有一定的差距，有待持续改善。

4.疫情带来的影响。全球的新冠疫情局势仍然非常严峻，世界经济、全球产业链供应、投资贸易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疫情输入风险继续加大，“人、物并防”压力持续升级，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港口货物的物流效率，给港口的生产经营带来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及时合规做好信息披露，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内控体系健全，各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出现被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的情况。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同时，公司按照上交所的要求积极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参与权。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均按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充分地进行了披露，关联交易运作规范，控股股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均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关联董事在表决关联事项时实行回避，保证表决事项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根据相关议事规则认真履职，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公司每年开展独立董事走进码头现场活动，加强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了解，提高独立董事履职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审议定期报告，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系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深入了解了作为监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进一步提高了履行职责的能力。

（五）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及时、公平地了解公司信息。进一步加强分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实施意见》《子、分公司重大信息管理考核办法（试行）》信息披露制度，对公司分子公司进行信息披露考核全覆盖，提升基层公司信息披露意识。公司继续做好自愿性信息披露，每月及时披露公司主要生产数据；注重信息披露持续性，及时公告重大项目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72 份，均披露完整、准确、及时。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一是关注舆情动态。做好日常投资者热线接听，确保交流畅通、及时，积极回答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提问，密切关注东财股吧等舆情动态；二是首次参加浙江省国有上市公司首次集体业绩说明会，利用年报、中报披露时机，客观、真实、完整地介绍公司经营情况；三是围绕投资者保护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开展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提高投资者保护意识。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十分重视和支持上市公司的发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股东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规范运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4-28	http://www.sse.com.cn	2021-04-29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05-07	http://www.sse.com.cn	2021-05-0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9-27	http://www.sse.com.cn	2021-09-2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持续符合〈若干规定〉的议案》《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分拆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分拆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框架服务协议〉暨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1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选举于永生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引入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相关承诺主体作出〈关于确保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选举张乙明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毛剑宏	董事长、董事	男	58	2016年12月19日	至今	0	0	0	-	-	是
宫黎明	董事	男	60	2017年2月6日	至今	0	0	0	-	116.67	否
宫黎明	总经理	男	60	2017年1月13日	至今						
金星	董事	男	56	2017年4月19日	至今	0	0	0	-	101.26	否
江涛	董事	男	52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101.26	否
江涛	副总经理	男	52	2017年8月28日	至今						
石焕挺	董事	男	51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101.26	否
石焕挺	副总经理	男	51	2017年8月28日	至今						
盛永校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90.76	否
丁送平	董事	男	51	2020年12月21日	至今	0	0	0	-	93.91	否
丁送平	副总经理	男	51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张乙明	董事	男	58	2021年9月27日	至今	0	0	0	-	2.61	否
严俊	董事	男	54	2020年11月20日	至今	0	0	0	-	10	否
陈志昂	董事	男	56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0	0	0	-	10	否
于永生	独立董事	男	53	2021年5月7日	至今	0	0	0	-	12.89	否
吕靖	独立董事	男	63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0	0	0	-	20	否
冯博	独立董事	男	56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20	否
赵永清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20	否
潘士远	独立董事	男	49	2020年11月20日	至今	0	0	0	-	20	否
徐渊峰	监事会主	男	52	2017年9月19日	至今	0	0	0	-	-	是

	席、监事										
金国平	监事会副主席、监事	男	60	2017年9月19日	至今	0	0	0	-	-	是
林朝军	职工监事	男	49	2017年9月11日	至今	0	0	0	-	80.76	否
胡耀华	职工监事	男	57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	22.80	否
潘锡忠	监事	男	54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	是
任小波	副总经理	男	52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94.17	否
蒋伟	董事会秘书	男	56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	86.76	否
郑少平	原董事	男	59	2015年4月20日	2021年8月10日	0	0	0	-	3.10	否
许永斌	原独立董事	男	60	2015年4月20日	2021年5月7日	0	0	0	-	7.04	否
合计	/	/	/	/	/				/	1,015.2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毛剑宏	历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长。
宫黎明	历任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股份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金星	历任浙江省商务厅人事处副处长，浙江省商务厅市场秩序处处长，浙江省海洋港口发展委员会人事处处长。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江涛	历任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部长，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集团业务部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业务部部长。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石焕挺	历任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原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原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盛永校	历任省海港集团投资发展部副主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投资发展部主任，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丁送平	历任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乙明	历任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招商局港

	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
严俊	历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裁等职。现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
陈志昂	历任奉化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宁波溪口雪窦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主任（兼）、党工委书记（兼）。现任宁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
于永生	历任齐齐哈尔师范学院教师、浙江财经大学副教授、教授、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吕靖	历任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管理学院院长。现任大连海事大学教授、大连海事大学运输经济研究所所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冯博	历任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市场部副总经理、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市场二部总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基金部总监、中国证监会期货部副主任、中国证监会期货二部副主任、中国证监会公司债券部副主任、大连商品交易所总经理。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学术委员，中国金融衍生品 50 人论坛秘书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赵永清	历任宁波市对外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主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宁波市人大常委、宁波市政府法律顾问、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涉外法律服务委员会副主任，宁波大学、浙江万里学院兼职教授，浙江省法学会海商法研究会副会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潘士远	历任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博士后。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学类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经济学会副会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徐渊峰	历任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部长，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宁波舟山港集团党委工作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主席。
金国平	历任宁波舟山港集团财务部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财务部部长，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财务部主任，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副主席。
林朝军	历任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原舟山市衢黄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职工监事、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
胡耀华	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胡耀华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负责人，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职工监事。
潘锡忠	历任省经合办综合处副处长、调研员，省海洋港口发展委员会调研员，现任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研究与法律事务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
任小波	历任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

	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蒋伟	历任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郑少平	历任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赤湾港集装箱公司总经理；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国南山集团副总经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级)、执行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招商安通物流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招商前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许永斌	历任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党委书记、院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现任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7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但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许永斌先生因任期届满，卸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亦卸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职务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1年8月1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郑少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郑少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1年9月27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乙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毛剑宏	省海港集团	董事长	2015年8月10日	至今
毛剑宏	宁波舟山港集团	董事长	2016年11月23日	至今
宫黎明	省海港集团	董事	2016年12月20日	至今
宫黎明	宁波舟山港集团	董事	2016年1月22日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毛剑宏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	至今
张乙明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4月	至今
张乙明	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	2021年4月
张乙明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张乙明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张乙明	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8月	至今
张乙明	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8月	至今
张乙明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严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3年7月	至今
严俊	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8月	至今
严俊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	至今
严俊	上海明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	至今
严俊	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	至今
严俊	上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7月	至今
严俊	武汉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5月	2021年9月
陈志昂	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8月	至今
陈志昂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于永生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2021年5月
于永生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	至今
于永生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7月	至今
于永生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至今
于永生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冯博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至今
冯博	金衍(北京)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至今
潘士远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2月	至今
丁送平	浙江义乌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0月	至今
潘锡忠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徐渊峰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	至今
林朝军	杭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0月	至今
林朝军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2020年5月	至今
林朝军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浙江海港鼠浪湖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宁波铜精矿储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	2021年11月
金国平	浙江舟山北向大通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宁波市大碇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海港产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	至今
任小波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2021年4月
任小波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2021年4月
任小波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海湾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2021年6月
任小波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2021年1月
任小波	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至今
任小波	宁波铜精矿储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蒋伟	连云港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郑少平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	2021年8月
郑少平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副总	2012年2月	2021年8月

		经理执行董事、 副总经理		
郑少平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5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亚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0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4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青岛前湾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3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青岛前湾新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3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10 月	2021 年 8 月
郑少平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0 月	2022 年 2 月
郑少平	招商安通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9 月	至今
郑少平	深圳市招商前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至今
许永斌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1 月	至今
许永斌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8 月	至今
许永斌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7 月	至今
许永斌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5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监事的薪酬，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外部董事从公司领取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相关情况均予披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考省国资委对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经营班子的年薪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结合个人岗位、所承担的工作量、责任和风险，确定相应薪酬；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支付金额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合计 1015.25 万元。（具体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于永生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张乙明	董事	选举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许永斌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届满
郑少平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03-05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03-29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七、《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八、《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九、《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十、《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框架服务协议>暨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十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十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 十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p>十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十七、《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十八、《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p> <p>十九、《关于提名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二十、《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p> <p>二十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1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p> <p>二十二、《关于召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同意将以上第一、三、五、九、十、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一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04-07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p> <p>二、逐项审议《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p> <p>三、《<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预案>的议案》</p> <p>四、《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持续符合<若干规定>的议案》</p> <p>五、《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p> <p>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p> <p>七、《关于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p> <p>八、《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p> <p>九、《关于公司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向浙江海港国际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同意将以上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p>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04-12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p> <p>二、逐项审议《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p> <p>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四、《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持续符合<若干规定>的议案》。</p> <p>五、《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p> <p>六、《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p> <p>七、《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p> <p>八、《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分拆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p> <p>九、《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分拆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p> <p>十、《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p> <p>十一、《关于召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同意将以上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p>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04-28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05-07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06-3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07-13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p> <p>二、逐项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p> <p>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p> <p>七、《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p> <p>八、《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引入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的议案》</p> <p>九、《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p> <p>十、《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p> <p>十一、《关于相关承诺主体作出<关于确保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p>

		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十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十三、《关于提请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十四、《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及议程安排的议案》 同意将以上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08-27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以上第二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09-09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10-29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毛剑宏	否	11	10	7	1	0	否	3
宫黎明	否	11	11	7	0	0	否	2
金星	否	11	11	7	0	0	否	2
江涛	否	11	11	7	0	0	否	1
石焕挺	否	11	11	7	0	0	否	1
盛永校	否	11	10	7	1	0	否	2
丁送平	否	11	10	7	1	0	否	0
陈志昂	否	11	11	8	0	0	否	0

严俊	否	11	9	9	2	0	否	0
张乙明	否	1	1	1	0	0	否	0
吕靖	是	11	11	8	0	0	否	0
冯博	是	11	11	9	0	0	否	0
赵永清	是	11	11	7	0	0	否	2
潘士远	是	11	10	9	1	0	否	1
于永生	是	6	6	4	0	0	否	0
郑少平 (已辞职)	否	8	7	7	1	0	否	0
许永斌 (已离任)	是	5	5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席：于永生 委员：吕靖 冯博 赵永清 潘士远
提名委员会	主席：吕靖 委员：金星 陈志昂 赵永清 严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席：冯博 委员：吕靖 张乙明
战略委员会	主席：毛剑宏 委员：宫黎明 金星 江涛 石焕挺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05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航运服务能力，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

			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1-03-28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p>一、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二、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四、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五、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框架服务协议〉暨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六、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七、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八、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九、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十、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十四、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普华永</p>	<p>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议案二中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有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变更公司会计政策；</p> <p>议案三中涉及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p> <p>议案五有利于财务公司获得稳定的存款资金以及客户资源，提高盈利水平，同时也有利于提高省海港集团等关联方的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获得便利、优质的服务，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p> <p>议案六有利于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盘活沉淀资产，有效解决资金需求，降低融资风险，保障持续运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p>

		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同意将议案一至九、十一至十四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021-04-0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向浙江海港国际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拓展公司子公司资金来源渠道，降低财务费用，本次交易的利率符合定价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2021-04-28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021-07-1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一、逐项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三、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五、审议《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引入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的议案》。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议案三涉及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符合公司战略和发展需要，本次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021-08-2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议案二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21-10-2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2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于永生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任期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但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
2021-05-0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独立董事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主席，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届满止；提名独立董事于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期届满止。
2021-08-2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合计持股 3% 以上股东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张乙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

2021-10-2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公司董事张乙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
------------	--------------------	---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2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二、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5). 报告期内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2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1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021-04-0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1、《关于分拆所屬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2、逐项审议《关于分拆所屬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3、《<关于分拆所屬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预案>的议案》。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本次分拆所屬子公司宁波远洋至上交所主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021-04-1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1、《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屬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本次分拆所屬子公司宁波远洋至上交所主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规规定的议案》。2、《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3、《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021-07-1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1、《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3、《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引入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及引入招商港口作为战略投资者的方案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00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42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226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1,644
财务人员	470
行政人员	4,458
服务人员	394

其他	210
合计	17,4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硕士）	630
大学本科	5,648
大学专科	4,383
中专、高中及以下	6,764
合计	17,425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结合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经济效益情况和人力资源管理要求，确定并发放所属企业年度工资总额，调整职工工资水平。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遵循“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坚持效益与效率导向，坚持分级管理，坚持分类管控”的原则，做好 2021 年度年终分配相关工作。落实疫情防控期间职工工资权益保障工作，切实维护职工工资报酬权益。根据有关政策文件精神，相应调整职工公积金基数并申报。完成了企业年金的提取、建立和存储入账工作。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加强各类人才培养，鼓励员工岗位成才，持续开展了多层次、广覆盖的全员教育培训工作。统筹制订年度教育培训需求计划，积极组织职工参加各类培训，培训层次包括中高层管理人员、一般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以及操作保障岗位人员，培训内容涵盖港口生产、工程技术、安全管理、商贸物流、人力资源、财务审计、金融经济、党建工团、企业文化等方面，全年累计组织 40,000 余人次参训近 500 余班（期）次。公司重视国际化人才培养储备，选拔推荐一批优秀青年干部参加 2021 年浙江省涉海涉港高端人才培训班。加大技能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各类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工作。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通过“错峰”调训、“空中”授课等新颖培训方式，确保人员参训率和完成率。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9,750,355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409,363,095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临 2021-035）。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公司将 2020 年度可分配利润 2,164,130 千元的 6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按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807,417,370 股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2 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 1,296,208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以 2021 年 6 月 29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30 日为除权、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全部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制定新的现金分红政策，也没有对现有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优化，保证了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和效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运作，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通过经营计划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子公司经营班子指派及组织绩效考核管理等方式对各子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整体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已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在实施整合审计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并未注意到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保持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污染物名称	产品名称	产量 (万吨)	排放量 (万吨)
矿尘	2021 年铁矿石接卸量	5523	0.29
煤尘	2021 年煤炭接卸量	547.84	0.24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污染物名称	产品名称	产量 (万吨)	排放量 (万吨)
煤尘	2021 年全年煤炭接卸量	1658	1.8953
氮氧化物	2021 年全年锅炉废气	-	0.0000657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名称	位置	运行情况	主要性能参数
防尘网	中宅分部	正常	长 435 米、高 15 米
一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60 米、高 17 米
二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12 米、高 16 米
三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15.5 米、高 16-17 米
四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237 米、高 16 米
五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168 米、高 16 米
一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	北仑分部	正常	BC29 长度 70m、宽度 5.3m、高度 5m; BC33、BC34 长度 66.78m、宽度 9.58m、高度 5m
二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一阶段	北仑分部	正常	BC6、BC12 长度 818.72m、宽度 9.8m、高度 4.5m
二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二阶段	北仑分部	正常	BC28 长度 911.7m、宽度 6m、高度 4.5m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共有 140 个喷淋头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共有 109 个喷淋头
卸船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均有配备
卸船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均有配备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名称	位置	运行情况	主要性能参数
二期防尘网	1#卡口	正常	长 884.5 米、高 17 米
三期防尘网	化工北路	正常	长 452.6 米、高 17 米
四期防尘网	化工北路延伸段	正常	长 1078 米、高 17 米
五期防尘网	场北路	正常	长 1078 米、高 17 米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A-F 堆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91 个喷枪、6 台固定式射雾器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G、H 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18 个喷枪、2 台固定式射雾器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西门二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30 个喷枪、5 台固定式射雾器
1#外喷淋系统	1#卡口外	正常	电控喷枪 14 个
洗车装置	1#卡口外	正常	2 套
洗车装置	场东路	正常	1 套
洗车装置	A-F 堆场	正常	4 套
洗车装置	西门二场	正常	1 套
移动式射雾器	不固定	正常	4 台
卸船机、门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3#、4#、通用散货泊位及后方煤炭堆场	正常	均有配备
小型移动式射雾器	不固定	正常	6 台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国家环境保护部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下发《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中宅矿石码头（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6]145 号）对中宅二期项目进行了批复。中宅二期为建设项目包括 1 个 30 万吨级散货卸船泊位（码头结构按 40 万吨级设计）、1 个 5 万吨级散货装船泊位、一个 3.5 万吨级散货装船泊位以及散货堆场，另对中宅一期卸船码头西端 160 米范围进行加固。码头岸线总长 813 米，陆域面积 34.88 公顷。工程设计铁矿石年吞吐量为 2000 万吨。目前项目已经交工验收，等待环境保护专项验收。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列入 2020 年需核发排污许可证的行业名单，为此，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填报的编制工作，中宅片区和北仑片区两份排污许可证申领并已于 2020 年 9 月领取。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0 日完成《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罐区新增货种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镇环备【2021】1 号。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列入 2020 年需核发排污许可证的行业名单，为此，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委托宁波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填报的编制工作，排污许可证申领并已于 2020 年 11 月审核通过。2021 年 7 月 9 日通过了变更申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突发各类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编制了《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环境风险辨识、应急能力建设、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和职责、保障措施和预案管理等。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

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突发各类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应急预案编制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均委托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对港区进行降尘、厂界粉尘等检测，密切监察跟踪场区粉尘变化，如对港区内降尘进行每月一次的监测，不断积累数据，用科学的论断来指导和完善下一步的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努力做到环境友好型、社会和谐型企业。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镇海分局在 2020 年 11 月 20 日对镇海港埠分公司执法检查，认为该公司未按规定设置入海排污口，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甬镇环改字【2020】53 号），要求该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关闭该入海排污口。镇海港埠分公司经现场检查后提出免于环保行政处罚申诉。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对于该公司管线建设行为不符合环评要求，不予以豁免，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甬镇环罚字【2021】14 号）对其处罚人民币 8 万元。目前该公司已委托第三方机构完成煤炭堆场环境治理提升改造方案编制，以提升煤炭堆场环境治理能力。方案将持续推进煤炭场地、道路硬化建设，计划于 2022 年 3 月前完成约 3 万平方煤场及部分道路硬化。2021 年 8 月 4 日，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相关证明，认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亦未造成恶劣社会影响。该公司已足额缴纳了全部罚款，并及时进行了整改。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遵守国家和属地的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行业技术规范、政府管理规定等，积极落实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同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切实推进绿色港口建设，依靠管理节能、结构节能和技术节能，全年实现主营业务万元产值综合能源单耗 2.945 吨标煤/万吨，同比下降 12.4%。主要工作措施：

一是加强监督，做好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在年初与下属各单位全面签订环保卫生责任书，加强过程检查，并根据各单位责任制完成情况实施考核；编制下发环保简报，汇总各单位工作亮点与经验，布置下阶段工作；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环保管家”服务，开展环保合规性专项自查；对照法规标准及环评文件要求，梳理存在的问题，建立问题清单，严格按照“五定”要求落实整改，确保公司经营合法合规。

二是强化现场管控，减少污染物排放。公司建立了覆盖散货装卸作业全流程的喷淋装置，应用智能化控制系统定时喷洒抑尘，设置车体冲洗通道，对离港散货车辆进行清洗，减少扬尘和洒落；为控制二次扬尘，配置清扫、吸尘、射雾器等专用设备，由专业清洁队伍负责港区道路、堆场的洒水、清扫、喷淋工作，逐步将道路保洁由原有的人工清扫转向人、机配合清扫模式，同时，加强道路污染防治日常管理，提高了道路清扫抑尘效率；开展堆场初期雨水收集处理改造，对前 15 分钟初期雨水进行收集，经专业污水处理设备净化达标后回用场地喷淋；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

管理，对标建设危险废物仓库，严管产、运、存、出各环节，确保危险废物处置合法合规；持续开展环境监测，加大频次，增加点位，关注港区环境质量。

三是加强培训。公司认真谋划开展了世界环境日宣传教育活动，利用宣传栏、互联网平台、专题活动等形式宣传环境保护知识，提升干部职工环境保护意识。

四是加强绿色港口体系建设。公司是宁波市重点用能单位，历来重视节能减排工作，把节能减排作为主要工作来抓，积极承担打造绿色港口的社会责任。根据《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建设世界一流强港指导意见》《绿色港口等级评价指南》等相关文件要求精神，公司已完成《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强港指标体系》的编制工作，以加快浙江省交通强国试点区域建设，实现世界一流绿色强港建设目标。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所属企业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承担环保主体责任，有效落实环保措施。一是为巩固港区海域生态成果，维系水体生态平衡，改善港区海域水质，开展生态补偿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活动。在保障生态安全的前提下，投放的鱼苗有助于补偿和修复附近海域的水生生物资源，促进水域生态环境的自我修复，进一步改善海洋生态环境。二是为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新购置雾炮车、雾炮机、吸尘洒水车等，部分廊道内安装微型雾炮系统、高能微雾系统或干雾除尘装置，对转运站喷淋系统进行雾化效果优化改造，新增抑尘喷雾装置，进一步提升控制扬尘的能力。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是不断推进节能数字化改革。公司抓住浙江省数字化改革的契机，不断完善能源管理系统，在 ETMS（工程技术管理系统）一阶段的基础上，不断完善二阶段项目的实施。平台实现能源各环节的原始记录和台账的统计，建立能耗统计、能耗对比、能耗趋势、能源平衡、能效对标、碳排放分析、新能源展示等，通过推广能源在线监测系统应用，实时掌握各类港口设备的用能组成、综合能耗，强化统计分析，加强对碳排放量的跟踪分析，全面展示综合能源设备、运行、能耗、运维等信息，全方位掌握能源使用情况，健全碳达峰工作机制，巩固绿色港口建设，提升绿色科技水平。

二是积极谋划“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公司抓住“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全面铺开的契机，加速推进减碳工作：1、加快调整港口能源结构，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运营模式；2、加强低碳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低碳设备使用比例；3、推进监控能源使用全过程管理，推进绿色技术应用创新，提升绿色科技水平，逐步创建全港域能源智慧管理平台，使之成为港口数字化改革中一盏明亮的“绿灯”。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通过公司和驻村工作组的不懈努力，公司结对帮扶村龙游县社阳乡凤溪村实现村集体经营性收入 24.92 万元，该村荣获“集体经济增收先进村”，公司驻村工作多次受省国资委等上级好评。

持续增强项目造血功能。根据龙游县发展黄茶产业导向，公司支持飞地物业投资收益（12 万元/年）再投入，并追加资金 26 万元，助力凤溪村建成百亩茶园。2021 年 11 月黄茶种植通过验收，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11.37 万元，黄茶采摘共获销售收入 10656 元。在总结往年玉米种植经验的基础上，引入省农科院玉米与特色旱粮研究所党员博士团队，在技术辅导方面给予支持。凤溪村全年共种植玉米 44 亩，公司及下属相关单位职工积极参与“爱心购”，共销售 29.26 万元，增加村集体经营性收入 2.92 万元。在为村集体增收的同时，增加村民土地租金收入 0.72 万元，增加低收入农户劳务收入 3.63 万元。同时，尝试网店自提、快递销售、小区团购等，为全面走向市场积累经验，提振村干部信心。

继续发挥驻村帮带作用。依托社阳乡区域特色农产品资源，以凤溪村为支点，以绿色有机产品为纽带，加强村村联合，拓展村企合作范围，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驻村干部积极推动特色农产品生产与加工，尝试走村村合作之路，2021 年下半年和周边村合作，将手工番薯粉丝销售至宁波，共销售 1574 份计 7.87 万元。同时，会同组团联村工作组，加强对“低保户”“低边户”帮扶的网格化管理，逐户通告用工信息，引导劳动致富，精准扶贫帮困。

突出一老一幼关心关爱。2021 年，开展“一个支部结对一个孩子”活动，在思想、学习、生活等多方面对困难家庭学生予以关心关爱。公司捐赠 10 万元资金开展元旦“送温暖”活动和来料加工业务，其中，为 7 位特困户资助 3000 元/人，为 13 位低保（边缘）户子女资助 2000 元/人，为 34 位 85 岁以上老人资助 1000 元/人；投入约 1.9 万元资金开展来料加工业务，用于来料场地租赁、运输费用、加工工具添置以及农户技能培训，将有劳动能力的村民聚集起来，实现在家门口就业，增加村民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5年12月21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5年12月21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18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年1月18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22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	规范同业竞争	2016年1月22日—202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营集团有限公司		年 1 月 22 日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 年 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8 年 4 月 1 日,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省海港集团将继续履行 2016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关于避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省海港集团承诺在五年内将八家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注：八家公司是指本公司下属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嘉兴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上港集团平湖独山港码头有限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上市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3、在作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除上述已承诺事项外，省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会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4、省海港集团承诺将促使本公司沿海港口的货物装卸、港口物流等港口经营业务全部由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开展。	2020 年 3 月 10 日-2025 年 3 月 1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宁波舟山港集团确认，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前六个月至今，宁波舟山港集团不存在减持宁波舟山港股份股票的情形；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宁波舟山港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宁波舟山港集团承诺不减持所持宁波舟山港股份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亦不安排任何减持计划；3、如宁波舟山港集团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宁波舟山港股份股票的情况，宁波舟山港集团承诺因减持宁波舟山港股份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宁波舟山港股份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0年6月8日-2021年2月2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上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本公司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2、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遭受损失的，上港集团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年1月21日-2023年8月2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宁波舟山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宁波舟山港集团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2、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遭受损失的，宁波舟山港集团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年1月21日-2023年8月2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在综保区码头未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可根据证券市场发展和自身情况，采取法律规定允许的方	2020年10月29日—2025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式收购综保区码头股权，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具体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2、 如果向上市公司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综保区码头股权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 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或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在 2025年12月31日 前完成。本公司承诺，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尽一切必要的程序和措施，履行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的义务。 4、 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如因违法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 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均拥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对其全部资产进行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宁波远洋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各自具有健全的职能部门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亦未有宁波远洋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本公司不存在占用、支配宁波远洋的资产或干预宁波远洋对其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的情形，也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2、 宁波远洋拥有自己独立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交叉任职的情形。本次分拆后，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将继续保持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的独立性，避免交叉任职。 3、 本公司、宁波远洋资产相互独立完整，在财务、机构、人员、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分别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 4、 宁波远洋业务	2021年4月7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独立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在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公司除外）的现有少量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合同履行完毕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宁波远洋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确保宁波远洋为本公司下属唯一的航运业务（国际、沿海及长江航线）、船舶代理业务和散货货运代理业务的平台，具体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航线、沿海航线和长江航线的航运业务、船舶代理业务和散货货运代理等业务（以下简称“现有主营业务”）。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履行现有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合同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公司除外）将不参与或从事与宁波远洋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不会新签署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的合同。4、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市场发现任何与宁波远洋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新商业机会，将立即通知宁波远洋，尽力促使在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下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宁波远洋，及/或采取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必要措施。5、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如宁波远洋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公平合理的途径对相关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和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形。6、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利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	2021年4月7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的地位，损害宁波远洋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7、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8、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宁波远洋公司章程等有关公司治理制度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关系非经营性占用宁波远洋的资金、资产、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宁波远洋或其下属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宁波远洋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宁波远洋的关联交易；对存在合理原因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宁波远洋或其下属企业签订协议，以市场公允的交易价格为基础，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审议程序。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1年4月7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上述新租赁准则, 对公司报表的影响详见附注七(82)。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9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00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业务实际情况确定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师报酬事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1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发生，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主要类别为：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收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其他支出和其他收入。	详情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告》（临 2022-010）。
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海港租赁签署《融资租赁服务框架协议》，海港租赁拟向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企业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的融资租赁服务，包括直接租赁服务和售后回租服务，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详情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8-013）。
为进一步扩大财务公司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范围，更好地发挥资金规模效益，2018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生效后由财务公司向省海港集团及其相关下属企业提供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从事的相关金融服务业务，服务有效期为三年。因财务公司名称变更、省海港	详情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8-011）；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9-011）、

<p>集团本部存量资金不断上升、存贷款业务需求量增加等原因，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对《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改，2019年3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19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9-015）。</p>
<p>为进一步扩大财务公司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范围，更好地发挥资金规模效益，2021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生效后由财务公司向省海港集团及其相关下属企业提供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从事的相关金融服务业务，服务有效期为三年。</p>	<p>详情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框架协议〉暨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16）。</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正在筹划分拆上市工作，为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宁波远洋以400,957.2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省海港集团持有的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100%股权，省海港集团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p>	<p>详情见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10）。</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浙江海港国际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孙公司）借款 6.1625 亿港元，贷款利率 2.12%，期限为自实际到款之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15 日（可以提前还款）。	详情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24）。
为拓宽融资渠道，有效解决资金需求，依据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公司下属子公司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同金额拟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千元。鉴于海港租赁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下属子公司，本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详情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服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17）。
公司在通商银行开展存款等业务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存放行为，存款利率均按商业原则，参照通商银行对其他客户同期存款利率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款等业务的公告》（临 2020-07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5,231	-1,733	3,498	-	-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	-	-	550,000	-550,000	-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	-	-	1,001,151	-316,793	684,358
合计		5,231	-1,733	3,498	1,551,151	-866,793	684,35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p>1、本公司在浙商银行存款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存放行为，存款利率均按商业原则，参照浙商银行对其他客户同期存款利率确定。</p> <p>2、省海港集团于 2018 年、2020 年分别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500,000 千元、50,000 千元，于 2021 年收回贷款 550,000 千元，并按合同约定利率结算利息。</p> <p>3、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的融资租赁服务。</p> <p>4、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他关联人”是指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以外的法人。</p>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财务公司系由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成立并持牌。财务公司已与省海港集团签署《金融框架服务协议》，前述协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报告期内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及其部分下属企业的金融合作均未超过协议限额，相关利率、费用水平均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保监会有相关规定，并参照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的利率、费用水平予以确定。整体来看，报告期内财务公司经营合规，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财务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业务违约、资金安全性和可收回性难以保障等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情形。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	0.3%-2.1%	2,871,932	12,744,115	14,027,385	1,588,662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	0.3%-2.1%	179,714	17,937,052	16,275,465	1,841,301
宁波港铁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770	2,426	2,420	776
宁波港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11,174	25,375	24,115	12,434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6,364	33,907	33,457	6,814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10,541	5,745	4,724	11,562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118,416	593,567	573,019	138,964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238,274	1,351,001	1,269,182	320,093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29,821	106,177	105,323	30,675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5,337	275,791	276,842	4,286
宁波市镇海永实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630	1,717	1,709	638
宁波北仑港欣建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1,522	909	1,029	1,402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10,136	369,115	361,999	17,252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3,542	50,484	48,544	5,482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25,576	241,393	263,024	3,945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888,686	4,890,381	4,818,854	960,213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8,116	2,758,737	2,764,983	1,870
舟山港海通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16,259	291,327	291,629	15,957
舟山港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0.3%-2.1%	533	3,940	4,204	269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105,183	633,239	495,795	242,627
舟山市兴港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0.3%-2.1%	1,208	6,113	5,750	1,571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4,640	5,149,669	5,056,679	97,630
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44,500	2,190,579	2,134,308	100,771

浙江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8,820	263,279	269,704	2,395
宁波市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1,822	169,940	155,120	26,642
湖州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4,133	6,387	10,520	-
浙江易舸软件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6,885	35,089	33,108	8,866
舟山市拍船网船舶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678	5,697	4,256	3,119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4,271	1,310,917	1,312,754	12,434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29,457	43,271	62,925	9,803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	996,207	967,862	28,345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0,483	83	59	10,507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43,820	303	379	43,744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441,044	2,542,611	2,453,899	529,756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5,761	1,148,379	1,148,718	5,422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144,262	6,018,145	6,732,538	429,869
浙江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	203,847	203,847	-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24,068	582,970	554,434	52,604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8,535	29,782	35,938	12,379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48,445	42,191	49,090	141,546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28,040	312,285	308,593	31,732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	0.3%-2.1%	13,117	2,100,537	2,062,227	51,427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08,198	589,918	607,732	90,384
宁波航运订舱平台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014	492,450	485,737	7,727
宁波海上丝路指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524	2,018	2,010	532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0.3%-2.1%	384,816	11,012,633	10,973,886	423,563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3,456	633,071	522,204	124,323

舟山市六横鱼山岛海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955	7	4	958
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47,591	4,418,308	4,240,238	225,661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4,472	99,627	92,720	21,379
嘉兴内河仓储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1	20,031	20,032	-
嘉兴集箱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2,649	21,577	24,226	-
温州现代国际联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8,833	231,998	208,625	32,206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	224,544	213,646	10,898
浙江智港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	190,035	140,048	49,987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24,240	255,934	229,068	51,106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3%-2.1%	11,887	1,776	5,582	8,081
浙江四港联动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	0.3%-2.1%	-	160,381	60,356	100,025
宁波文创港环球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0.3%-2.1%	9,049	114,441	79,895	43,595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	0.3%-2.1%	10,011	41,108	41,115	10,004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	0.3%-2.1%	143	661	120	684
宁波市北仑大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	0.3%-2.1%	1,461	10	71	1,400
合计	/	/	/	7,176,815	83,985,207	83,153,725	8,008,297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关联方存入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上限为 250 亿元。

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他关联人”是指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以外的法人。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500,000	3.465%	-	500,000	350,000	150,000
舟山港海通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3,000	3.915%-4.275%	53,000	10,000	10,000	53,00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00,000	2.85%	-	300,000	-	300,000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134,960	4.4%-4.995%	129,960	5,000	-	134,960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670,000	4.5125%	870,000	-	200,000	670,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18,680	4.25%-5.24%	567,510	181,170	430,000	318,68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239,720	3.185%	-	239,720	-	239,720
合计	/	/	/	1,620,470	1,235,890	990,000	1,866,360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上限为 100 亿元。

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授信业务	1,000,000	500,000
舟山港海通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70,000	53,00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300,000	300,000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1,060,000	134,960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870,000	900,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870,000	855,68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249,720	239,720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同业拆借、同业存单	800,000	4,8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同业存单	800,000	198,484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债权投资	1,000,000	200,000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上限为 100 亿元。

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他关联人”是指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以外的法人。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向招商港口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进展情况

公司拟向招商港口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为 3,646,971,029 股（即发行前总股本的 23.07%），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3.96 元/股，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且不低于公司截至定价基准日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发行锁定期为 36 个月。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公司在宁波与招商港口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38）《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引入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的公告》（临 2021-042）等相关公告。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招商港口直接持有公司 2.75%的股份，招商港口通过其控制的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58%的股份，招商港口的副总经理郑少平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8 月 11 日因个人原因辞任），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招商港口为公司关联方，其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21 年 8 月，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收到省国资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21]44 号），同意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即公司向招商港口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3.07%，发行价格为 3.96 元/股。发行完成后，宁波舟山港集团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获得浙江省国资委批准的公告》（临 2021-055）。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1-061）。

2021 年 10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2646）。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主板、B 股）核准》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的公告》（临 2021-063）。

2021 年 10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646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主板、B 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临 2021-065）。

2021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详见《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临 2021-07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和上交所的审核同意，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推进子公司宁波远洋分拆上市

2021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同意宁波远洋以40,095.72万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省海港集团持有的海港航运100%股权。交易完成后，宁波远洋持有海港航运100%股权，海港航运纳入宁波远洋合并报表范围，由此已实质性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9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10）。

2021 年 3 月 23 日，宁波远洋已整体变更为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了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改制完成及更名的公告》（临 2021-011）。

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预案》等相关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21）。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26）。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宁波远洋至上交所主板上市，并同步向宁波证监局申请辅导。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1-030）。

2021 年 9 月，公司收到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的通知，宁波远洋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公司分拆宁波远洋在上交所主板上市的申请材料，并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2425）。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分拆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的公告》（临 2021-060）。

2021 年 10 月，宁波远洋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425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宁波远洋提交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主板、B 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

2021 年 11 月，宁波远洋向中国证监会递交《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补充资料暨反馈意见回复》。

2021 年 12 月，宁波远洋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更新》，目前正在履行中国证监会的审核程序。宁波远洋本次分拆上市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和上交所的审核同意，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

（二）与上港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1. 上海港航收购营口港融 20% 股权

2021 年 3 月 7 日，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港航”）出资 8,600 万元，正式完成了营口港融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港融”）20% 股权的收购。营口港融是由营口港务集团控股的一家市场化运作的电子商务平台运营商，注册资本 1 亿元。营口港融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国家战略，采用“互联网+”的运营思维，突破港口传统经营模式和范围，是营口港信息化、数字化发展战略的主要落地执行单位，是国内首家集港、航和第三方电商平台于一体的大数据服务平台。

上海港航系公司与上港集团合资设立。此次上海港航收购营口港融，体现了双方对港口智慧化、自动化、智能化发展方向的高度重视，有利于深化双方在产业技术、信息化、数字化领域的战略合作。当前，技术进步驱动港口生产作业、管理模式和商业模式的数字化重构。数字化转型有助于优化港口资源配置，降低口岸综合成本。公司与上港集团合作收购营口港融，可以有效应对当前市场环境冲击，利用信息化、数字化技术，共同借鉴并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综合竞争力。

2. 上港集团与公司协商未来合作事宜

2021 年 2 月 8 日，上港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顾金山，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严俊一行来公司协商未来合作事宜。

此次参访，双方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港集团介绍了 2020 年生产经营、复工复产等情况，并希望新的一年双方牢记使命、把握机遇、紧密合作、创新发展，加强对外项目合作，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共同助力“海洋强国”建设。公司介绍了 2020 年疫情防控、生产经营、服务国家和省级战略、对外拓展项目、建设世界一流强港等情况，以及 2021 年的发展目标，并希望双方在新的一年里，紧抓窗口机遇期，加强沟通交流，深化协同合作，创新服务模式，更好地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重大战略。

（三）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开展西三区项目的进展情况

为进一步做大做强宁波舟山港鼠浪湖国际矿石中转储运基地，公司与淡水河谷国际公司新设合资公司，在舟山鼠浪湖矿石码头一期西南侧西三区范围内建设西三区码头及配套堆场与设施项目（简称“西三区项目”）。西三区项目包括建设新堆场（最大容量为 410 万吨）和两个装船泊位（可同时停泊一艘 15 万吨级和一艘 10 万吨级的船舶或一艘 5 万吨级和两艘 2 万吨级的船舶）及其他配套设施，使港口年处理能力达到 2000 万吨（最终以项目核准的内容为准）。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金额为 150,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的出资额为 75,250 万元人民币，持有合资公司 50%的股权，淡水河谷国际公司的出资额 75,250 万元人民币（以等值的美元方式出资），持有合资公司 50%的股权。

2021 年 1 月 18 日，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1】22 号），决定对公司与淡水河谷国际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不予禁止。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开展西三区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告》（临 2021-00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5,9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5,14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0	11,896,859,498	75.26	1,844,198,693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790,370,868	5.00	790,370,868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124,937	434,894,092	2.75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0	407,609,124	2.58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563,376	371,829,530	2.35	0	无	0	其他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0	105,885,835	0.6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67,886	62,704,814	0.40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940,754	58,651,045	0.37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6,239,700	0.29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6,239,700	0.29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0,052,660,805	人民币普通股	10,052,660,805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4,894,092	人民币普通股	434,894,092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407,609,124	人民币普通股	407,609,12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1,829,530	人民币普通股	371,829,530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5,83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704,814	人民币普通股	62,704,81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8,651,045	人民币普通股	58,651,045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不知晓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公司未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和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 6 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和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其他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844,198,693	2023 年 8 月 25 日 (非交易日顺延)	0	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宁波舟山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宁波舟山港集团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0,370,868	2023 年 8 月 25 日 (非交易日 顺延)	0	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上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上港集团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毛剑宏
成立日期	1994 年 9 月 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项目：港口经营；船舶引航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水运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集装箱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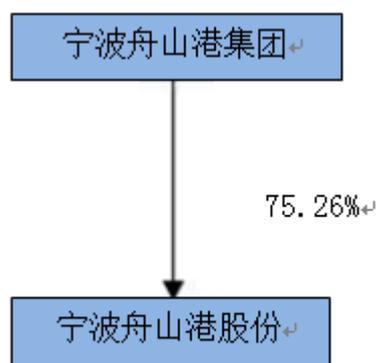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5-062)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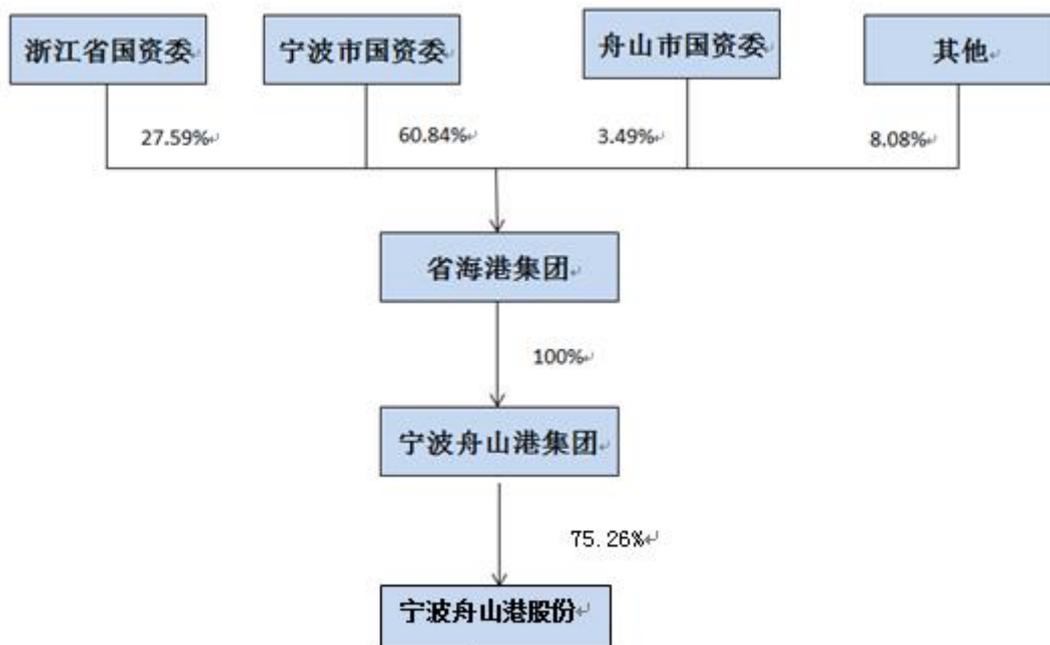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宁港01	175812.SH	2021-03-12	2021-03-12	2026-03-12	3,500,000	3.6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交所	-	连续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华泰联合证券有	深圳市前海深港	叶骏、柳宗琪、沈	徐晨豪、夏海波	021-68498556

限责任公司	合作区南山街道 桂湾五路 128 号 前海深港基金小 镇 B7 栋 401	洁		
-------	--	---	--	--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 总金额	已使用金 额	未使 用金 额	募集资 金专项 账户运 作情况 (如 有)	募集资金 违规使用 的整改情 况(如 有)	是否与募 集说明书 承诺的用 途、使用 计划及其 他约定一 致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 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500,000	3,500,000	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发行总额 35 亿元, 发行利率 3.64%, 期限为 5 年, 已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如遇非交易日, 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开始支付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3 月 11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司债券公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 年付息公告》。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宁波港 SCP001	012100141	2021-01-14	2021-01-14	2021-10-11	1,500,000	2.88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	-	否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宁波港 SCP001	012001341	2020-04-16	2020-04-16	2021-01-11	1,500,000	1.9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	-	否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 宁波港 SCP002	012001493	2020-04-22	2020-04-22	2021-01-17	1,500,000	1.9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	-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	李嘉宁	010-661058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	李国良	010-6627584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	1,500,000	0	无	无	是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	1,500,000	0	无	无	是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	1,500,000	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785,335	3,019,436	25.37	
流动比率 (%)	89.91	85.20	增加 4.71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	72.08	69.22	增加 2.86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	38.00	35.21	增加 2.79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26.38	26.29	增加 0.09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9.22	7.25	27.1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51	14.02	24.8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44	11.05	21.63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10063 号
(第一页, 共六页)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舟山港股份”)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宁波舟山港股份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宁波舟山港股份,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为:

(一)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9)收入确认以及附注七(6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2021年度, 宁波舟山港股份对于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履行了劳务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宁波舟山港股份根据在向客户提供服务前是否拥有对劳务的控制权判断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或代理人, 并相应</p>	<p>对于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 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自劳务合同签订至劳务收入收款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 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我们通过阅读劳务合同样本及与管理层的访谈, 对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 结合所了解到的公司所提供劳务的作业时</p>

<p>按预期有权收取对价的总额或佣金手续费的净额确认收入。</p> <p>宁波舟山港股份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3,127,500千元，其中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约占宁波舟山港股份营业收入的90%。</p> <p>提供劳务的收入主要包括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的收入，以及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的收入。</p> <p>由于提供劳务的业务量大、收入种类多、客户覆盖面广，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投入了大量审计资源，因此，我们将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间短且频率快的业务特征，我们进而评估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与其披露的会计政策的一致性。</p> <p>我们通过阅读相关劳务合同，评估宁波舟山港股份于提供劳务前是否拥有对于劳务的控制权，进而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为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p> <p>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提供劳务的收入交易实施了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与劳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劳务合同、经客户确认的相关作业单据、发票等； • 抽查与提供劳务收入相关的分录并核对至相关支持性文件； • 抽查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劳务收入核对至经客户确认的相关作业单据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劳务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p>根据已实施的程序，我们认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符合已披露的会计政策。</p>
--	--

四、 其他信息

宁波舟山港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宁波舟山港股份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宁波舟山港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波舟山港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宁波舟山港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宁波舟山港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宁波舟山港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波舟山港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宁波舟山港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叶 骏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2年3月28日

注册会计师

柳 宗 祺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206,170	9,940,3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69,201	558,3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03,102	-
应收账款	七(5)	2,775,881	2,358,49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764,699	1,415,696
预付款项	七(7)	733,299	543,7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10,926	234,40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00	10,4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760,554	711,379
合同资产	七(10)	21,385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327,326	2,093,692
流动资产合计		19,272,543	17,856,0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5)	1,831,623	1,674,292
债权投资	七(14)	269,376	318,63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7)	86,722	87,40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8)	9,321,209	8,645,3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9)	3,641	150,6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20)	53,817	208,961
投资性房地产	七(21)	2,242,512	2,249,676
固定资产	七(22)	41,499,381	39,195,876
在建工程	七(23)	7,918,828	7,536,0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6)	513,939	-
无形资产	七(27)	9,393,773	8,598,44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9)	321,965	321,965
长期待摊费用		50,091	40,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1)(1)	1,026,993	977,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3)	1,155,172	1,005,0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689,042	71,010,591
资产总计		94,961,585	88,866,6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4)	3,928,382	2,351,0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8)	12,960	120,631
应付账款	七(39)	2,085,545	1,773,596
预收款项	七(40)	160,579	91,174
合同负债	七(41)	454,865	387,5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37)	9,452,047	8,095,737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42)	66,436	86,848
应交税费	七(43)	617,219	570,404
其他应付款	七(44)	2,265,070	3,187,344
其中：应付利息		80,194	42,321
应付股利		63,041	170,80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6)	2,337,010	1,215,06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7)	55,077	3,079,542
流动负债合计		21,435,190	20,958,9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8)	8,734,434	8,476,251
应付债券	七(49)	3,310,000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50)	332,546	-
长期应付款	七(51)	1,575,668	1,126,3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7,637	29,884
递延收益	七(54)	232,209	210,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1)(2)	410,457	439,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09	47,7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53,060	10,330,796
负债合计		36,088,250	31,289,7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6)	15,807,417	15,807,41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8)	15,922,047	18,091,7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60)	151,123	122,834
专项储备	七(61)	277,333	236,335
盈余公积	七(62)	3,013,782	2,750,686
一般风险准备	七(63)(b)	306,780	306,780
未分配利润	七(63)	19,234,280	16,417,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712,762	53,733,278
少数股东权益		4,160,573	3,843,6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873,335	57,576,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4,961,585	88,866,684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66,729	6,436,5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8,496	-
应收账款	十八(1)	411,064	510,619
应收款项融资		279,127	732,625
预付款项		28,867	30,934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1,057,478	2,969,33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78,957	1,369,976
存货		26,266	32,013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526	43,924
流动资产合计		8,046,553	10,755,9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125,513	2,906,453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39,333,966	31,486,8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89,4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66,299
投资性房地产		908,731	936,718
固定资产	十八 (6(1))	3,279,593	5,272,749
在建工程		1,097,673	978,5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612	-
无形资产	十八 (6(2))	2,507,029	2,548,963
开发支出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5,251	12,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54	19,2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348,604	44,317,791
资产总计		59,395,157	55,073,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90,360	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43,692	346,977
预收款项		12,976	27,789
合同负债		994	28,804
应付职工薪酬		27,032	5,630
应交税费		113,752	86,244
其他应付款	十八 (6(3))	258,490	1,119,192
其中：应付利息		10,820	3,75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8,233	55,000
其他流动负债		959	3,041,784
流动负债合计		5,356,488	5,711,4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8,354	837,354
应付债券		3,500,000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752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4,797	6,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29	41,3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8,6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17,532	924,312
负债合计		9,474,020	6,635,7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807,417	15,807,41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72,718	18,514,9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1,966	67,608
专项储备		42,492	40,624
盈余公积		2,953,053	2,689,957
未分配利润		12,393,491	11,317,4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921,137	48,438,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395,157	55,073,787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127,500	21,543,19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4)	23,127,500	21,543,1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835,180	18,094,84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4)	15,643,570	15,363,4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5)	265,085	132,587
销售费用	七(70)	2,204	2,796
管理费用	七(67), 七(70)	2,286,919	2,039,853
研发费用	七(70)	137,658	52,942
财务费用	七(69)	499,744	503,167
其中：利息费用		570,484	563,082
利息收入		-84,725	-47,893
加：其他收益	七(71)	522,888	497,6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61,995	797,0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3,141	719,1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4)	11,352	-30,4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5)	68,625	-16,9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6)	-107	1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7)	14,018	37,4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71,091	4,733,31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8)	56,365	152,97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9)	69,885	52,1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7,571	4,834,176
减：所得税费用	七(80)	1,177,501	988,8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0,070	3,845,3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0,070	3,845,3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1,678	3,497,46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392	347,8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82)	28,289	-51,04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289	-51,04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970	-3445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	-242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633	-3203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259	-16,58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307	-25,99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828	6,373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0	3,03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08,359	3,794,3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9,967	3,446,42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8,392	347,8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81)	0.27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0,347 千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2,702 千元。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3,596,876	3,844,260
减：营业成本	十八(4)	2,043,268	2,433,402
税金及附加		99,035	16,84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792,632	829,02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3,341	52,228
其中：利息费用		223,149	-135,230
利息收入		-65,012	85,676
加：其他收益		37,763	16,0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八(5)	2,286,045	1,952,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7,184	448,4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6,7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87	-2,2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35	30,2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8,160	2,472,220
加：营业外收入		3,590	70,658
减：营业外支出		43,284	2,8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8,466	2,540,059
减：所得税费用		187,509	135,4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0,957	2,404,5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0,957	2,404,5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358	-47,0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13	-210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	-242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50	-1864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145	-25,99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145	-25,99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15,315	2,357,5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201,081	27,209,9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288,531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356,310	1,812,37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200,000	2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1))	1,374,530	993,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20,452	30,216,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290,025	16,651,6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增加额		256,910	521,2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240,078	299,94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125,74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07,827	3,830,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3,382	1,500,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2))	475,849	610,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84,071	23,540,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84(1))	8,036,381	6,675,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6,736	1,170,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5,073	634,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238	372,2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84(3))	30,129	36,227
处置合/联营企业收到的现金净额		55,506	2,260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84(2))	3,17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3))	116,987	193,4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8,841	2,408,8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65,505	4,390,1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3,470	1,517,6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七(84(2))	-	504,7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4))	166,460	201,6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5,435	6,614,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6,594	-4,205,4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081	10,126,23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081	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810,000	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28,028	8,576,8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5))	285,000	16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18,109	21,870,5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4,929	12,368,6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3,055	2,516,3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3,261	537,015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4,500,000	3,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6))	3,845,420	3,125,5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83,404	21,010,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5,295	860,0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93	-23,7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84(1))	574,199	3,306,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6,117	5,359,4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84(4))	9,240,316	8,666,117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5,297	3,850,2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488	76,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8,785	3,926,9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9,007	1,421,6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8,015	1,071,2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4,699	362,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457	165,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5,178	3,021,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八 (6(4(a)))	1,353,607	905,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947	1,6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3,373	910,7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40	377,7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9,42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1,043	2,071,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7,925	3,361,5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228	288,4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73,658	5,031,9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2,364	4,714,3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1,250	10,034,7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3,325	-6,673,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651,2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	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90,360	2,374,8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0,360	15,026,0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9,000	3,695,157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4,500,000	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6,722	1,456,5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34	2,2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0,456	8,153,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904	6,872,0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八 (6(4(c)))	-469,814	1,104,74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6,543	5,331,7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6,729	6,436,543

公司负责人: 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光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807,417	18,091,791	122,834	236,335	2,750,686	306,780	16,417,435	3,843,616	57,576,89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07,417	18,091,791	122,834	236,335	2,750,686	306,780	16,417,435	3,843,616	57,576,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69,744	28,289	40,998	263,096		2,816,845	316,957	1,296,4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289				4,376,228	448,392	4,852,909
1. 净利润							4,331,678	448,392	4,780,070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76,970						76,970
3. 其他综合收益			-48,681				44,550		-4,1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9,744		-5,473				185,824	-1,989,3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44,857							-2,144,857
5. 处置子公司								-12,719	-12,719

6. 与少数股东交易		-61,509		1,492				-163,578	-223,595
7.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39,925		-6,965				362,121	395,081
8. 其他		-3,303							-3,303
(三) 利润分配					263,096		-1,559,383	-324,753	-1,621,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096		-263,0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6,208	-324,733	-1,620,941
4. 其他							-79	-20	-9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6,471				7,494	53,965
1. 本期提取				157,212				19,912	177,124
2. 本期使用				110,741				12,418	123,15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7,417	15,922,047	151,123	277,333	3,013,782	306,780	19,234,280	4,160,573	58,873,335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72,848	12,461,032	173,877	196,947	2,510,227	306,780	14,753,475	3,913,584	47,488,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9,352		1,275			-288,884	-21,181	1,700,562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72,848	14,470,384	173,877	198,222	2,510,227	306,780	14,464,591	3,892,403	49,189,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34,569	3,621,407	-51,043	38,113	240,459		1,952,844	-48,787	8,387,5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043				3,497,465	347,897	3,794,319
1. 净利润							3,497,465	347,897	3,845,362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28,414						-28,414
3. 其他综合收益			-22,629						-22,6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634,569	3,621,407						84,964	6,340,9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收购子公司								53,519	53,519
5. 处置子公司								-8,555	-8,555

6. 与少数股东交易		-76							-76
7.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40,000		40,000
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10,646							-3,410,646
9. 定向增发	2,634,569	7,016,662							9,651,231
10. 其他		154,67							15,467
(三) 利润分配				240,459		-1,544,621	-483,208		-1,787,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0,459		-240,4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4,112	-483,197		-1,787,309
4. 其他						-50	-11		-6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8,113			1,560		39,673
1. 本期提取				153,515			17,761		171,276
2. 本期使用				115,402			16,201		131,60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7,417	18,091,791	122,834	236,335	2,750,686	306,780	16,417,435	3,843,616	57,576,894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807,417	18,514,976	67,608	40,624	2,689,957	11,317,473	48,438,05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07,417	18,514,976	67,608	40,624	2,689,957	11,317,473	48,438,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7,742	84,358	1,868	263,096	1,076,018	1,483,0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4,358			2,635,322	2,719,680
1. 净利润						2,630,957	2,630,957
2. 其他综合收益			84,358			4,365	88,7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742			263,096	-1,559,304	-1,238,466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096	-263,096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296,208	-1,296,208
3. 其他		57,742					57,74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68			1,868
1. 本期提取				30,535			30,535
2. 本期使用				28,667			28,667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7,417	18,572,718	151,966	42,492	2,953,053	12,393,491	49,921,137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72,848	12,321,956	114,665	35,853	2,449,498	10,457,455	38,552,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72,848	12,321,956	114,665	35,853	2,449,498	10,457,455	38,552,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4,569	6,193,020	-47,057	4,771	240,459	860,018	9,885,7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057			2,404,589	2,357,532
1.净利润						2,404,589	2,404,589
2.其他综合收益			-47,057				-47,0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4,569	6,193,020					8,827,58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定向增发	2,634,569	7,016,662					9,651,231
5.其他		-823,642					-823,642
（三）利润分配					240,459	-1,544,571	-1,304,112
1.提取盈余公积					240,459	-240,45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4,112	-1,304,11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771			4,771
1. 本期提取				36,560			36,560
2. 本期使用				31,789			31,78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7,417	18,514,976	67,608	40,624	2,689,957	11,317,473	48,438,055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称“本公司”)是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称“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 并联合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舟山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设立为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 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港务”)(以下合称“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 于 2008 年 3 月 31 日(以下称“公司成立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1,080,0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宁波舟山港集团及其他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90%、5.4%、1.8%、1%、1%、0.3%、0.3%及 0.2%。

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 2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并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1,280,000 万股(附注七(56))。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增发了 372,847,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收购其持有的舟山港务 85%股权,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172,847,809 股(附注七(56))。

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以 3.67 元/股的价格向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港集团”)以及宁波舟山港集团非公开发行 2,634,569,561 股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5,807,417,370 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2,634,569,561 股,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13,172,847,809 股(附注七(5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称“本集团”)主要经营码头、仓储、轮驳、外轮理货、专用铁路、物流、贸易等港口及相关业务。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附注八。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a)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宁波舟山港集团于本公司成立前按宁波市国资委批准的重组方案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于公司成立日投入本公司作为设立出资之资产及负债，和重组过程中由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纳入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子改分”)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而并非按宁波舟山港集团重组过程中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由非公司制企业改建为公司制企业，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规定，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其资产及负债于公司制企业成立之日起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

本集团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增发收购其持有的舟山港务 85% 的股权，该合并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400,957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航运”)100%股权，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1,743,900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港务”)100%股权。该等合并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附注八(2)(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即：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编制比较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后，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b)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在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资本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和子改分过程中从子公司转入本公司各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为基础记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5))、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附注五(23)、(29)、(43))、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22))、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9))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五(45)。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后的金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外，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被投资方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

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 3 应收账款组合
- 4 应收借款组合
- 5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 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组合
- 7 贷款及垫款组合
- 8 存放同业及同业拆借组合
- 9 债权投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iv)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
-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3.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5. 存货**适用 不适用**(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和备品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e)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7.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在编制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时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原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原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 国有股股东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 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 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年	4%	3.2%—4.8%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	2.0%—2.5%

于每年年终，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机器设备、港作船舶、运输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或编制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均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4%	3.2%—4.8%
港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30—50 年	4%	1.9%—3.2%
库场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32 年	4%	3%—3.8%
装卸搬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5 年	4%	3.8%—6.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4%	4.8%—9.6%
港作船舶	年限平均法	12—20 年	预计废钢价值(注)	不适用
运输船舶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预计废钢价值(注)	不适用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4%	4.8%-19.2%

注：船舶的预计净残值按处置时的预计废钢价值确定。

于每年年终，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7. 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8. 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等，除于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外，均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8—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10—50 年平均摊销。

(b)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于每年年终，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30. 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含补充医疗保险)、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照企业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3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已发生的事项需承担某些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3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本集团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劳务的，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净额确认收入。

(a) 提供劳务

(i) 装卸以及相关业务收入

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和其他货物的装卸收入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和其他货物的储存收入于储存期间以直线法确认入账。

(ii)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运输服务，根据已提供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提供运输服务的进度按照已航行天数占预计航行总天数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提供运输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五(10)(a)(ii))；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提供的服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本集团提供的综合物流服务，根据已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服务的进度按照已服务天数占预计服务总天数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综合物流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提供的其他代理服务，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b) 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商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相应地在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1.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机器设备、港作船舶、运输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4.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1 年度，“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60%、30%和 10%(2020 年度：60%、30%和 10%)。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增速	5.30%	4.60%	5.90%
生产价格指数增速	3.02%	0.50%	4.00%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4.97%	3.30%	7.80%
(i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进行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的过往实际可使用年限及行业惯例。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的变化也可能致使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当期损益。

(iii) 应交税费

本集团由于经营活动而需缴纳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等各种税金。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对有关税项的计提作出判断和估计。此外，企业所得税费用系根据管理层对全年度预期的年度所得税税率的估计而确认。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已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最初估计的应交税金的金额及相关损益。

(iv)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变现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清偿时的适用税率进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按已生效或实际上已生效的税收法律，以及预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可变现的未来年度本集团的盈利情况的最佳估计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估计未来盈利或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进行大量的判断及估计，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金额。管理层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作出的盈利情况的预计及其他估计进行重新评定。

(v) 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建造成本

本集团码头工程建造项目的建造期间较长，因此本集团会根据工程的完工情况分批交付资产转入固定资产进行使用；同时由于工程建造所涉及的项目众多，对于完工工程的竣工结算通常亦需较长时间才能完成，因而本集团的部分完工工程在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的情况下就可能部分或全部交付使用或出售。因此，本集团需在适当时点对工程的完工进度、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及结转的工程成本作出判断和估计。而这些判断和估计有可能会与竣工结算的最终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将会影响最初估计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相应的折旧以及出售资产的收益等。

(vi) 租赁期的判断

本集团与出租人签订租赁合同，综合考虑了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租入资产的定制化程度、是否有续约选择权以及续约时是否进行招标等实际情况，判断租赁期及是否适用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若存在本集团可控范围内且影响租赁期的重大事件或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 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租赁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评估首次执行日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由于在首次执行日不存在租赁亏损合同，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和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除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仍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外，其他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董事会通过	2021 年 1 月 1 日	
		合并	公司
		使用权资产	488,413 85,431
		租赁负债	-432,617 -67,0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563 -18,408
		预付账款	-11,233 -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计入固定资产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重分类	董事会通过	2021 年 1 月 1 日	

至使用权资产项目，并将原计入长期应付款的应付融资租赁款重分类至租赁负债。		合并	公司
	使用权资产	113,820	-
	固定资产	-126,855	-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3,035	-
	租赁负债	-44,48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19	-
	长期应付款	77,606	-

其他说明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3.5%。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合并	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242,447	7,554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230,028	7,350
加：其他(注 1)	544,732	93,867
减：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183,200)	(15,786)
单项租赁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114,380)	-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7,180	85,431

注 1：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尚未支付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口径未包括续约选择权的因素。在首次执行日确定租赁负债时，对于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约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及本公司将未来使用年限的租赁付款额纳入租赁负债的计算。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40,355	9,940,3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8,350	558,3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58,490	2,358,490	
应收款项融资	1,415,696	1,415,696	
预付款项	543,728	532,495	-11,2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4,403	234,4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440	10,4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1,379	711,37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3,692	2,093,692	
流动资产合计	17,856,093	17,844,860	-11,2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74,292	1,674,292	
债权投资	318,634	318,63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7,409	87,409	
长期股权投资	8,645,354	8,645,3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694	150,6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8,961	208,961	
投资性房地产	2,249,676	2,249,676	
固定资产	39,195,876	39,082,056	-113,820
在建工程	7,536,071	7,536,0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602,233	602,233
无形资产	8,598,441	8,598,441	
开发支出			
商誉	321,965	321,965	
长期待摊费用	40,403	40,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7,730	977,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5,085	1,005,0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010,591	71,499,004	488,413
资产总计	88,866,684	89,343,864	477,1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51,090	2,351,0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631	120,631	
应付账款	1,773,596	1,773,596	
预收款项	91,174	91,174	

合同负债	387,560	387,5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095,737	8,095,737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6,848	86,848	
应交税费	570,404	570,404	
其他应付款	3,187,344	3,187,344	
其中：应付利息	42,321	42,321	
应付股利	170,802	170,80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5,068	1,292,750	77,682
其他流动负债	3,079,542	3,079,542	
流动负债合计	20,958,994	21,036,676	77,6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476,251	8,476,25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477,104	477,104
长期应付款	1,126,341	1,048,735	-77,6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884	29,884	
递延收益	210,768	210,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9,838	439,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7,714	47,7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30,796	10,730,294	399,498
负债合计	31,289,790	31,766,970	477,1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807,417	15,807,41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91,791	18,091,7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834	122,834	
专项储备	236,335	236,335	
盈余公积	2,750,686	2,750,686	
一般风险准备	306,780	306,780	
未分配利润	16,417,435	16,417,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733,278	53,733,278	
少数股东权益	3,843,616	3,843,6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576,894	57,576,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8,866,684	89,343,864	477,18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36,543	6,436,5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0,619	510,619	
应收款项融资	732,625	732,625	
预付款项	30,934	30,934	
其他应收款	2,969,338	2,969,33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013	32,0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924	43,924	
流动资产合计	10,755,996	10,755,9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906,453	2,906,453	
长期股权投资	31,486,818	31,486,8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456	89,4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299	66,299	
投资性房地产	936,718	936,718	
固定资产	5,272,749	5,272,749	
在建工程	978,534	978,5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85,431	85,431
无形资产	2,548,963	2,548,9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553	12,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44	19,2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317,791	44,403,222	85,431
资产总计	55,073,787	55,159,218	85,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	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6,977	346,977	
预收款项	27,789	27,789	
合同负债	28,804	28,804	
应付职工薪酬	5,630	5,630	
应交税费	86,244	86,244	
其他应付款	1,119,192	1,119,1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0	73,408	18,408
其他流动负债	3,041,784	3,041,784	
流动负债合计	5,711,420	5,729,828	18,4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37,354	837,35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67,023	67,02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93	6,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301	41,3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664	38,6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4,312	991,335	67,023
负债合计	6,635,732	6,721,163	85,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807,417	15,807,41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14,976	18,514,9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608	67,608	
专项储备	40,624	40,624	
盈余公积	2,689,957	2,689,957	
未分配利润	11,317,473	11,317,4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438,055	48,438,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073,787	55,159,218	85,43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0%、2%、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1%、5%或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4%或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等相关规定，本集团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500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于2021年度，除下述附注(b)及(c)中提及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的主要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1年度所得税税率(%)	2020年度所得税税率(%)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物流”)	25	25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投资”)	25	25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甬舟”)	25	25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称“港铁公司”)	25	25
宁波铃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铃与物流”)	25	25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称“外轮理货”)	25	25
宁波港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强实业”)	25	25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乍开集团”)	25	25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称“世航港口”)	25	25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宁远化工”)	25	25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港码头”)	25	25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万方”)	25	25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远洋”)	25	25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州码头”)	25	25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称“财务公司”)	25	2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海湾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新海湾”)	25	25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武港”)	25	25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矿石码头分公司之中宅码头项目	25	25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之镇海通用散货码头项目	25	25
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贸易”)	25	25
舟山港务	25	25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物流”)	25	25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现代”)	25	25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一集司”)	25	2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吉码头”)	25	25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意宁码头”)	25	25
宁波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港联合”)	25	25
浙江大麦屿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大麦屿港务”)	25	25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涌和”)	25	25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三集司”)	25	25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温州港”)	25	25
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嘉港控股”)	25	25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港”)	25	25
嘉兴港务	25	25
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港务”)	25	25

(2)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装卸、储存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提供陆路和水路运输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港口码头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以及装卸搬运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6%。

本集团的若干子公司从事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混凝土、煤炭及燃料油等销售,本公司还提供电力、供水、蒸汽等服务,适用增值税,其中: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等产品以及提供电力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提供蒸汽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供水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或适用的征收率为3%;销售混凝土适用的征收率为3%。该等子公司购买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支付的进项增值税可以抵扣销项税额。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的增值税征收率,进项税不可抵扣。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发改财金[2022]271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若干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根据财税【2008】170号文，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小规模纳税人企业除外)购进固定资产并已取得2009年1月1日以后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进项税额，可从销项税额中抵扣；根据【2014】57号文，销售使用过的2008年12月31日以前外购或者自建的固定资产，依照3%征收率减按2%征收增值税。根据【2018】32号文，销售使用过的2009年1月1日起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按照16%的税率征收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及相关规定，销售该等固定资产按照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3】106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及财税【2016】36号《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2021年度本集团若干子公司向境外企业提供的装卸搬运、港口码头和物流辅助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向境外企业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如下：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下称“鼠浪湖码头”)从事港区货物装卸及港口管理服务，申请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减免税，经舟山市地方税务局备案登记，自2016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21年为减半期的第三年，2021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2.5%(2020年度：12.5%)。

宁波港信息通信有限公司(下称“信通公司”)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2021年12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5%(2020年度：15%)。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下称“梅东码头”)之6号至10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自2019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21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2020年度：零)。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下称“穿山码头”)从事的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于2020年度经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备案登记，自2020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21年为免税期第二年，2021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2020年度：零)。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根据《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19】2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21】8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境外子公司的税率如下：

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百思德”)为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BVI)的子公司，2021年度及2020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下称“远洋香港”)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2021年度及2020年度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25%。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百聪投资”)、佳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佳善集团”)、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称“香港明城”)及明城苏南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城苏南”)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16.5%。

明城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城有限”)为注册于马绍尔群岛的子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6	159
银行存款	4,403,610	5,601,225
其他货币资金	107,666	65,20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a)	861,319	1,149,850
存放同业款项(a)	4,843,590	3,130,220
减: 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10,131	-6,300
合计	10,206,170	9,940,355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2,349	110,253

其他说明

(a)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2020 年 12 月 31 日: 6.0%)(附注七(84(4)))。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 106,080 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质押借款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3,268 千元)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1,586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33 千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货币资金美元 12,00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000 千元)的保证金存款作为人民币 76,075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9,149 千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34(1)(b)))的质押物。

(c) 受到限制的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61,319	1,149,850
保证金	106,080	63,268
其他	1,586	1,933
	<u>968,985</u>	<u>1,215,051</u>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交易性债券投资	669,201	558,35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669,201	558,35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货币基金。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3,102	-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03,102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133,99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	133,99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了背书或贴现，但并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2,745,109	2,329,026
6 个月到 1 年	41,208	34,165
1 年以内小计	2,786,317	2,363,191
1 至 2 年	5,217	10,725
2 至 3 年	3,571	21,980
3 至 4 年	18,951	8,296
4 至 5 年	2,783	55,240
5 年以上	1,793	7,345
合计	2,818,632	2,466,7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858	100	21,858	/	-	84,054	100	84,054	/	-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293	88	19,293	100	-	76,666	91	76,666	10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5	12	2,565	100	-	7,388	9	7,388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96,774	99	20,893	1	2,775,881	2,382,728	97	24,233	1	2,358,495
其中：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2,796,774	99	20,893	1	2,775,881	2,382,728	97	24,233	1	2,358,495
合计	2,818,632	/	42,751	/	2,775,881	2,466,782	/	108,287	/	2,358,4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1	19,293	19,29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565	2,56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858	21,85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六个月以内	2,745,109	13,727	0.5%	2,329,021	11,636	0.5%

六个月到一年	41,208	2,060	5%	34,142	1,707	5%
一到二年	5,092	1,527	30%	10,725	3,217	30%
二到三年	3,571	1,785	50%	2,323	1,161	50%
三到四年	302	302	100%	434	434	100%
四到五年	-	-	-	413	413	100%
五年以上	1,492	1,492	100%	5,665	5,665	100%
	<u>2,796,774</u>	<u>20,893</u>		<u>2,382,723</u>	<u>24,233</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8,287	6,558	57,831	11,317	2,946	42,751
合计	108,287	6,558	57,831	11,317	2,946	42,7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31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485,170	17%	2,426
合计	485,170	17%	2,42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818,632	2,466,777
减：坏账准备	(42,751)	(108,287)
	<u>2,775,881</u>	<u>2,358,490</u>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4,699	1,415,69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764,699	1,415,69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融资	764,699	1,415,696
减：坏账准备(c)	-	-
	<u>764,699</u>	<u>1,415,696</u>

- (a)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本集团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且均不存在质押。
- (c)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汇总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217,720</u>	<u>-</u>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29,022	99	543,316	100
1 至 2 年	4,197	1	245	0
2 至 3 年	25	0	107	0
3 年以上	55	0	60	0
合计	733,299	100	543,728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363,622	50
合计	363,622	5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733,299	543,728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00	10,440
其他应收款	306,726	223,963
合计	310,926	234,4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宁波宁兴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兴控股”)	4,200	4,200
应收宁波甬洁溢油应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甬洁溢油”)	-	2,010
应收舟山市海通水运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海通水运”)	-	3,708
应收太仓港万方龙达木材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万方龙达”)	-	522
合计	4,200	10,44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应收股利不存在收回风险，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88,954	176,283
6 个月到 1 年	44,669	22,183
1 年以内小计	233,623	198,466
1 至 2 年	68,717	18,928
2 至 3 年	3,078	7,524
3 至 4 年	4,548	3,078
4 至 5 年	994	1,341
5 年以上	27,608	41,026
合计	338,568	270,363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借款及利息	173,801	68,334
—舟山光汇油品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光汇油品”)(i)	159,686	49,576
—衢州通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衢州通港”)(ii)	3,000	5,000
—其他	11,115	13,758
应收港务费	2,223	341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iii)	39,115	56,776
应收股利(iv)	4,200	10,440
应收资产处置款(v)	18,033	20,734
应收舟山财政局(vi)	33,543	33,543
其他	67,653	80,195
- 关联方	5,846	15,585
- 第三方	61,807	64,610
合计	338,568	270,363
减：坏账准备	-27,642	-35,960
净额	310,926	234,403

(i)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港务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光汇油品之委托贷款，贷款利率为 4.35%(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利率为 5.00%)。

(ii)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国际物流提供予其联营企业衢州通港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4.75%(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利率为 4.75%)，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于 2021 年，国际物流收到衢州通港还款人民币 2,000 千元。

(iii)应收押金及保证金余额主要系本集团应收外部客户的押金及保证金。

(v)于 2020 年 9 月 8 日，明州码头与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屋征收办公室(以下简称“征收办”)签署《企业搬迁补偿协议》约定：征收办因项目建设的需要要求对明州码头进行协议搬迁，明州码头同意将部分土地使用权交付给项目建设方使用并完成土地权证变更及注销手续。协议搬迁货币补偿款为人民币 20,734 千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明州码头已收到人民币 2,701 千元。

(vi)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余额为应收舟山市财政局须返还给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港务已缴纳的预征土地款。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4,065		21,895	35,96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065		21,895	35,96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8		2,111	2,309
本期转回			-10,627	-10,62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4,263		13,379	27,642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三阶段				
应收衢州通港借款	3,000	100%	3,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款项 1	6,948	100%	6,948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款项 2	2,111	100%	2,111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款项 3	1,320	100%	1,320	预计无法收回
	<u>13,379</u>		<u>13,379</u>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应收借款及利息	170,801	12,110	7.09%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39,115	137	0.35%
应收股利	4,200	15	0.36%
应收资产处置款	18,033	5	0.03%
应收舟山财政局	33,543	10	0.03%
应收港务费	2,223	8	0.36%
其他	57,274	1,978	3.45%
	<u>325,189</u>	<u>14,263</u>	<u>4.39%</u>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5,960	2,309	10,627			27,642
合计	35,960	2,309	10,627			27,6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光汇油品	应收借款及其他	160,276	一年以内	48	12,107
外部机构 1	应收土地预征款	33,543	一到二年	10	10
外部机构 2	应收资产处置款	18,033	一到二年	5	63
外部客户 1	应收设备款	11,100	一年以内	3	223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融资租赁”)	应收保证金	8,788	一到二年	3	31
合计	/	231,740	/	69	12,434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7,284		127,284	107,427		107,427
备品备件	57,018		57,018	49,054		49,054
库存商品	563,809		563,809	554,354	9,855	544,499
其他	12,443		12,443	10,399		10,399
合计	760,554		760,554	721,234		711,37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9,855			9,855		0
合计	9,855			9,855		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运费	21,492	107	21,385			
合计	21,492	107	21,38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7			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合计	107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同资产均未逾期，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和垫款		
— 同业拆借-拆出(a)	-	1,200,000
— 贷款(b)(附注七(15)(iv))	332,000	227,9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d)	1,540,027	299,949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c)	-10,610	-18,158
其中：组合计提数	-10,610	-18,15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861,417	1,709,771
待抵扣进项税额	416,017	284,282
债权投资(附注七(14))	49,892	99,639
合计	2,327,326	2,093,692

其他说明

- (a) 于2020年12月31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出资金，拆出期限为7至34天，其中拆出资金予本集团之联营企业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通商银行”)的余额为人民币300,000千元。
- (b) 于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若干关联方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332,000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41,980千元以及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86,000千元(附注七(15))，该等贷款年利率为3.47%至4.75%(2020年12月31日：3.92%至5.23%)。
- (c)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合计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18,158	-	18,158
本年计提	-	4,188	4,188
	152 / 284		

	本年转回	(11,736)	-	(11,736)
	年末余额	6,422	4,188	10,610
(c)	贷款和垫款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尚未识别为已减值，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按同业拆借-拆出余额的 1%计提(2020 年 12 月 31 日：1%)，贴现及贷款按余额的 2.5%计提(2020 年 12 月 31 日：2.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余额的 0.15%计提(2020 年 12 月 31 日：0.153%)。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银行间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逆回购基金，期限为 14 至 28 天(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工银瑞信基金购买的银行间逆回购基金，期限为 7 天)，上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均已于期后收回。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波舟山港集团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	400	199,600	200,000	722	199,278
宁波银行 2018 年第三期金融债券				100,000	361	99,639
20 付息国债 02	49,992	100	49,892	49,923	180	49,743
20 付息国债 09	49,915	99	49,816	49,865	180	49,685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一期)	20,000	40	19,960	20,000	72	19,928
减：于一年内到期且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附注七(13))	-49,892	-100	-49,792	-100,000	-361	-99,639
合计	270,015	539	269,476	319,788	1,154	318,634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	3.30%	3.30%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0,000	3.30%	3.30%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 付息国债 02	49,992	2.20%	2.33%	2022 年 2 月 13 日	49,992	2.20%	2.33%	2022 年 2 月 13 日
20 付息国债 09	49,915	2.36%	2.48%	2023 年 7 月 2 日	49,915	2.36%	2.48%	2023 年 7 月 2 日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一期)	20,000	2.41%	2.41%	2025 年 6 月 19 日	20,000	2.41%	2.41%	2025 年 6 月 19 日
合计	319,907	/	/	/	319,907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515			1,515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1,515			1,51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876			-87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639			63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2,092,810	2,025,920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洋山投资”)(i)	670,000	870,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奥能源”)(i)	314,180	567,51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综保区码头”)(i)	300,000	-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外钓油品”)(ii)	266,450	266,45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德清港务”)(i)	239,720	-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投资”)(i)	134,960	129,960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信源”)(ii)	104,500	-
—舟山港海通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海通客运”)(i)	43,000	43,000
—浙江龙门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龙门港务”)(ii)	20,000	20,000
—宁波兴港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冷链”)(ii)	-	129,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企业贷款(ii)	-	-86,000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iii)	-261,187	-265,628
其中：组合计提数	-261,187	-265,62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831,623 1,674,292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公司之最终母公司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 合计人民币 1,701,860 千元, 贷款年限为 3 年到 15 年, 贷款年利率为 2.85%至 5.24%(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人民币 1,610,470 千元, 贷款期限为 3 年到 15 年, 贷款年利率为 4.05%至 5.39%)。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提供的贷款, 合计人民币 390,950 千元, 贷款期限 32 个月到 15 年, 贷款年利率为 3.9%至 4.753%(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人民币 415,450 千元, 贷款年限为 32 个月到 15 年, 贷款年利率为 4.753%至 4.9875%)。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借予龙门港务之贷款人民币 20,000 千元为抵押贷款, 其余贷款均为信用贷款。

(iii)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265,628	-	265,628
本年计提	-	68,588	68,588
本年转回	-73,029	-	-73,029
年末余额	192,599	68,588	261,18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处于第一阶段贷款的减值准备按余额的 1.84%计提(2020 年 12 月 31 日: 2.5%), 处于第二阶段贷款的减值比例按余额的 22.86%计提(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

(iv)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265,628	-	265,628
本年计提	-	68,588	68,588
本年转回	-73,029	-	-73,029
年末余额	192,599	68,588	261,187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逾期贷款和垫款。

16、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股东借款及拆借款	60,800	2,550	58,250	60,800	2,550	58,250	
一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光明码头”)(i)	51,000	2,550	48,450	51,000	2,550	48,450	
一大榭信源(ii)	9,800		9,800	9,800		9,800	
应收保证金	28,472		28,472	29,159		29,159	
合计	89,272	2,550	86,722	89,959	2,550	87,409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550		2550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2550		255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2,550		2550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余额系本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光明码头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5.15%，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 20 日。
- (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余额系本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大榭信源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3.36%，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

18、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4,768,069	4,511,106
联营企业(b)	4,580,090	4,161,198
	<u>9,348,159</u>	<u>8,672,304</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950	(26,950)
	<u>9,321,209</u>	<u>8,645,354</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从其他非 流动金融 资产转入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未实现 收益的 摊销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国际码头”)	705,319				64,484			96,026	4,151				677,928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远东码头”)	950,181				133,302			93,878	22,722				1,012,327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实华”)	158,113				46,790			38,500					166,403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中燃”)	55,171				12,460			12,440					55,191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货柜”)	77,616				49,520			16,772					110,364	
宁波大榭信业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信业码头”)	142,398				4,730								147,128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港航”)	330,155				12,013	-337							341,831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海运”)	127,069				10,707		62						137,838	

舟山市浙石化舟港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称“石化拖轮”)	48,689				11,500						60,189	
浙江台州湾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台州湾港务”)	75,750				-6,330						69,420	
宁波大榭关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关外码头”)	69,637				2,300						71,937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国际”)	578,442				-5,087						573,355	
光汇油品	262,131				-1,072						261,059	
舟山港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港浦投资”)	85,026				-8,614						76,412	
龙门港务	38,780				2,920						41,700	
外钓油品	473,349				76,108						549,457	
嘉兴港独山港口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独山港发”)	110,274				8,955						119,229	
其他	223,006	61,546			22,378	100		10,729			296,301	
小计	4,511,106	61,546			437,064	-237	62	268,345	26,873		4,768,069	
二、联营企业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招商”)	683,344				106,117			77,000			712,461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两江海运”)	132,242				22,788			6,000			149,03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青峙化工”)	130,286				31,669			52,500				109,455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武港”)	168,617				490							169,107	
宁波大榭中油燃料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中油”)	59,685				8,002			9,469				58,218	
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以下称“电子口岸”)	53,618				4,171							57,789	
通商银行	2,049,833				192,615	77,145		77,256				2,242,337	
宁波长胜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长胜货柜”)	37,969				2,953			1,599				39,323	
舟山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实华”)	264,763				36,950			29,376				272,337	
浙江宁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港物流”)	26,950											26,950	-26,950
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江阴苏南”)	231,289				9,626							240,915	
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嘉港物流”)	63,374				3,620			7,267				59,727	
其他	259,228	37,983		151,693	30,203			30,244			-6,422	442,441	

小计	4,161,198	37,983		151,693	449,204	77,145		290,711			-6,422	4,580,090	-26,950
合计	8,672,304	99,529		151,693	886,268	76,908	62	559,056	26,873		-6,422	9,348,159	-26,950

其他说明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3)。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3)。

(i) 于合营企业的未实现收益

本集团于 2001 年至 2014 年陆续转让若干资产予该等合营企业，所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转让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附注七(31)(1)(ii))并计入投资收益(附注七(72))；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作为已实现收益，确认并计入资产转让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上述未实现收益变动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初数	516,975	543,848
本年摊销	(26,873)	(26,873)
年末数	490,102	516,975

1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允价值	3,641	150,694
—成本	17,492	64,047
—累计进入其他综合收益	-13,851	86,647
合计	3,641	150,694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系本集团持有的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流通股，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的收盘价计量。

2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a)	1,567	157,223
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52,250	51,738
合计	53,817	208,9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年 现金分红
公司 1	-	72,200	5%	-
公司 2	-	14,695	8%	-
公司 3	-	17,700	15%	-
其他	1,567	52,628		-
	<u>1,567</u>	<u>157,223</u>		<u>-</u>

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等非上市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等非上市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将其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重新评估参与或影响非上市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的情况，将部分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计人民币 151,693 千元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62,297	860,056	3,022,353
2.本期增加金额	88,279	23,020	111,299
(1) 外购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8,279	-	88,279
(3) 企业合并增加			-
(4) 从无形资产转入		23,020	23,020
3.本期减少金额	15,859	-	15,859
(1) 处置	12,057	-	12,057
(2) 转入固定资产	3,802		3,802
4.期末余额	2,234,717	883,076	3,117,79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16,290	156,387	772,677
2.本期增加金额	93,642	18,004	111,646
(1) 计提或摊销	81,582	15,063	96,645
(2) 从固定资产转入	12,060		12,060
(3) 从无形资产转入		2,941	2,941
3.本期减少金额	9,042	-	9,042
(1) 处置	7,878	-	7,878
(2) 转入固定资产	1,164		1,164
4.期末余额	700,890	174,391	875,2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33,827	708,685	2,242,512
2.期初账面价值	1,546,007	703,669	2,249,6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17,170	相关权证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2021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96,645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83,563 千元)。
-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2021 年度，本集团将净值为人民币 2,63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802 千元)的建筑物的用途由出租改变为自用，由资产改变用途之日起，转换为固定资产核算。
-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6,39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031 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人民币 4,950 千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34)(a))的抵押物。

- (e)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51,64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9,761 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54,4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9,761 千元)作为人民币 314,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4,000 千元)(附注七(48)(a)(ii))的抵押物之一。

22、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1,491,318	39,080,445
固定资产清理	8,063	1,611
合计	41,499,381	39,082,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64,168	21,681,067	9,266,670	13,991,160	829,702	1,802,282	2,632,979	2,750,952	57,818,980
2.本期增加金额	225,647	1,532,559	1,202,476	1,058,705	49,587	257,636	423,691	406,909	5,157,210
(1) 购置	82,856	22,362	2,549	29,602	5,202	30,599	10,685	120,786	304,641
(2) 在建工程转入	138,989	1,510,197	1,199,927	1,013,531	44,385	227,037	413,006	278,564	4,825,636

(3) 企业合并增加								1,535	1,535
(4)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802								3,802
(5) 从使用权资产转入				15,572				6,024	21,596
3.本期减少金额	166,413	37,457	115,765	70,340	36,219	74,151	16,575	135,606	652,526
(1) 处置或报废	109,787	37,457	68,104	32,790	36,219	74,151	16,575	135,320	510,40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6,626								56,626
(3) 转入在建工程			47,661	37,550				286	85,497
4.期末余额	4,923,402	23,176,169	10,353,381	14,979,525	843,070	1,985,767	3,040,095	3,022,255	62,323,6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08,599	5,173,001	2,381,927	5,202,046	516,367	1,103,714	820,985	1,709,503	18,716,142
2.本期增加金额	201,859	741,436	347,874	714,857	69,536	100,481	113,005	207,076	2,496,124
(1) 计提	200,695	741,436	347,874	713,868	69,536	100,481	113,005	204,545	2,491,440
(2)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164								1,164
(3) 从使用权资产转入				989				2,531	3,520
3.本期减少金额	68,534	14,302	33,698	43,403	26,134	70,561	11,458	118,650	386,740
(1) 处置或报废	56,474	14,302	26,892	24,439	26,134	70,561	11,458	118,650	348,91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060								12,060
(3) 转入在建工程			6,806	18,964					25,770
4.期末余额	1,941,924	5,900,135	2,696,103	5,873,500	559,769	1,133,634	922,532	1,797,929	20,825,5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393								22,39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5,573								15,573
(1) 处置或报废	15,573								15,573
4.期末余额	6,820								6,82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74,658	17,276,034	7,657,278	9,106,025	283,301	852,133	2,117,563	1,224,326	41,491,318
2.期初账面价值	3,033,176	16,508,066	6,884,743	8,789,114	313,335	698,568	1,811,994	1,041,449	39,080,4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卸搬运设备	921,209	247,273	-	673,936
港务设备	1,032,424	252,576	-	779,848
房屋及建筑物	145,813	31,397	-	114,416
运输工具	173,293	129,690	-	43,603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815,805	相关权证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活 动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2021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2,491,440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2,435,674 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4,825,636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3,901,351 千元)。
- (ii) 2021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382,839 千元、人民币 101,945 千元和人民币 6,656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2,339,507 千元、人民币 82,225 千元和人民币 13,942 千元)。
- (ii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286,96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06,0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332,02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06,020 千元)，净值为人民币 286,05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62,549 千元)的港务设施(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303,0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62,549 千元)，净值为人民币 41,361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8,830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5,6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8,830 千元)作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 千元)(附注七(48)(a)(i))的抵押物。
- (iv)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5,41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214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5,70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214 千元)作为人民币 314,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4,000 千元)(附注七(48)(a)(ii))的抵押物之一。
- (v)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815,80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75,029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940,03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138,185 千元)尚未取得权证，除了个别金额不重大的房屋、建筑物(如：若干临时建筑

物等)以外,其他的房屋、建筑物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v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918,828	7,536,071
合计	7,918,828	7,536,0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64.30 亿	922,639	1,056,079		7		1,978,711	79	79	190,696	22,506	2.98	
梅山岛多用途码头工程	3.10 亿	83,807	60,488		135,213		9,082	95	95		1,091	4.19	
中宅二期矿石码头工程	9.82 亿	534,798	120,236		39,597		615,437	100	100	29,666	7,709	3.33	
梅山二期 6#-10#集装箱码头工程	78.67 亿	2,315,372	882,511	78,896	1,977,289		1,141,698	78	78	39,896	61,755	3.62	
南京龙潭港区技术改造项目	2.17 亿	1,266	58,596	740	57,211		1,911	100	100				
鼠浪湖技术改造项目计划	3.34 亿	13,176	55,883		1,212		67,847	71	71				
中澳码头	1.17 亿	104,262	-4,708		99,554			100	100		301	2	
大麦屿码头及陆域形成工程	4.12 亿	294,247	108,320		23,628		378,939	97	97				
北仑通用泊位改造工程	11.77 亿	500,098	5,186		505,284			100	100		5,236	2.98	
状元岙工程	38.56 亿	753,301	207,414				960,715	26	26	77,128	8,013	4.25	
乐清湾港区 C 区一期工程	29.17 亿	560,450	288,256		111		848,595	28	28	13,407	11,136	4.16	

中宅二期矿石码头工程-安装设备	5.29 亿	219,107	93,447		1,768		310,786	100	100				
嘉兴港乍浦区 E 区 4 号泊位项目	6.40 亿	396,743	105,556		502,299			100	100		10,616	4.9	
1868TEU 及 1000TEU 船舶建造项目	9.90 亿	145,226	752,201		410,473		486,954	90	90	810	1,609	3.96	
危险货物集装箱堆场项目	0.56 亿	6,395	40,560		46,955			100	100				
砂石码头改造工程	2.39 亿	5,344	175,382				180,726	76	76	115	115	2.94	
乍浦港区二期内河港池及码头工程	2.56 亿	1,386	81,275		394		82,267	32	32				
集装箱购置项目	1.40 亿		140,181		140,181			100	100		129	3.53	
舟港拖轮和消拖用船技改项目	5.72 亿	101,918	230,734	360	179,333		152,959	58	58	2,729	2,729	2	
北仑多用途泊 1#-8#堆场改造工程	2.72 亿		26,859				26,859	10	10				
其他		576,536	908,247	72,661	705,127	31,653	675,342			6,096	4,649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94,922	137,594		171,973		360,543						
合计		7,536,071	5,392,703	152,657	4,825,636	31,653	7,918,828	/	/	360,543	137,59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	其他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843	17,016		202,677		9,785	10,264	233,683	615,268
2.本期增加金额	14,918					14,689	3,673		33,280
(1) 新增租赁合同	14,918					14,689	3,673		33,280
3.本期减少金额				15,572			6,024		21,596
(1) 租赁变更				15,572			6,024		21,596
4.期末余额	156,761	17,016		187,105		24,474	7,913	233,683	626,95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979			3,056		13,035
2.本期增加金额	37,089	7,660		34,240		8,972	1,498	14,039	103,498
(1) 计提	37,089	7,660		34,240		8,972	1,498	14,039	103,498
3.本期减少金额				989			2,531		3,520
(1) 处置									
(2) 租赁变更				989			2,531		3,520
4.期末余额	37,089	7,660		43,230		8,972	2,023	14,039	113,0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672	9,356		143,875		15,502	5,890	219,644	513,939

2.期初账面价值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052,691	321,129	10,373,820
2.本期增加金额	1,017,475	97,094	1,114,569
(1)购置	938,694	23,218	961,912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在建工程转入	78,781	73,876	152,657
3.本期减少金额	48,266	3,737	52,003
(1)处置	14,711	3,737	18,448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3,020	-	23,020
(3)其他	10,535	-	10,535
4.期末余额	11,021,900	414,486	11,436,3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92,683	182,696	1,775,379
2.本期增加金额	229,899	48,329	278,228
(1)计提	229,899	48,329	278,228
3.本期减少金额	8,680	2,314	10,994
(1)处置	5,739	2,314	8,053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941	-	2,941
4.期末余额	1,813,902	228,711	2,042,6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207,998	185,775	9,393,773
2.期初账面价值	8,460,008	138,433	8,598,4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2021 年度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278,228 千元(2020 年度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292,427 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152,657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186,162 千元)。
-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789,14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94,109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812,47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94,109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 千元)(附注七(48)(a)(i))抵押物之一。
-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8,71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9,5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805,993 千元的长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78,993 千元)(附注七(48)(a)(iii))抵押物。
- (e)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1,517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263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相关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

28、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商誉				
-乍开集团及其子公司	123,687	-	-	123,687
- 宁波远洋	17,969	-	-	17,969
- 中国舟山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外代”)	1,343	-	-	1,343
- 舟山市港兴拖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港兴拖轮”)	365	-	-	365
- 明城苏南	70,329	-	-	70,329
- 温州港龙湾港区	53,190	-	-	53,190
-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1,952	-	-	61,952
-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870	-	-	-6,870
合计	321,965	-	-	321,96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于每年末，本集团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其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预计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b) 每年末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按12%(2020年12月31日：12%)的折现率计算。前五年期的预计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批准的预算确定，超过该五年期的预计现金流量除考虑消费物价指数因素外按零增长率确定。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因此未确认减值损失。

(c) 对于乍开集团及其子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毛利率为15%至30%(2020年12月31日：24%至37%)；预测期增长率为5%至15%(2020年12月31日：5%至15%)。

对于温州港龙湾港区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毛利率为26%至30%(2020年12月31日：36%至45%)；预测期增长率为5%至6%(2020年12月31日：2%至15%)。

对于温州港状元岙港区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毛利率为8%至22%(2020年12月31日：15%至24%)；预测期增长率为14%至15%(2020年12月31日：15%至30%)。

对于明城苏南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毛利率为35%(2020年12月31日：34%至40%)；预测期增长率为5%(2020年12月31日：5%至15%)。

3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i)	1,909,388	477,347	1,892,448	473,112
递延收益(ii)	496,811	124,203	523,684	130,92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资产评估减值((b)(ii))	504,264	126,066	466,788	116,69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28,776	132,194	509,076	127,269
资产减值准备	281,240	70,745	287,912	74,281
可抵扣亏损	460,796	115,199	213,128	53,282
租赁负债	378,498	94,624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2	108	-	-
其他	75,384	18,846	66,248	16,562
合计	4,635,589	1,159,332	3,959,284	992,124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62,628	-	64,973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1,096,704	-	927,151

- (i) 如附注八(5)中所述,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宁波舟山港集团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及子改分中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然而由于本公司按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ii) 如附注七(18)(a)(i)中所述,于 2001 年至 2014 年度,本集团将若干码头、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等资产陆续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即转让价格与相关资产成本之间的差额)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5,130 千元,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剩余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0,247 千元作为已实现收益,于资产转让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未摊销完的递延收益与转入北仑国际码头和远东码头的相关未实现收益。

上述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于资产出售当期确认为相关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于未来期间摊销的资产转让收益就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i)	382,384	95,596	179,080	44,7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87,456	21,8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	2,250	562	69,804	17,45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68,452	342,113	1,464,356	366,089
使用权资产	386,031	96,508	-	-
其他	38,696	8,017	20,296	4,058
合计	2,177,813	542,796	1,820,992	454,232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	69,285	-	48,670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	473,511	-	405,562

- (i) 此余额为本集团的若干固定资产由于采用不同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以及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新购买的低于500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附注六(1))引致账面价值与相关资产的计税基础差异所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ii)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购买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进行确认。本集团于以前年度收购子公司的净资产均以公允价值确认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然而由于上述被收购子公司仍然按企业合并前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应纳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6,993	4,106,233	977,730	3,910,9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0,457	1,648,457	439,838	1,759,3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032	97,717
可抵扣亏损	1,271,862	1,802,964
合计	1,302,894	1,900,6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	330,265	
2022 年	240,272	321,187	
2023 年	315,646	437,547	
2024 年	413,710	456,066	
2025 年	171,503	257,899	
2026 年	130,731	-	
合计	1,271,862	1,802,9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对于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可能产生的纳税影响，由于本集团能够自主决定其股利分配政策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股利分配的计划，亦没有处置该等子公司的意图，故本集团未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人民币 708,676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48,096 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2、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0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核销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8,287	6,558	- 57,831	-11,317	-2,946	42,751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054	6,558	- 57,437	-11,317	-	21,858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33	-	-394	-	-2,946	20,89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960	2,309	- 10,627	-	-	27,64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2,550	-	-	-	-	2,550
存货跌价准备	9,855	-	-	-9,855	-	-
贷款减值准备	283,327	-	- 13,840	-	-	269,48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515	-	-876	-	-	6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59	1,851	-	-	-	2,31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950	-	-	-	-	26,95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393	-	-	-	- 15,573	6,820
同业存放减值准备	6,300	3,831	-	-	-	10,131
商誉减值准备	6,870	-	-	-	-	6,87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107	-	-	-	107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07	-	-	-	107
合计	504,466	14,656	- 83,174	-21,172	- 18,519	396,257

33、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额	678,081		678,081	721,010		721,010
预付工程款	477,091		477,091	284,075		284,075
合计	1,155,172		1,155,172	1,005,085		1,005,085

其他说明：

无

34、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人民币	人民币	3,090,217	1,299,983
信用借款-美元	美元	684,842	494,213
信用借款-港币	港元	-	266,169
贴现借款	人民币	13,956	-
抵押借款	人民币	4,950	-
质押借款	美元	76,075	39,149
其他借款(c)	美元/欧元/加拿大元	58,342	251,576
合计	/	3,928,382	2,351,09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50 千元的借款以净值为人民币 6,39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031 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21)(d))作为抵押物。
-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6,075 千元(美元 11,932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149 千元，美元 6,000 千元)的借款以账面价值为美元 12,00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6,000 千元)的保证金存款(附注七(1)(b))作为质押物。
-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借款人民币 58,342 千元(美元 5,425 千元，欧元 91 千元，加拿大元 4,616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1,576 千元(美元 26,557 千元，欧元 3,618 千元，加拿大元 9,629 千元))系押汇借款。
-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0.65%至 4.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1.01%至 5.66%)。
- (e)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7、吸收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的海港集团的成员单位活期、七天通知存款、三个月定期存款、半年定期存款及一年内的定期存款。

38、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960	120,631
合计	12,960	120,63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683,414	519,428
应付运输/港使费	822,950	642,241
应付劳务费及业务费	334,513	254,301
应付工程款	13,040	55,109
应付原油中转分成费	22,416	52,547
应付贸易货款	3,745	14,479
其他	205,467	235,491
合计	2,085,545	1,773,5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073,335	99%	1,728,101	97%
一到二年	10,449	1%	28,258	2%
二到三年	1,200	0%	826	0%
三年以上	561	0%	16,411	1%
	<u>2,085,545</u>	<u>100%</u>	<u>1,773,596</u>	<u>100%</u>

-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往来款及材料设备款人民币 12,21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495 千元)，该等款项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逾期。

4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土地租赁款	160,579	89,952
预收液碱储罐使用费	-	1,222
合计	160,579	91,1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13,92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672 千元)，主要系预收土地租赁费。

41、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贸易货款	396,455	228,596
预收装卸费	29,297	91,709
预收运输业务定金	7,196	40,267
其他	21,917	26,988
合计	454,865	387,56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包括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351,405 千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1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包括贸易收入人民币 200,195 千元以及劳务收入人民币 151,210 千元。

4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290	3,813,980	3,837,591	45,6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558	473,435	470,236	20,757
合计	86,848	4,287,415	4,307,827	66,4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281	3,016,747	3,046,697	16,331
二、职工福利费	2,118	249,830	249,481	2,467
三、社会保险费	5,254	171,082	166,132	10,2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21	158,861	154,262	9,420
工伤保险费	281	10,707	10,329	659
生育保险费	152	1,514	1,541	125
四、住房公积金	2,666	277,991	277,679	2,97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13	81,421	80,279	6,855
六、其他	7,258	16,909	17,323	6,844
合计	69,290	3,813,980	3,837,591	45,6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562	270,604	261,751	19,415
2、失业保险费	814	9,408	9,128	1,094
3、企业年金缴费	6,182	193,423	199,357	248
合计	17,558	473,435	470,236	20,7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14,495	442,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77	1,029
应交土地使用税	93,197	39,756
未交增值税	28,577	28,324
应交房产税	51,201	25,509
应交教育费附加	1,989	740
其他	24,983	32,870

合计	617,219	570,404
----	---------	---------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0,194	42,321
应付股利	63,041	170,802
其他应付款	2,121,835	2,974,221
合计	2,265,070	3,187,3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应付母公司及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63,041	170,802
合计	63,041	170,80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a)	1,226,859	1,122,240
押金	113,311	176,098
应付港建费、港务费及保安设施费(b)	16,050	70,182
保证金	188,865	124,297
补偿款	10,086	8,029
物流补贴款(c)	95,218	-
代收代付港使费	77,155	-
应付拆迁补偿款(d)	207,793	83,000
应退货主海关查验费	21,185	56,918
应付少数股东借款	-	791
股权转让款(e)	-	945,646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f)	-	180,000
应付关联方借款(g)	-	50,000
其他	165,313	157,020
合计	2,121,835	2,974,221

- (a) 余额主要系应付工程建设相关款项，由于相关工程尚未最终决算验收，因此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 (b) 该款项主要指应返还给货主码头的港建费。
- (c) 该款项主要为按照《浙江省商务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外贸集装箱空箱调运工作的通知》(浙商务联发[2021]30号)政府发放给实际参与宁波港域外贸集装箱进出口业务的外贸集装箱班轮公司空箱调运补贴，款项拨付本公司后由船公司自行申报领取。
- (d) 该款项分别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嘉兴市东方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方物流”)、舟山甬舟及舟山港务应付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124,793 千元、人民币 63,000 千元及人民币 20,000 千元。
- (e) 该款项为本集团应付头门港投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1,964 千元，以及应付海港集团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933,682 千元，已于 2021 年 7 月支付。
- (f) 该金额为温州港在取得有关杨府山港区的政府补助后，须偿还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款项，已于 2021 年度全部偿还。
- (g)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关联方借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嘉兴市港口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嘉港开发”)向海港集团取得的借款人民币 50,000 千元，年利率 3.85%，已于 2021 年 5 月偿还。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利息	98,698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2,345	230,876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4,950	77,68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抵押借款(附注七(48))	109,673	73,000
— 信用借款(附注七(48))	1,821,344	911,192
合计	2,337,010	1,292,750

其他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47、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超短期融资券(a)	-	3,040,056
待转销项税额	55,077	39,486
合计	55,077	3,079,54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0年宁波舟山港股份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i)		2020年4月16日	270天	1,500,000	1,520,223	-	859	-	-	-
2020年宁波舟山港股份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ii)		2020年4月23日	270天	1,500,000	1,519,833	-	1,249	-	-	-
2021年宁波舟山港股份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iii)		2021年1月14日	270天	1,500,000	-	1,500,000	31,956	-	-1,531,956	-
合计	/	/	/	4,500,000	3,040,056	1,500,000	34,064	-	-4,574,1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1.90%，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16 日，已于 2021 年 1 月兑付。
- (ii)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1.90%，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22 日，已于 2021 年 1 月兑付。
- (iii)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2.88%，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21 年 1 月 14 日，已于 2021 年 10 月兑付。

4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人民币	1,219,993	1,542,993
保证借款	人民币	377,000	377,000
信用借款			
信用借款-人民币	人民币	9,068,458	7,372,122
信用借款-港元	港元	-	168,32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抵押借款(附注七(46))	人民币	-109,673	-73,000
—信用借款(附注七(46))	人民币	-1,821,344	-911,192
合计	/	8,734,434	8,476,25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抵押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押物
(i)	100,000	200,000	土地使用权、装卸搬运设备、港务设施、房屋建筑物
(ii)	314,000	464,000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iii)	805,993	878,993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219,993	1,542,99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iv)	-109,673	-73,000	
净额	1,110,320	1,469,993	

(i)于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000千元的借款(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000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286,96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06,020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附注七(22)(a)(iii))(2020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332,025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06,020千元)；净值为人民币286,053千元(原价为人民币362,549千元)的港务设施(附注七(22)(a)(iii))(2020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303,074千元，原价为人民币362,549千元)；净值为人民币41,361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8,830千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七(22)(a)(iii))(2020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45,674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8,830千元)以及净值为人民币789,148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94,109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20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812,473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94,109千元))(附注七(27)(c))作为抵押物。

(ii)于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14,000千元的借款(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464,000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51,640千元(原价为人民币79,761千元)的投资性房产(附注七(21)(e))(2020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54,444千元，原价为人民币79,761千元)和净值为人民币5,417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8,214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七(22)(a)(iv))(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5,700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8,214 千元)作为抵押物。

(iii)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05,993 千元的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78,993 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 48,71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49,503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附注七(27)(d))作为抵押物。

(iv)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109,673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3,300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 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6))。

(b)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余额包括:

本公司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取得的委托借款人民币 377,00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77,000 千元), 该等借款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按其在本公司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人民币 120,000 千元于 2030 年 12 月到期, 人民币 257,000 千元于 2031 年 2 月到期。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1.2%至 4.9%(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至 4.9%)。

4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310,000	-
合计	3,310,000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a)	100 元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	3,310,000	-	3,310,000				3,310,000
合计	/	/	/	3,310,000	-	3,310,000	-	-	-	3,31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40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发行公司债券(简称 21 宁港 01，代码 175812)，期限 5 年。该公司债券发行票面利率为 3.64%，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本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上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计人民币 35 亿元。

50、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47,496	554,78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6))	-114,950	-77,682
合计	332,546	477,104

其他说明：

无

51、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75,668	1,048,73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575,668	1,048,7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往来款	-	2,661
专项应付款	27,997	53,143
应付融资款(i)	1,236,170	1,301,413
应付关联方借款(ii)	503,846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6))	-192,345	-230,876
合计	1,575,668	1,126,341

其他说明：

融资方	抵押资产	应付融资款 余额	其中：一年 内到期部分	利率	到期日
第三方	装卸搬运设备	140,666	(37,443)	4.24%	2025年9月
第三方	港务设施	143,746	(30,000)	4.24%	2025年11月
海港融资租赁	港务设施	267,400	(7,680)	7.00%	2024年6月至 2026年4月
海港融资租赁	运输工具	69,632	(20,632)	4.90%	2025年7月
海港融资租赁	装卸搬运设备 及堆场	414,727	(92,590)	4.35%~ 4.90%	2025年7月至 2029年12月

海港融资租赁	房屋及建筑 物、库场设施	199,999	(4,000)	4.90%	2029 年 9 月
		<u>1,236,170</u>	<u>(192,345)</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融资应付款人民币 1,236,170 千元系法律形式为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实质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36,3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499,480 千元)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而获取的融资款，其中人民币 192,345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6))(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融资应付款人民币 1,301,413 千元系法律形式为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实质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46,08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2,245,155 千元)的固定资产以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6,143 千元的在建工程为抵押物而获取的融资款，其中人民币 230,876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6))。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上述融资租赁安排未来应支付租金及利息合计汇总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55,524	299,083
一到二年	276,205	297,984
二到三年	474,595	373,174
三年以上	405,515	512,742
	<u>1,411,839</u>	<u>1,482,983</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人民币 175,669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1,570 千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关联方借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明城向浙江海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取得的借款人民币 503,846 千元(港元 616,250 千元)，利率 2.12%。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3、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4、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0,768	570,499	549,058	232,209	
合计	210,768	570,499	549,058	232,20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86,938	-	-	2,118	-	84,820	与资产相关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款	34,207	-	-	1,643	-	32,564	与资产相关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补偿款		30,115	-	552	-	29,563	与资产相关
一期多用途码头续建工程补助	19,800	200	-		-	20,000	与资产相关
玉环市财政招商引资项目奖励款		15,000	-	15,000	-	-	与收益相关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9,973	-	-	1,427	-	18,546	与资产相关
状元岙邮轮补助	20,499	-	-	3,667	-	16,832	与资产相关
航运大数据中心补贴款	-	15,000	-	3,000	-	12,000	与资产相关
省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420	-	-		-	3,420	与资产相关
港务皮带机扩建工程补贴摊销	4,708	-	-	1,463	-	3,245	与资产相关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6,993	-	-	4,196	-	2,797	与资产相关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2,610	-	-	114	-	2,496	与资产相关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	57,037	-	57,037	-	-	与收益相关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	14,575	-	14,575	-	-	与收益相关
港口物流优惠补助	-	63,856	-	63,856	-	-	与收益相关
海铁联运补助款	-	88,528	-	88,528	-	-	与收益相关

杨府山港区土地收储补偿金	-	180,000	-	180,000	-	-	与收益相关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	23,942	-	23,942	-	-	与收益相关
明州码头征地调剂金及征地补偿费退还	7,369	-	-	-	7,369	-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	47,378	-	47,378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251	34,868	18,801	14,392	-	5,926	
合计	210,768	570,499	18,801	522,888	7,369	232,2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6、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807,417						15,807,417

其他说明：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 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634,569	-	-	2,634,569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3,172,848	-	-	13,172,848
	<u>15,807,417</u>	<u>-</u>	<u>-</u>	<u>15,807,417</u>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72,848	2,634,569	(372,848)	2,634,569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	372,848	-	13,172,848
	<u>13,172,848</u>	<u>3,007,417</u>	<u>(372,848)</u>	<u>15,807,417</u>

如附注三所述，本公司系由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2008年3月31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7月2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1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于2010年9月14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0元，并于201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0年9月20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244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6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499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本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2,847,80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08元，并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相应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088号验资报告。上述人民币普通股372,847,809股已于2020年2月19日解除限售。

舟山港务作为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原持有本公司 21,177,167 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 0.17%（“交叉持股”）。本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编制，将舟山港务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的普通股视同本公司于以前年度持有的本公司自身股份，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购入成本金额人民币 30,767 千元计入库存股。

于 2016 年 7 月 4 日，舟山港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转让了舟山港务持有的本公司 0.17% 的股份，共计 21,177,167 股，转让价格合计人民币 106,098 千元。该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扣除所得税费用后计人民币 56,397 千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附注七(59)）。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1593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上港集团发行合计 2,634,569,56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并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相应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753 号验资报告。上述人民币普通股 2,634,569,561 股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解除限售。

5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8、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091,791	39,925	2,209,669	15,922,047
合计	18,091,791	39,925	2,209,669	15,922,0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 股东投入	(a)	17,120,115	-	-	17,120,115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23)(a)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d)	3,590,989	-	-2,145,091	1,445,898
— 处置库存股(附注七(56))		56,397	-	-	56,397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01,624	39,925	-61,509	-523,208
— 其他		15,467		-3,069	12,398
		18,091,791	39,925	-2,209,669	15,922,047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 股东投入	(a)	10,103,453	7,016,662	-	17,120,115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3)(a)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d)	7,001,635	435,000	-3,845,646	3,590,989
— 处置库存股(附注七(56))		56,397	-	-	56,397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01,548	-	-76	-501,624
— 其他		-	15,467	-	15,467
		14,470,384	7,467,129	-3,845,722	18,091,791

(a) 如附注四(1)(a)中所述, 于本公司成立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以资产及负债出资, 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 共计人民币 15,690,471 千元, 计入股本 10,800,000 千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4,890,471 千元。

如附注七(56)中所述, 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7,212,982 千元, 其中人民币 2,000,000 千元计入股本, 剩余人民币 5,212,98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七(56)中所述, 本公司获准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上港集团发行合计 263,45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9,651,231 千元, 其中人民币 2,634,569 千元计入股本, 剩余人民币 7,016,66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 (b) 如附注四(1)(a)中所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由于宁波舟山港集团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注入的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增值影响予以冲回。
- (c) 国有资本金投入主要系作为国有资本金投入的港建费返还等。
- (d)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16 年度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舟山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发行股份的总价及原本公司持有的舟山港务账面成本之和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舟山港务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845,646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 100% 股权, 以及头门港投资持有的头门港港务 100% 的股权, 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及头门港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企业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400,957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海港航运 100% 股权, 海港航运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1,743,900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嘉兴港务 100% 股权, 嘉兴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59、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6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927	-20,284	-	-25,173	2,487	-42,970	-	12,95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07	-337				-337		2,9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154	-19,947		-25,173	2,487	-42,633		-1,47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11,767
其他	-301							-30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907	71,259	-	-	-	71,259	-	138,16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596	77,307				77,307		141,90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98	-220				-220		-6,318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409	-5,828				-5,828		2,5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2,834	50,975	-	-25,173	2,487	28,289	-	151,1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	11,767	-	-	-	-	-
其他	(301)	-	(301)	-	-	-	-	-
	<u>11,466</u>	-	<u>11,466</u>	-	-	-	-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30	(2,423)	3,307	(2,423)	-	-	(2,42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3,186	(32,032)	41,154	(38,246)	-	6,214	(32,032)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587	(25,991)	64,596	(25,991)	-	-	(25,991)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28)	3,030	(6,098)	3,030	-	-	3,030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036	6,373	8,409	6,373	-	-	6,373	-
	<u>162,411</u>	<u>(51,043)</u>	<u>111,368</u>	<u>(57,257)</u>	-	6,214	<u>(51,043)</u>	-
合计	<u>173,877</u>	<u>(51,043)</u>	<u>122,834</u>	<u>(57,257)</u>	-	6,214	<u>(51,043)</u>	-

61、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6,335	158,704	117,706	277,333
合计	236,335	158,704	117,706	277,3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98,222	153,515	(115,402)	236,335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及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之各项支出。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以各相关企业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 1%至 1.5%提取。

62、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50,686	263,096	-	3,013,782
合计	2,750,686	263,096	-	3,013,7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510,227	240,459	-	2,750,68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3、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17,435	14,753,4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288,88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17,435	14,464,5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1,678	3,497,4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3,096	240,4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6,208	1,304,11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79	5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55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34,280	16,417,4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22,227 千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a) 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及 2021 年 5 月 8 日决议通过，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5,807,417,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2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296,208 千元。该等股利已于 2021 年 6 月支付。

6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908,612	15,554,048	21,322,117	15,256,013
其他业务	218,888	89,522	221,077	107,482
合计	23,127,500	15,643,570	21,543,194	15,363,49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贸易销售业务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	-	-	-	634,604	1,892,340	2,526,94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6,747,552	2,356,285	531,368	3,037,709	7,411,950	-	20,084,864
其他业务收入	32,806	76,892	-	624	108,566	-	218,888
合计	6,780,358	2,433,177	531,368	3,038,333	8,155,120	1,892,340	22,830,69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6,747,552	5,553,501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2,356,285	2,102,620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531,368	529,855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037,709	2,817,895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8,046,554	6,558,923
贸易销售业务	1,892,340	3,458,882
其他未分配收入(注)	296,804	300,441
	<u>22,908,612</u>	<u>21,322,117</u>

注：其他未分配收入系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3,923,437	3,383,793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1,437,756	1,311,581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363,784	356,531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900,213	1,924,726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5,956,891	4,764,137
贸易销售业务	1,870,745	3,444,782

其他未分配成本(注)	101,222	70,463
	15,554,048	15,256,013

注：其他未分配成本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未按地区分部进行列示分析。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87,968	80,800
原材料/物品销售收入	35,781	56,748
其他	95,139	83,529
	218,888	221,077

其他业务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65,929	71,140
原材料/物品销售成本	17,904	31,221
其他	5,689	5,121
	89,522	107,482

65、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509	16,819
教育费附加	17,371	12,806
资源税		
房产税	72,895	33,886
土地使用税	119,770	41,375
车船使用税	2,032	1,773
印花税	16,327	15,826
其他	13,181	10,102
合计	265,085	132,587

其他说明：

无

66、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7、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560,267	1,394,432
资产折旧与摊销	266,278	247,621
外付劳务费	71,401	62,4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939	-
租金	47,127	75,851
差旅交通费	28,075	24,788
专业服务费	53,615	45,430
业务招待费	23,334	21,170
动力费(水电费)	24,138	21,755
办公费	29,942	21,737
保险费	15,663	13,967
维修及保养费	16,902	13,435
通讯费	2,872	2,068
其他	117,366	95,159
合计	2,286,919	2,039,853

其他说明：

无

68、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9、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其中：		
租赁负债利息	46,295	-
借款利息	529,021	676,005
债券利息	132,762	68,295
利息支出小计	708,078	744,300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七(23))	-137,594	-181,218
利息费用	570,484	563,082
利息收入	-84,725	-47,893
利息费用-净额	485,759	515,189
净汇兑损失/(收益)	6,024	-25,994
其他	7,961	13,972
合计	499,744	503,167

其他说明：

无

70、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4,255,989	3,748,735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990,448	2,829,053
运输费用	2,801,663	2,315,528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2,327,442	1,825,515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404,339	1,241,901
贸易销售成本	1,870,745	3,444,782
代理业务成本	120,555	72,316
租金(i)	498,159	437,859
动力费(水电费)	442,059	392,863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ii)	439,281	382,337
其他	919,671	768,197
	<u>18,070,351</u>	<u>17,459,086</u>

(i) 如附注五(43)所述,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度金额为人民币 498,159 千元。

(ii) 针对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条件的日常修理费用, 本集团将与研发部门、行政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的分别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7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杨府山港区土地收储补偿金	180,000	278,000	与收益相关
海铁联运补助款	88,528	84,648	与收益相关
港口物流优惠补助	63,856	-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57,037	30,052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47,378	22,463	与收益相关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23,942	33,174	与收益相关
玉环市财政招商引资项目奖励款	15,000	-	与收益相关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14,575	6,866	与收益相关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4,196	4,196	与资产相关
状元岙邮轮补助	3,667	5,806	与资产相关
航运大数据中心项目补助	3,000	-	与资产相关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2,118	2,173	与资产相关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	1,643	9,394	与资产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33	2,855	与收益相关
港务皮带机扩建工程补贴	1,463	500	与资产相关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427	1,427	与资产相关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补偿款	552	-	与资产相关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114	114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2,759	15,944	
合计	522,888	497,612	/

其他说明:

无

7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3,141	719,1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852	12,52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87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收益(附注八(1(2)))	375	40,7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14,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857	7,996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收益(附注八(4))	92,052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收益	11	-
其他	1,920	2,370
合计	1,061,995	797,081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73、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货币基金产品	10,851	8,3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1	-38,782
合计	11,352	-30,432

其他说明：

无

75、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273	8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318	33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2,55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贷款减值准备(转回)/计提	-13,840	16,236
同业存放减值损失计提/(转回)	3,831	-2,5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1,851	45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转回	-876	-839
合计	-68,625	16,981

其他说明：

无

7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18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107	-
合计	107	-188

其他说明：

无

77、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937	802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5,784	36,525
其他	297	161
合计	14,018	37,488

其他说明：

无

7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195	413	5,1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195	413	5,19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8,801	44,624	18,8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附注八(1(2)))	43	4,644	43
其他	32,326	103,289	32,326
合计	56,365	152,970	56,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就业稳岗补贴	3,457	6,651	与收益相关
大榭开发区财政补贴	5,240	4,77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企业政策预况现补贴	-	3,340	与收益相关
进口商品专项补助	2,462	2,636	与收益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680	2,460	与收益相关
镇海区财政补贴	1,794	1,626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扶持资金	-	1,031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168	22,11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801	44,6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3,471	27,314	43,4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3,471	27,314	43,47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191	1,100	2,191

未决诉讼	17,434	-	17,434
赔偿支出	809	375	809
水利建设基金	26	-	26
其他	5,954	23,315	5,954
合计	69,885	52,104	69,885

其他说明：

无

8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40,158	1,031,2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657	-42,417
合计	1,177,501	988,8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57,5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89,3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5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9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3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671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及税后分利	-223,531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32,683
本年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157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28,711
所得税费用	1,177,5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331,678	3,497,465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5,807,417	14,051,03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7	0.25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7	0.25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8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60)。

8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83,330	343,975
补贴收入	541,689	544,803
其他	449,511	104,986
合计	1,374,530	993,7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507	38,365
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	101,219	99,070
其他经营与管理费用	373,123	473,211
合计	475,849	610,6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65,487	120,119
收回合/联营企业股东借款	51,500	73,300
合计	116,987	193,4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7,000	123,287
向合/联营企业提供股东借款	159,460	78,400
合计	166,460	201,68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应付融资款	285,000	167,500
合计	285,000	167,5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附注八(2)、附注七(44))	3,090,503	2,900,000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331,594	223,299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223,596	-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租金	143,817	-
支付受限制之银行存款	40,958	-
其他	14,952	2,245
合计	3,845,420	3,125,5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8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80,070	3,845,3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	-188
信用减值损失	-68,625	16,98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附注七(21)(a))	96,645	83,5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91,440	2,435,67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3,498	-
无形资产摊销	278,228	292,4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637	17,3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58	-10,5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52	30,4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0,484	542,0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1,995	-797,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869	8,6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17	-70,5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156	-211,111
受限制之银行存款的减少/(增加) (附注七(1))	246,066	-163,5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7,013	-1,273,8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35,475	1,930,1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6,381	6,675,8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背书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服务采购款	998,176	964,909
当期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626,952	-
背书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股利	46,317	47,11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40,316	8,666,1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66,117	5,359,4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4,199	3,306,71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100,657
其中：宁波众成矿石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成矿石”）	-

建材科技	-
嘉兴泰利	-
大榭港发	-
明城苏南	-
温州港	545,565
嘉港控股	20,621
义乌港	366,545
头门港港务	12,915
嘉兴港务	1,743,900
海港航运	400,957
鼎安海运	10,15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326
其中：众成矿石	-
建材科技	-
嘉兴泰利	-
大榭港发	-
明城苏南	-
温州港	-
嘉港控股	-
义乌港	-
头门港港务	-
鼎安海运	13,32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87,331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4,822
其中：浙江船交	69,422
建材科技	25,400
港建混凝土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4,693
其中：浙江船交	64,653
建材科技	40
港建混凝土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129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16	1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96,610	5,535,7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4,843,590	3,130,220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240,316	8,666,1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七(1))	10,216,301	9,946,655
减：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7,000	-65,487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附注七(1))	-968,985	-1,215,0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9,240,316</u>	<u>8,666,117</u>

8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106,815	6.3757	681,022
欧元	73,856	0.8176	60,385
港币	6	7.2197	43
日元	976,300	0.0554	54,087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32,504	6.3757	207,234

日元	1,213,628	0.0554	67,235
新台币	83,697	0.2302	19,267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美元	1,013	6.3757	6,458
港币	822	0.8176	672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11,675	6.3757	74,436
日元	2,635	0.0554	146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1,208	6.3757	7,702
港币	334	0.8176	273
短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124,771	6.3757	795,502
欧元	91	7.2197	657
加拿大元	4,616	5.0046	23,100
长期应付款	-	-	-
其中：港币	616,250	0.8176	503,846

其他说明：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其范围与附注十(1)(a)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杨府山港区土地收储补偿金	180,000	其他收益	180,000
海铁联运补助款	88,528	其他收益	88,528
港口物流优惠补助	63,856	其他收益	63,856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57,037	其他收益	57,037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47,378	其他收益	47,378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23,942	其他收益	23,942
玉环市财政招商引资项目奖励款	15,000	其他收益	15,000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14,575	其他收益	14,575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4,196	其他收益	4,196
状元岙邮轮补助	3,667	其他收益	3,667
航运大数据中心项目补助	3,000	其他收益	3,000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2,118	其他收益	2,118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	1,643	其他收益	1,64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33	其他收益	1,633

港务皮带机扩建工程补贴	1,463	其他收益	1,463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427	其他收益	1,427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补偿款	552	其他收益	552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114	其他收益	114
就业稳岗补贴	3,457	营业外收入	3,457
大树开发区财政补贴	5,240	营业外收入	5,240
重点企业政策预况现补贴	-	营业外收入	-
进口商品专项补助	2,462	营业外收入	2,462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680	营业外收入	680
镇海区财政补贴	1,794	营业外收入	1,794
外经贸扶持资金	-	营业外收入	-
其他	17,927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17,92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9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台州鼎安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鼎安海运”)	2008年1月23日	2021年1月25日	3,300	10,154	40.10	59.90	现金购买	现金购买	2021年1月25日	交易完成	26,203	1,478	23,174	1,457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鼎安海运
--现金	10,15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6,797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6,95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6,99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所发生负债的公允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对购买日之前原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情况如下：

	鼎安海运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6,797
减：原持有的股权的账面价值	-6,422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列示于投资收益)(附注七(72))	375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鼎安海运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资产：	18,517	17,213	15,437
货币资金	13,326	13,326	13,261
应收款项	1,964	1,964	-
存货	670	698	790
固定资产	1,535	203	207
无形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2	1,022	1,179
负债：	1,523	1,197	2,018
借款			
应付款项	1,197	1,197	2,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		
净资产	16,994	16,016	13,41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6,994	16,016	13,41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鼎安海运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重置全价和成新率等。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21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现金流量净额
嘉兴港务(i)	100%	交易前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21年5月27日	对价支付及工商登记	130,212	30,347	244,028	53,087	63,818	9,852
海港航运	100%	交易前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21年3月17日	对价支付及工商登记	-	-	-	-385	60	-18,974
合计					130,212	30,347	244,028	52,702	63,878	-9,122

其他说明:

(i) 被合并方包括嘉兴港务及其子公司。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嘉兴港务	海港航运
--现金	1,743,900	400,957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嘉兴港务		海港航运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892,694	3,858,742	399,765	399,615
货币资金	133,704	125,336	18,099	37,073
应收款项	195,818	197,332	90	-
存货	3,138	2,788		
固定资产	2,238,486	2,259,366		
无形资产	376,942	380,701		
其他流动资产	89,416	96,082	118	88
长期股权投资	244,554	242,641		
在建工程	476,132	402,856	164,016	78,379
其他资产	134,504	151,640	217,442	284,075
负债：	1,915,379	1,906,004	150	-
借款	1,313,731	1,252,361		
应付款项	401,068	521,530	150	-
应付职工薪酬	3,110	406		
其他负债	197,470	131,707		
净资产	1,977,315	1,952,738	399,615	399,61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72,269	167,782		
取得的净资产	1,805,046	1,784,956	399,615	399,615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 置价款	原持股 比例 (%)	股权 处置 比例 (%)	股权 处置 方式	剩余比 例(%)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 制权时 点的确 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 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财 务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公 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比例 (%)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账面价 值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公允价 值	按照公允 价值重新 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 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公 允价值的 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 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 相关的 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 投资损益 的金额
浙江船舶交 易市场有限 公司(以下称 “浙江船交”)	69,422	100	70	现 金 出售	30	2021年6 月28日	交易完 成	85,995						
宁波港建材 科技有限公 司(以下称“建 材科技”)	25,400	75	75	现 金 出售	0	2021年 12月30 日	交易完 成	6,0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处置损益信息如下:

(i) 浙江船交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69,422
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日的公允价值	29,838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浙江船交净资产份额	(13,265)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附注七(72))	85,995

(ii) 建材科技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25,4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建材科技净资产份额	(19,343)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附注七(72))	6,057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投资方式	成立日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以下称“镇海港埠”)(a)	货币及实物出资	2020年12月31日	100%	2,700,000 千元
台州港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台州港港务”)	货币出资	2021年8月10日	100%	20,000 千元
浙江海港鼠浪湖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鼠浪湖物流”)	货币出资	2021年11月5日	100%	1,500,000 千元
温州港益嘉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益嘉港务”)	货币出资	2021年6月3日	70%	168,000 千元

(a)该公司于 2020 年设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有实收资本注入、未开展业务且未建立会计账套。该公司于 2021 年开始实际运营，并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于 2021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和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和诚物业”)，宁远化工，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海通轮驳”)以及舟山港海通港口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海通港口”)，嘉兴市杭州湾港务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杭州湾港务”)分别吸收合并宁波港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市镇海宁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舟山市港兴拖轮有限责任公司，舟山兴港船舶服务有限公司以及嘉兴港海盐码头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际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集装箱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北三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新世纪投资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实业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舟山甬舟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港铁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铁路货物运输	100		设立或投资
外轮理货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船舶理货	76		设立或投资
香港明城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进出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港强实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劳务输出、租赁	100		设立或投资
宁远化工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液体化工		6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山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设立或投资
梅港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设立或投资
财务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75		设立或投资
新海湾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0		设立或投资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船舶运输、租赁		90	设立或投资
国际贸易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贸易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67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西滚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明州原油装卸有限公司	中国广西钦州	中国广西钦州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信通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大榭开发区泰利公正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9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49.5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道路货物运输		67	设立或投资
南京甬宁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货物运输代理		90	设立或投资

北一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梅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交通工程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物资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销售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市港口职业培训学校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职业技能培训	100		设立或投资
铃与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四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泰利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100	设立或投资
和诚物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物业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华港宾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旅店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建设开发”)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实业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工程管理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建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建筑安装		100	设立或投资
台州鼎洋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水上货物运输		100	设立或投资
金港联合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汽车贸易		51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商品检验检测	70	22.8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供应链服务		90	设立或投资
舟山中澳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穿山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北仑涌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甬港拖轮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消防监护		100	设立或投资
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合肥派河”)	中国合肥	中国合肥	物流园服务	70		设立或投资
琿春吉浙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琿春	中国琿春	道路货物运输	90		设立或投资
镇海港埠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乍开集团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世航港口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东方物流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物流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	81	9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太仓万方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州码头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百思德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实业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65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油品、货物批发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城有限	中国香港	马绍尔群岛	实业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货物运输代理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货物运输代理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百聪投资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佳善集团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苏州现代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港吉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意宁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大麦屿港务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码头项目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海港检验检测(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检验检测		61.25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众成矿石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大榭港发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港发”)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6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城苏南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泰利国际货柜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物流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鼎安海运	中国玉环	中国玉环	货物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务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鼠浪湖码头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47	51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兴港物流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6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	69.8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船舶理货	-	84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海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	91.9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老塘山港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	6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海通轮驳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海通港口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外代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	49.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外代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	49.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岬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实业投资	-	6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市兴港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物业服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港控股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义乌港	中国义乌	中国义乌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头门港港务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温州金洋”)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34.5	4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新岛城市建筑泥浆处置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市江滨加油站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	8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水上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市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	84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南岳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港开发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投资、开发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港务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	9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海港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道路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	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杭州湾港务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海港航运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水上运输业	-	9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新海湾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0	71	董事会 7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船舶运输、租赁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67	75	董事会 4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49.5	67	董事会 3 人中 2 人为本集团委派
南京甬宁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货物运输代理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铃与物流(注)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1	50	董事会 6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其中董事长亦为本集团委派，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对表决结果具有最终决定权。
金港联合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汽车贸易	51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商品检验检测	92.8	100	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供应链服务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合肥	中国合肥	物流园服务	70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司(以下称“合肥派河”)						
琿春吉浙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琿春	中国琿春	道路货物运输	90	67	董事会 3 人中 2 人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65	80	董事会 10 人中 6 人为本集团委派, 2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委派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油品、货物批发	50	56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温州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货物运输代理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嘉兴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货物运输代理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0	100	董事会 6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3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
苏州现代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	70	67	董事会 6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检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检验检测	61.25	57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鼠浪湖码头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98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69.8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船舶理货	84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港海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91.9	100	董事会 3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老塘山港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65	67	董事会 3 人中 2 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外代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49.5	57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外代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49.5	57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80	57.14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95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嘉兴杭州湾石油 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 业	55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 为本集团委派
海港航运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水上运输 业	90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 团委派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财务公司	25%	70,483	62,299	566,778
太仓武港	35%	65,099	48,568	563,436
梅山国际	10%	36,045	17,505	168,468
港吉码头	50%	133,935	85,736	645,245
意宁码头	50%	83,908	62,111	510,365
苏州现代	30%	10,566	-	329,72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财务公司	10,649,414	8,523,807	19,173,221	16,899,345	6,766	16,906,111	9,346,774	8,094,269	17,441,043	15,204,776	1,892	15,206,668
太仓武港	302,483	1,958,750	2,261,233	445,645	205,770	651,415	199,097	2,072,960	2,272,057	354,778	337,639	692,417
梅山国际	273,521	2,483,768	2,757,289	507,310	565,304	1,072,614	398,327	2,415,681	2,814,008	559,585	759,034	1,318,619
港吉码头	144,147	1,673,495	1,817,642	515,904	11,249	527,153	111,198	1,782,664	1,893,862	701,597	1,426	703,023
意宁码头	70,867	1,120,903	1,191,770	163,545	7,496	171,041	100,298	1,191,771	1,292,069	315,344	1,167	316,511
苏州现代	59,508	1,787,961	1,847,469	78,166	670,216	748,382	72,203	1,893,578	1,965,781	65,281	838,675	903,95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财务公司	548,090	281,932	281,932	1,664,485	570,561	275,446	275,446	-2,438,965
太仓武港	594,519	170,851	170,851	106,976	564,391	148,574	148,574	159,985
梅山国际	1,023,066	360,452	360,452	547,271	996,577	384,925	384,925	639,886
港吉码头	1,000,778	267,870	267,870	429,998	794,942	178,224	178,224	324,946
意宁码头	639,111	167,816	167,816	281,053	523,655	119,028	119,028	187,140
苏州现代	404,837	35,220	35,220	189,645	323,361	22,178	22,178	184,83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仑国际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	权益法
远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	50	权益法
大榭招商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	权益法
通商银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20	-	权益法

注:根据上述该等公司的合资合同和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各合资方对该等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因此将该等公司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北仑国际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57	董事会7人中4人为本集团委派
大榭招商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33	董事会9人中3人为本集团委派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流动资产	195,340	418,731	240,370	221,77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97	369,117	150,423	158,176
非流动资产	1,286,364	2,556,962	1,348,838	2,660,463
资产合计	1,481,704	2,975,693	1,589,208	2,882,240
流动负债	71,043	43,415	116,701	38,668
非流动负债	-	10,436	-	579
负债合计	71,043	53,851	116,701	39,24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10,661	2,921,842	1,472,507	2,842,9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19,437	1,460,921	750,979	1,421,497
调整事项	-41,509	-448,594	-45,660	-471,31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77,928	1,012,327	705,319	950,18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42,618	984,311	581,406	830,685
财务费用	-2,086	-3,831	-1,738	-3,181
所得税费用	44,222	92,162	38,204	61,197
净利润	126,439	266,604	112,686	190,49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26,439	266,604	112,686	190,49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96,026	93,878	98,228	161,051

其他说明

-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 (ii) 如附注七(18)(a)(i)中所述，调整事项为本集团向合营企业历年转让若干资产的内部交易而形成的未实现收益。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	-------------	-------------

	大榭招商	通商银行	大榭招商	通商银行
流动资产	247,808	不适用	363,444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	1,964,855	不适用	1,967,989	不适用
资产合计	2,212,663	121,938,824	2,331,433	107,797,944
流动负债	173,165	不适用	377,150	不适用
非流动负债	3,898	不适用	1,872	不适用
负债合计	177,063	112,576,094	379,022	99,397,72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35,600	9,362,730	1,952,411	8,400,2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12,461	1,872,546	683,344	1,680,046
调整事项	-	369,787	-	369,787
--商誉	-	369,787	-	369,7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12,461	2,242,333	683,344	2,049,83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55,808	5,681,159	845,178	5,618,450
净利润	303,191	963,074	270,320	766,18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	385,725	-	-129,955
综合收益总额	303,191	1,348,799	270,320	636,22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7,000	77,256	74,200	77,256

其他说明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77,814	2,855,6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39,278	159,063
--其他综合收益	-237	-2,423
--综合收益总额	239,041	156,64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98,342	1,401,07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0,472	126,746
--其他综合收益	-	-2
--综合收益总额	150,472	126,744

其他说明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光明码头	-37,793	-39,958	-77,751

其他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长期借款	-	168,328	-	-	-	-	168,328
	<u>853,281</u>	<u>434,535</u>	<u>49,925</u>	<u>29,028</u>	<u>-</u>	<u>49,262</u>	<u>1,416,031</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783 千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640 千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元金融资产和港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18,493 千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0,418 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收款和发放贷款和垫款等带息资产和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带息资产及带息债务按浮动利率及固定利率分类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浮动利率		
— 长期应收款	60,800	60,800
固定利率		
— 债权投资	320,000	42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24,810	3,367,900
— 其他应收款	162,460	54,500
	<u>2,968,070</u>	<u>3,903,200</u>
金融负债		
浮动利率		
— 借款	10,849,838	9,331,723
— 吸收存款	9,452,047	8,095,737
— 长期应付款	1,036,171	1,301,413
固定利率		
— 借款	4,149,986	2,710,686
— 长期应付款	503,846	-
— 其他流动负债	-	3,040,056
	<u>25,991,888</u>	<u>24,479,615</u>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资产/债务的收入/成本以及增加本集团尚未收到/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资产/债务的利息收入/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28,817 千元(2020 年度：约人民币 30,963 千元)。

- (c)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持有上述各类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4,036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5,672 千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约人民币 364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2,833 千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时，本集团会评估与关联方的关系以及关联方自身的财务状况和信用记录等并定期进行监控。本集团通过上述措施以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管理层定期审阅影响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的各种要素，包括贷款组合的增长、资产结构的改变、集中度以及不断变化的组合风险特征。同时，管理层不断对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进行改进，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变化对信用风险带来的影响。对于会增加信用风险的特定贷款或贷款组合，管理层将采取各种措施，包括追加担保人或抵质押物，以尽可能的增强资产安全性。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管理。本集团认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种		
发放贷款和垫款			
—抵押贷款	人民币	20,000	20,000
—信用贷款	人民币	2,404,810	2,147,900
同业拆借-拆出	人民币	-	1,200,000
		<u>2,424,810</u>	<u>3,367,900</u>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999,022	-	-	-	3,999,022
吸收存款	9,452,047	-	-	-	9,452,047
应付款项	2,098,505	-	-	-	2,098,505
其他应付款	2,265,070	-	-	-	2,265,07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18,133	89,892	37,958	341,729	587,71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917,077	1,025,724	2,540,624	7,930,596	14,414,021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248,958	243,331	701,244	520,773	1,714,306
应付债券	120,484	120,484	3,572,755	-	3,813,723
	21,219,296	1,479,431	6,852,581	8,793,098	38,344,40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377,163	-	-	-	2,377,163
吸收存款	8,095,737	-	-	-	8,095,737
应付款项	1,894,227	-	-	-	1,894,227
其他应付款	3,187,344	-	-	-	3,187,344
其他流动负债	3,197,868	-	-	-	3,197,86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263,663	734,775	2,034,568	6,974,866	11,007,872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299,083	297,984	679,358	206,558	1,482,983
	20,315,085	1,032,759	2,713,926	7,181,424	31,243,194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1,451		721,45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1,451		721,451
(1) 债务工具投资		52,250		52,250

(2) 权益工具投资		669,201		669,201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764,699	764,699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41		1,567	5,208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41	721,451	766,266	1,491,35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558,350	-	558,350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	-	1,415,696	1,415,6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	51,738	-	51,738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	-	157,223	157,223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公司股权	150,694	-	-	150,694
合计	150,694	610,088	1,572,919	2,333,701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计入当年损益的损失(a)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1,415,696	1,505,821	- 2,156,818	-	764,6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57,223	-	-155,644	-12	1,567
金融资产合计	1,572,919	1,505,821	- 2,312,462	-12	766,266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入值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669,201	市场法	基金净值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国建行2018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52,250	市场法	中债估值	-
合计	721,451			

	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入值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58,350	市场法	基金净值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国建行2018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51,738	市场法	中债估值	-
合计	610,088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入 值名称	范围/加 权平均 值	与公允价 值之间的 关系	可观察/不 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764,699	收益法	折现率	3%	负相关	不可观察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567	市场法	P/B	1	正相关	不可观察
合计	766,266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EV/EBITDA、P/B、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权投资、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吸收存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上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按其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舟山港集团	中国宁波	港口经营管理	7,000,000	75.26	75.2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鼎盛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鼎盛海运”)	合营企业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饶甬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海船务”)	合营企业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泰利国际”)	合营企业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诚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称“信诚拖轮”)	合营企业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交水运”)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船代”)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以下称“实华装卸”)	合营企业
宁波大港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港货柜”)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	合营企业
宁波中燃	合营企业
宁波颐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颐博科技”)	合营企业
宁波中联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联理货”)	合营企业
信业码头	合营企业
上海港航	合营企业
光明码头	合营企业
杭州东洲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洲集装箱”)	合营企业
台州湾港务	合营企业
中海油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海油新能源”)	合营企业
龙门港务	合营企业

兴港海运	合营企业
光汇油品	合营企业
外钓油品	合营企业
太仓国际	合营企业
大榭关外码头	合营企业
海通水运	合营企业
上铁浙港海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浙港海铁”)	合营企业
宁波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称“昆仑燃气”)	合营企业
宁波港集拼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集拼物流”)	合营企业
大榭信源	合营企业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联捷物流”)	合营企业
独山港发	合营企业
浙江海港义乌枢纽港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枢纽港”)	合营企业
鼎安海运(原为联营企业, 2021 年纳入合并范围)	联营企业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东华”)	联营企业
衢州通港	联营企业
长胜货柜	联营企业
江西鹰甬海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青峙化工	联营企业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宁波北仑有限公司(以下称“中铁联合”)	联营企业
舟山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远物流”)	联营企业
舟山实华	联营企业
甬洁溢油	联营企业
兴港冷链(原为联营企业, 2021 年处置)	联营企业
宁波市镇海众安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众安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宁翔液化储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宁翔液化储运”)	联营企业
江阴苏南	联营企业
电子口岸	联营企业
大榭中油	联营企业
浙江物产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嘉兴市港运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嘉港物流	联营企业
浙江船交	联营企业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称“易舸拍卖”)	联营企业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孚宝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大港新世纪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货柜”)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北仑国际码头、光明码头、外钓油品、兴港海运、太仓国际、浙港海铁、联捷物流、东洲集装箱以及义乌枢纽港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51.00%、51.00%、54.29%、55.00%、51.00%、51.00%、60.00%、55.00%以及 60.00%。根据公司章程, 本集团与各合资方对该等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因此将该等公司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仑港工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宏通铁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蓝盾保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海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港引航”)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方工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贸易”)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称“易港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港茂物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港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称“舟港国贸香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通客运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马迹山散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塘港口”)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保区码头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兴控股	其他
中奥能源	其他
头门港投资	其他
海港洋山投资	其他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黄泽山油品”)	其他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资产管理”)	其他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洋工程”)	其他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航交所”)	其他
宁波航运订舱平台有限公司(以下称“航运订舱平台”)	其他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内河港口”)	其他
海港融资租赁	其他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置业”)	其他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港投资”)	其他
浙江义迪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义迪通供应链”)	其他
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联运”)	其他
德清港务	其他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大宗商品”)	其他
海港国际	其他
浙江四港联动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四港联动”)	其他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津港集装箱”)	其他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浙商银行”)	其他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海保险”)	其他

其他说明

宁兴控股为本公司之其他投资；

中奥能源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头门港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洋山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黄泽山油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资产管理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洋工程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宁波航交所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航运订舱平台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内河港口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融资租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头门港置业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金港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义迪通供应链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国际联运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德清港务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大宗商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国际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四港联动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天津港集装箱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浙商银行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东海保险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东海保险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价或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中燃	物资采购	326,201	292,026
海港国际贸易	物资采购	118,201	18,082
昆仑燃气	物资采购	72,628	14,206
中海油新能源	物资采购	29,864	14,383
仑港工程	物资采购	9,618	18,627
颐博科技	物资采购	1,120	474
舟港国贸香港	物资采购	580	61,758
众成矿石	装卸收入分成	-	16,741
宁波实华	原油中转分成	99,066	94,505
实华装卸	原油中转分成	63,938	73,542
大榭关外码头	原油中转分成	12,083	16,783
大榭中油	原油中转分成	3,136	1,686
易港通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28,182	34,309

东海保险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9,079	34,914
信诚拖轮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5,912	20,040
蓝盾保安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5,879	16,546
宏通铁路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1,812	9,667
东方工贸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0,383	10,770
仑港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8,248	6,800
海港融资租赁	借款利息支出	20,552	14,509
海港国际	借款利息支出	8,005	-
海港集团	借款利息支出	5,738	12,609
宁波舟山港集团	借款利息支出	-	20,554
北仑国际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94,319	70,892
兴港海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0,091	28,668
中铁联合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54,025	61,491
天津港集装箱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5,235	52,974
太仓国际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7,607	4,856
远东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7,733	4,810
大榭招商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3,485	7,973
光明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8,683	3,797
新世纪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8,116	7,786
大港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770	1,116
北仑东华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252	985
信业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246	2,457
台州湾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178	1,104
浙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37,574	25,684
易港通	代理业务支出	6,569	2,134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支出	3,051	991
鼎盛海运	代理业务支出	2,681	538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1,098	891
大榭招商	代理业务支出	6	1,367
饶甬物流	代理业务支出	-	11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14,847	14,323
北仑国际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10,107	9,987
宁波中燃	物资销售	51,464	56,104
远东码头	物资销售	7,211	8,089
宁波航交所	物资销售	6,408	3,077
易港通	物资销售	5,127	4,931
北仑国际码头	物资销售	3,859	6,175
宁波舟山港集团	物资销售	691	3,250
光明码头	物资销售	687	830
太仓国际	物资销售	551	632
远东码头	劳务费收入	34,434	25,529
兴港海运	劳务费收入	20,023	28,020
宁波舟山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19,190	18,158
兴港置业	劳务费收入	16,442	892

宁波航交所	劳务费收入	11,038	-
北仑国际码头	劳务费收入	9,644	9,903
易港通	劳务费收入	7,413	1,599
大榭招商	劳务费收入	7,112	7,229
海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7,083	5,779
鼎盛海运	劳务费收入	5,628	5,674
信诚拖轮	劳务费收入	5,384	5,603
宁波中燃	劳务费收入	4,302	4,823
光明码头	劳务费收入	3,852	3,306
港茂物流	劳务费收入	3,022	2,642
宁波实华	劳务费收入	2,858	3,195
大榭中油	劳务费收入	2,453	2,651
众安仓储	劳务费收入	1,505	1,752
大榭关外码头	劳务费收入	1,359	1,208
中交水运	劳务费收入	1,110	1,491
龙门港务	劳务费收入	1,109	326
大港引航	劳务费收入	191	191
其他关联方	劳务费收入	27,477	15,122
海港洋山投资	借款利息收入	35,561	28,558
中奥能源	借款利息收入	25,803	27,575
外钓油品	借款利息收入	12,113	10,553
光明码头	借款利息收入	8,428	7,661
头门港投资	借款利息收入	6,236	6,413
德清港务	借款利息收入	5,254	-
综保区码头	借款利息收入	4,123	-
光汇油品	借款利息收入	2,831	2,520
宁波舟山港集团	借款利息收入	2,629	-
海通客运	借款利息收入	2,087	1,707
兴港冷链	借款利息收入	2,071	6,063
通商银行	借款利息收入	1,945	2,936
龙门港务	借款利息收入	937	950
大榭信源	借款利息收入	728	173
兴港海运	借款利息收入	214	152
衢州通港	借款利息收入	206	252
易港通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34,947	131,572
大榭招商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01,359	86,999
远东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84,679	85,166
北仑国际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3,680	65,342
中远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7,735	28,196
泰利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1,854	35,694
龙门港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4,507	22,496
中铁联合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7,744	18,606
中海船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7,498	3,804
太仓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7,021	3,508
宁翔液化储运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955	3,359
东南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660	5,435
兴港海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617	3,234
饶甬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009	4,087
衢州通港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57	1,278

港茂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	13,274
东洲集装箱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	1,202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82,378	62,462
大榭招商	代理业务收入	27,027	16,076
航运订舱平台	代理业务收入	17,631	1,096
北仑国际码头	代理业务收入	11,690	6,858
易港通	代理业务收入	5,375	15,530
中联理货	代理业务收入	3,566	4,315
太仓国际	代理业务收入	2,678	2,435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收入	2,020	5,939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收入	1,769	1,362
东南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1,526	1,440
东南船代	代理业务收入	567	60
饶甬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46	76
中海船务	代理业务收入	38	21
海港集团	委托管理运营服务收入	1,398	1,767
海港集团	股权转让	69,422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远东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54,710	60,239
远东码头	土地	18,932	19,400
义迪通供应链	房屋建筑物	4,321	-
集拼物流	堆场、房屋	2,879	1,828
北仑东华	土地、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2,486	2,432
鼎盛海运	港作船舶	2,124	2,124
孚宝仓储	土地、房屋建筑物	1,502	1,527
宁波中燃	燃料仓库、库场设施	1,421	1,456
远东码头	水电设备不动产设施	1,329	1,362
易港通	房屋建筑物	837	1,456
大港引航	船舶、集体宿舍	30	50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港融资租赁	库场设施、房屋及建筑物、装卸搬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	131,030	
环球置业	房屋建筑物	92,513	
远东码头	装卸搬运设备	88,125	
头门港投资	房屋建筑物	25,574	
东方工贸	房屋建筑物	2,328	
大榭招商	房屋建筑物	47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除附注七(48)(b)中所述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借款以外，无其他担保事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港融资租赁	24,710	2021-02-05	2021-06-30	
海港融资租赁	44,851	2021-02-24	2029-09-30	
海港融资租赁	4,215	2021-03-09	2021-07-31	
海港融资租赁	11,127	2021-03-09	2021-08-31	
海港融资租赁	70,000	2021-04-06	2026-04-05	
海港融资租赁	65,800	2021-05-14	2021-08-31	
海港融资租赁	21,830	2021-06-25	2021-12-15	
海港融资租赁	200,000	2021-06-28	2024-06-28	
海港融资租赁	59,582	2021-07-02	2021-12-15	
海港融资租赁	14,600	2021-12-30	2029-12-27	
海港国际	503,846	2021-04-15	2026-03-15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01-12	2021-01-19	
通商银行	100,000	2021-02-02	2021-02-18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02-03	2021-02-18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02-07	2021-02-22
通商银行	100,000	2021-03-04	2021-03-11
通商银行	300,000	2021-03-16	2021-03-23
通商银行	300,000	2021-03-29	2021-04-06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04-06	2021-04-14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07-02	2021-07-16
通商银行	100,000	2021-07-16	2021-07-23
通商银行	100,000	2021-07-26	2021-08-02
通商银行	100,000	2021-08-09	2021-08-16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08-24	2021-09-07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10-22	2021-11-02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11-29	2021-12-06
通商银行	200,000	2021-12-14	2021-12-21
光明码头	70,000	2021-01-11	2022-01-10
光明码头	17,500	2021-05-08	2022-05-07
光明码头	40,000	2021-10-09	2022-10-08
光明码头	40,000	2021-11-02	2022-11-01
大榭信源	104,500	2021-11-29	2031-11-28
宁波舟山港集团	350,000	2021-08-31	2021-09-30
宁波舟山港集团	150,000	2021-08-31	2022-08-30
头门港投资	5,000	2021-11-15	2027-05-15
中奥能源	10,550	2021-03-18	2032-08-29
中奥能源	80,000	2021-04-27	2024-04-26
中奥能源	10,620	2021-06-18	2032-08-29
中奥能源	80,000	2021-09-29	2024-09-28
德清港务	100,000	2021-03-31	2030-03-30
德清港务	139,720	2021-04-23	2035-09-30
龙门港务	20,000	2021-12-16	2024-12-15
海通客运	10,000	2021-03-01	2022-02-28
综保区码头	300,000	2021-07-01	2031-06-30
光汇油品	30,000	2021-01-21	2022-01-20
光汇油品	10,000	2021-06-04	2022-06-03
光汇油品	8,000	2021-07-27	2022-07-26
光汇油品	1,500	2021-11-11	2022-11-10
光汇油品	40,000	2021-11-25	2022-11-24
光汇油品	19,960	2021-11-25	2022-11-24
光汇油品	50,000	2021-11-29	2022-11-28

资金拆借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财务公司借予关联方的贷款，其中部分已于年内到期或者提前偿还。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参见附注七(13)及附注七(1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153	11,64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q)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海港集团	25,446	24%	14,647	16%
宁波舟山港集团	16,087	15%	34,065	36%
海港资产管理	9,305	9%	5,911	6%
头门港投资	8,729	8%	3,544	4%
大港引航	6,796	7%	4,968	5%
外钓油品	4,642	4%	882	1%
远东码头	4,414	4%	2,601	3%
头门港置业	4,294	4%	778	1%
北仑环球置业	2,807	3%	5,693	6%
兴港置业	2,323	2%	1,546	2%
北仑国际码头	2,094	2%	1,745	2%
海港国际联运	2,091	2%	551	1%
宁波航交所	1,946	2%	2,184	2%
黄泽山油品	1,926	2%	2,190	2%
环球置业	1,645	2%	2,204	2%
易港通	1,484	1%	870	1%
光明码头	694	1%	471	0%
海港融资租赁	328	0%	531	1%
海洋工程	290	0%	484	1%
内河港口	250	0%	2,422	2%
海港国际贸易	234	0%	481	0%
马迹山散货	209	0%	813	1%
仑港工程	164	0%	448	0%
其他关联方	6,212	8%	4,147	5%
	104,410	100%	94,176	100%

上述交易均系财务公司为关联方存款支付的利息。

(r)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通商银行	32,529	29%	19,157	13%
浙商银行	505	0%	2,893	2%
	33,034	29%	22,050	1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海港集团	股权转让	69,422	-
海港集团	购买股权	2,144,857	3,821,028
头门港投资	购买股权	-	24,618
宁波舟山港集团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6,226	2,16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航运订舱平台	103,126	516	51,567	258
应收账款	兴港海铁	33,042	165	13,940	70
应收账款	东南船代	29,771	149	27,707	139
应收账款	泰利国际	20,870	104	8,001	40
应收账款	中远物流	14,932	75	6,128	31
应收账款	龙门港务	6,958	35	3,948	20
应收账款	兴港海运	4,574	23	4,694	23
应收账款	海港集团	3,093	15	1,789	9
应收账款	中海船务	2,642	13	2,612	13
应收账款	大榭招商	1,776	9	645	3
应收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1,507	8	4,454	22
应收账款	易港通	800	4	2,277	11
应收账款	远东码头	740	4	10,688	53
应收账款	饶甬物流	729	4	1,689	8
应收账款	浙港海铁	106	1	3,146	16
应收账款	嘉港物流	10	-	49	-
应收账款	东南物流	3	-	1,488	7
应收账款	独山港发	-	-	315	2
其他应收款	光汇油品	160,276	12,107	50,263	2,964
其他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8,788	31	14,250	43
其他应收款	宁兴控股	4,200	-	4,200	18
其他应收款	易港通	3,445	-	1,153	5
其他应收款	衢州通港	3,000	3,000	5,000	5,000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航交所	2,518	-	435	-
其他应收款	环球置业	2,435	-	1,982	8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342	166	2,162	9
其他应收款	大榭招商	2,146	-	1,069	4
其他应收款	远东码头	1,315	-	773	3
其他应收款	海港洋山投资	924	-	1,243	5
其他应收款	太仓国际	742	-	762	3
其他应收款	中奥能源	470	-	922	4
其他应收款	浙江船交	392	-	-	-
其他应收款	光明码头	300	-	78	-
其他应收款	头门港投资	234	-	204	1

其他应收款	大树信源	154	-	10	-
其他应收款	北仑国际码头	51	-	60	-
其他应收款	泰利国际	-	-	4,644	19
其他应收款	甬洁溢油	-	-	2,010	8
其他应收款	海通水运	-	-	3,708	16
其他应收款	万方龙达	-	-	522	2
预付账款	浙港海铁	30,388	-	17,288	-
预付账款	东海保险	17,227	-	13,229	-
预付账款	宁波中燃	1,689	-	28,504	-
预付账款	易港通	1,625	-	176	-
预付账款	环球置业	167	-	161	-
预付账款	兴港海铁	-	-	9,764	-
预付账款	中交水运	-	-	2,909	-
其他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167,500	-	122,000	-
其他流动资产	宁波舟山港集团	150,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	海通客运	10,000	-	1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中奥能源	4,500	-	62,000	-
其他流动资产	龙门港务	-	-	2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兴港海运	-	-	9,980	-
其他流动资产	通商银行	-	-	3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兴港冷链	-	-	4,000	-
长期应收款	光明码头	51,000	2,550	51,000	2,550
长期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27,776	-	28,859	-
长期应收款	大树信源	9,800	-	9,8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海港洋山投资	670,000	-	87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中奥能源	314,180	-	505,51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综保区码头	300,000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外钓油品	266,450	-	266,45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德清港务	239,720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头门港投资	134,960	-	129,96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大树信源	104,500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海通客运	43,000	-	43,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龙门港务	20,000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兴港冷链	-	-	125,000	-
债权投资	宁波舟山港集团(附注七(14))	200,000	400	200,000	722

上述对关联方的贷款信息见附注七(1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1,841,301	179,714
吸收存款	海港集团	1,588,662	2,871,932
吸收存款	大港引航	960,213	888,686
吸收存款	头门港投资	529,756	441,044
吸收存款	海港资产管理	429,869	1,144,262
吸收存款	头门港置业	423,563	384,816

吸收存款	远东码头	369,113	158,170
吸收存款	北仑环球置业	320,093	238,274
吸收存款	外钓油品	273,574	229,268
吸收存款	兴港置业	242,627	105,183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联运	225,661	47,591
吸收存款	黄泽山油品	141,546	148,445
吸收存款	环球置业	138,964	118,416
吸收存款	德清港务	124,323	13,456
吸收存款	易港通	100,771	44,500
吸收存款	北仑国际码头	100,398	151,255
吸收存款	四港联动	100,025	-
吸收存款	义乌枢纽港	99,391	-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贸易	97,630	4,640
吸收存款	光明码头	95,912	53,637
吸收存款	宁波航交所	90,384	108,198
吸收存款	内河港口	52,604	24,068
吸收存款	浙港海铁	51,679	54,488
吸收存款	中奥能源	51,427	13,117
吸收存款	海港大宗商品	51,106	24,240
吸收存款	实华装卸	47,987	5
吸收存款	金港投资	43,744	43,820
吸收存款	光汇油品	32,409	56
吸收存款	海洋工程	31,732	28,040
吸收存款	港茂物流	30,675	29,821
吸收存款	新世纪货柜	29,197	21,645
吸收存款	综保区码头	28,345	-
吸收存款	宁波中燃	23,085	10
吸收存款	信业码头	21,397	22,261
吸收存款	海通客运	15,957	16,259
吸收存款	易舸拍卖	12,434	14,271
吸收存款	马迹山散货	9,803	29,457
吸收存款	金塘港口	8,081	11,887
吸收存款	海港洋山投资	5,422	5,761
吸收存款	东方工贸	4,286	5,337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482,706	368,644
应付账款	易港通	29,845	13,520
应付账款	宁波中燃	28,866	10,796
应付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22,490	16,245
应付账款	海港国际贸易	19,681	6,483
应付账款	大榭招商	18,347	450
应付账款	泰利国际	12,685	1,413
应付账款	兴港海铁	10,668	8,365
应付账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9,492	6,221
应付账款	航运订舱平台	7,148	17,216
应付账款	中铁联合	5,978	5,343
应付账款	远东码头	4,222	8,159
应付账款	饶甬物流	3,596	1,024
应付账款	仑港工程	2,631	7,218
应付账款	联捷物流	2,191	-

应付账款	鼎盛海运	1,528	1,396
应付账款	东南船代	1,390	2,236
应付账款	信诚拖轮	906	77
应付账款	新世纪货柜	636	47
应付账款	宁波实华	17	6,436
应付账款	实华装卸	-	1,533
其他应付款	中交水运	30,536	45,727
其他应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8,325	29,536
其他应付款	上海港航	6,400	10,400
其他应付款	黄泽山油品	5,087	3,252
其他应付款	海港资产管理	3,513	1,549
其他应付款	海港国际	3,173	-
其他应付款	海港融资租赁	2,771	5,069
其他应付款	太仓国际	2,417	2,339
其他应付款	兴港置业	2,408	2,671
其他应付款	北仑国际码头	2,307	2,307
其他应付款	远东码头	2,245	690
其他应付款	头门港投资	2,024	11,964
其他应付款	颐博科技	771	2,506
其他应付款	海洋工程	609	5,891
其他应付款	东南物流	50	3,788
其他应付款	海港集团	3	1,002,782
短期借款	通商银行	-	51,968
长期应付款	海港融资租赁	826,856	837,717
长期应付款	海港国际	503,846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港融资租赁	124,902	163,4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港集团	-	5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环球置业	61,256	25,14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海港融资租赁	29,526	21,57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远东码头	58,183	18,48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头门港投资	12,944	12,94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东方工贸	1,469	845

上述吸收存款的有关信息见附注七(37)。

(h) 银行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通商银行	1,889,108	2,414,330
浙商银行	3,498	203,715
	1,892,606	2,618,04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汇总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7,410,713	6,107,682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资款/股权转让款		
— 浙江义乌港务有限公司	50,000	—
— 宣城市浙皖国际陆港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42,000	—
— 合肥派河	—	70,000

— 宁波港运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	1,500
— 浙江跨境港科技有限公司	1,500	1,500
— 海港集团	—	1,796,300
	<u>95,000</u>	<u>1,869,300</u>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支出承诺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22,66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422,668

根据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通过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5,807,417,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90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422,668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0,970,823 千元结转至 2022 年度。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0,847,024

一到二年	62,672,381
二到三年	31,987,933
三到四年	15,728,431
四到五年	14,965,096
五年以上	73,730,405
	299,931,270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评价集团内各组成部分经营成果及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按提供的服务类别来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在提供的服务类别方面，本集团评价以下六个分部的业绩，即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贸易销售业务及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均位于中国境内且本集团管理层未按地区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本集团未单独列示按地区分类的分部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贸易销售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6,780,358	2,433,177	531,368	3,038,333	8,155,120	1,892,340	296,804		23,127,500
分部间交易收入	354,256	35,896	9,840	235,629	1,322,175	1,396,838	251,286	3,605,920	
营业成本	-3,925,640	-1,360,617	-363,784	-2,023,230	-5,998,332	-1,870,745	-101,222		-15,643,570
利息收入							84,725		84,725
利息费用							-570,484		-570,484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3,141		913,141
信用减值(计提)/转回	-827	219	-151	-1,988	-260	-56,584	-9,034		-68,625
资产减值损失					107				107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41,668	-476,355	-7,336	-656,607	-693,062	-13,725	-1,695		-2,990,448
利润总额	2,285,704	818,354	142,276	521,929	826,811	64,560	1,297,937		5,957,571
所得税费用							-1,177,501		-1,177,501
净利润	2,285,704	818,354	142,276	521,929	826,811	64,560	120,436		4,780,070
资产总额	29,197,631	11,317,632	148,022	14,906,650	29,516,778	1,374,270	21,195,562	12,694,960	94,961,585
负债总额	3,238,742	554,334	38,056	2,368,227	11,600,658	981,202	30,001,991	12,694,960	36,088,250
商誉	55,082			176,877	90,006				321,965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13,629	-5,793		-5,418	-28,215				-53,055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655,111	1,309,145	19,108	598,922	2,025,155	4,106	918		6,612,46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9,321,209		9,321,209

(i)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如下：

	集装箱装卸 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 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 及相关业 务	其他货物装 卸及相关业 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 业务	贸易销售业 务	未分配的金额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584,404	2,130,741	529,855	2,860,534	6,678,337	3,458,882	300,441		21,543,194
分部间交易收入	176,857	39,378		217,831	1,011,910	1,672,707	269,765	3,388,448	
营业成本	-3,387,087	-1,312,552	-356,531	-1,972,093	-4,819,988	-3,444,782	-70,462		-15,363,495
利息收入							47,893		47,893
利息费用							-563,082		-563,08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719,116		719,116
信用减值转回	-483	156	337	900	-5,559	945	-13,277		-16,981
资产减值转回									18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96,751	-469,843	-26,597	-674,130	-528,253	-31,056	-2,423		-2,829,053
利润总额	1,749,613	628,561	148,876	437,284	727,305	158	1,142,379		4,834,176
所得税费用							-988,814		-988,814
净利润	1,749,613	628,561	148,876	437,284	727,305	158	153,565		3,845,362
资产总额	25,567,479	10,709,458	244,414	16,522,178	27,660,894	1,366,784	18,807,638	12,012,161	88,866,684
负债总额	3,144,021	677,224	175,660	2,557,715	11,234,602	792,614	24,720,115	12,012,161	31,289,790
商誉	55,082			176,877	90,006				321,965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以 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11,251	-3,811		-1,539	-21,623				-38,224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714,777	422,057	789	397,223	1,588,271	3,636	1,819		5,128,57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							8,645,354		8,645,354

(i)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资本总额计算，债务净额为借款总额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资本总额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权益总额加上债务净额计算。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u>13.3%</u>	<u>10.1%</u>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408,882
6 个月到一年	3,923
1 年以内小计	412,805
1 至 2 年	98
2 至 3 年	-
3 至 4 年	14,543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1,507
合计	428,9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应收账款	428,953	530,538
减：坏账准备	(17,889)	(19,919)
	<u>411,064</u>	<u>510,619</u>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641	3	14,641	100	-	15,009	3	15,009	100	-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41	3	14,641	100	-	15,009	3	15,009	10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4,312	97	3,248	1	411,064	515,529	97	4,910	1	510,619
其中：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414,312	97	3,248	1	411,064	515,529	97	4,910	1	510,619
合计	428,953	/	17,889	/	411,064	530,538	/	19,919	/	510,6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1	14,641	14,64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641	14,641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六个月以内	408,882	1,544	0.5%
六个月到一年	3,923	197	5%
一到二年	-	-	
二到三年	-	-	
三到四年	-	-	
四到五年	-	-	
五年以上	1,507	1,507	100%
	<u>414,312</u>	<u>3,248</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09		368			14,6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10		1,468	194		3,248
合计	19,919		1,836	194		17,8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24,943	29	625
合计	124,943	29	625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78,957	1,369,976
其他应收款	278,521	1,599,362
合计	1,057,478	2,969,3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778,957	1,369,976
合计	778,957	1,369,976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780,845
6 个月到一年	-
1 年以内小计	780,845
1 至 2 年	254,406
2 至 3 年	-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22,416
合计	1,057,6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0,320	87,386
应收借款及利息	174,665	1,477,436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	6,342
应收股利	778,957	1,369,976
其他	23,725	28,638
合计	1,057,667	2,969,778
减：坏账准备	-189	-440
净额	1,057,478	2,969,3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40			44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40			44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51			25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89		18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440		251			189
合计	440		251			1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明城国际	股东借款及利息	86,903	一年以内	8	-
国际物流	折旧款	80,320	一年以内	8	-
穿山码头	股东借款及利息	63,320	一年以内	6	-
乍开集团	往来款	12,541	一年以内	1	-
大麦屿港务	股东借款及利息	11,373	一年以内	1	-
合计	/	254,457	/	24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借款及利息	174,665	-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0,320	-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	-	
应收股利	778,957	-	
其他	23,725	(189)	0.8%
	1,057,667	(189)	0.8%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949,886		33,949,886	26,414,407		26,414,40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384,080		5,384,080	5,072,411		5,072,411
合计	39,333,966		39,333,966	31,486,818		31,486,818
其中：合营企业	1,825,996		1,825,996	1,749,526		1,749,526
联营企业	3,558,084		3,558,084	3,322,885		3,322,88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
国际物流	458,749			458,749			
北三集司	1,689,786			1,689,786			400,000
新世纪投资	1,188,839		210,524	978,315			34,000
舟山甬舟	1,844,793			1,844,793			
港铁公司	236,992			236,992			
外轮理货	41,985			41,985			60,800
香港明城	1,060,840			1,060,840			
新海湾	140,000			140,000			8,714
乍开集团	1,276,819			1,276,819			50,000
太仓万方	966,535	100,000		1,066,535			
明州码头	745,271			745,271			
梅山国际	810,000			810,000			157,542
梅港码头	675,000			675,000			138,501
财务公司	1,125,000			1,125,000			186,898
太仓武港	644,471	222,292		866,763			90,197

国际贸易	100,000			100,000			
舟山港务	2,818,644		110,835	2,707,809			100,000
鼠浪湖码头	1,346,169			1,346,169			
梅东码头	1,474,848	400,000		1,874,848			
北一集司	198,480			198,480			1,680
北仑涌和	335,420			335,420			
宁波远洋	890,652	645,721		1,536,373			
温州港	1,721,417	603,462		2,324,879			
嘉港控股	82,258		207	82,051			
头门港港务	25,644		814	24,830			
义乌港	1,202,109		5,846	1,196,263			
镇海港埠		2,184,734		2,184,734			
嘉兴港务		1,965,046		1,965,046			
鼠浪湖物流		940,000		940,000			
台州港港务		20,000		20,000			
其他	3,313,686	983,845	201,395	4,096,136			347,766
合计	26,414,407	8,065,100	529,621	33,949,886			1,576,09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仑国际码头	721,735				64,484			96,026			690,193	
宁波实华	158,113				46,790			38,500			166,403	
宁波中燃	55,171				12,460			12,440			55,191	
信业码头	142,398				4,730						147,128	
上海港航	330,155				12,013	-337					341,831	
台州湾港务	75,750				-6,330						69,420	
光明码头												
大榭关外码头	69,637				2,300						71,937	
东南物流货柜	77,616				49,520			16,772			110,364	
其他	118,951	60,000		11,350	7,508			1,580			173,529	
小计	1,749,526	60,000		11,350	193,475	-337		165,318			1,825,996	
二、联营企业												
大榭招商	683,344				106,117			77,000			712,461	
青峙化工	130,286				31,669			52,500			109,455	
舟山武港	168,617				490						169,107	
温州金洋	164,266				6,617			6,617			164,266	
通商银行	2,049,833				192,615	77,145		77,256			2,242,337	
其他	126,539	6,223	38,359	27,015	26,201			9,849			160,458	
小计	3,322,885	6,223	38,359	27,015	363,709	77,145		223,222			3,558,084	
合计	5,072,411	66,223	38,359	38,365	557,184	76,808		388,540			5,384,080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88,295	1,957,333	3,667,829	2,344,919
其他业务	208,581	85,935	176,431	88,483
合计	3,596,876	2,043,268	3,844,260	2,433,40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	1,103,085	1,033,627	416,193	618,881	216,509	3,388,295
其他业务收入	20	75,379	-	21,636	111,546	208,581
合计	1,103,105	1,109,006	416,193	640,517	328,055	3,596,87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1,103,085	997,425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1,033,627	930,325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416,193	423,151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618,881	1,119,047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216,509	197,881
	<u>3,388,295</u>	<u>3,667,829</u>

主营业务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629,952	568,538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694,908	629,917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91,999	312,620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35,563	748,954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4,911	84,890
	<u>1,957,333</u>	<u>2,344,919</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203,445	164,373
其他	5,136	12,058
	<u>208,581</u>	<u>176,431</u>

其他业务成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84,994	88,342
其他	941	141
	<u>85,935</u>	<u>88,483</u>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6,098	1,456,05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7,184	448,4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4,647	-1,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6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5,5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436	5,675
委托贷款利息收益	73,740	37,868
合计	2,286,045	1,952,20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0年12月31日	1,392,502	3,663,322	1,369,690	2,911,506	318,979	31,642	597,693	10,285,334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6,596	41,240	11,178	55,240	4,826	-	42,063	161,143
—购置	1,709	77	-	5,557	706	-	6,890	14,939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56,410	-1,335,361	-595,235	-906,236	-92,258	-31,642	-274,224	-3,291,366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021年12月31日	1,344,397	2,369,278	785,633	2,066,067	232,253	-	372,422	7,170,050
累计折旧								
2020年12月31日	-672,796	-1,482,965	-577,029	-1,615,084	-227,968	-19,682	-417,061	-5,012,585
本年增加								
—计提	-62,234	-95,046	-42,326	-123,622	-16,212	-1,931	-25,175	-366,546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25,438	501,764	228,784	457,349	68,648	21,613	185,078	1,488,674
2021年12月31日	-709,592	-1,076,247	-390,571	-1,281,357	-175,532	-	-257,158	-3,890,457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634,805	1,293,031	395,062	784,710	56,721	-	115,264	3,279,593
2020年12月31日	719,706	2,180,357	792,661	1,296,422	91,011	11,960	180,632	5,272,749

- (a) 2021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366,546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461,657 千元)。
- (b) 2021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31,770 千元和人民币 34,776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441,197 千元和人民币 20,460 千元)。
- (c) 2021 年度，增加的原价中包括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161,143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90,581 千元)。
- (d)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38,102 千元(原价人民币 68,219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42,310 千元(原价人民币 62,979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尚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 (e)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291,277	190,677	3,481,954
本年增加			
购置	-	2,459	2,459
在建工程转入	-	61,385	61,385
本年减少			
处置	-	-14,228	-14,228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291,277	240,293	3,531,570
累计摊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20,665	-112,326	-932,991
本年增加			
计提	-69,097	-30,720	-99,817
本年减少			
处置	-	8,267	8,267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89,762	-134,779	-1,024,541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401,515	105,514	2,507,02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70,612	78,351	2,548,963

- (a) 2021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05,162 千元(2020 年度：人民币 115,777 千元)。
- (b)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 (c)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借款利息	10,820	3,751
物流补贴款	92,911	-
保证金	51,535	33,311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39,855	-
补偿款	10,086	8,029
应付工程款	8,118	3,721
押金	8,495	8,266
股权转让款	-	945,646

其他	36,670	116,468
合计	258,490	1,119,192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2,630,957	2,404,589
加/(减):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计提	-2,087	2,26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7,987	5,915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十八(6(1)(a)))	366,546	461,657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十八(6(2)(a)))	99,817	115,7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99	5,4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02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48,302	-28,095
财务费用	232,885	135,347
投资收益(附注十八(5))	-2,286,045	-1,952,205
存货的减少	5,747	8,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78	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10,930	2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36,7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215,167	-96,8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25,948	-193,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607	905,893

(b)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公司未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966,729	6,436,54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436,543	-5,331,7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69,814	1,104,746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8,6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8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0,34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5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8,06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1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840	
合计	546,343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4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3	0.24	0.2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毛剑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3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